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	10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注册金额：	15 亿元
本期中期票据期限：	5 年
本期中期票据担保情况：	无
发行人主体评级：	AA+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	AA+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副主承销商：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表明交易商协会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部门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发行人发行的中期票据，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第一章释义	6
第二章风险提示及说明	10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10
二、与发行人行业相关的风险	10
第三章发行条款	24
一、本期中期票据主要条款	24
二、发行安排	25
第四章募集资金用途	28
一、本期中期票据用途	28
二、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的管理	31
三、发行人承诺	32
四、偿债计划	32
三、公司承诺	33
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概况	34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以及现状	34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35
四、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36
五、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37
六、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48
七、发行人内控机制	57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64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	68
十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110
十二、发行人发展规划和项目投资计划	115
十三、发行人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120
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27
一、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 2018 年 3 季度财务报表情况	127
二、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分析	146
三、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79
四、发行人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181
五、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	182

六、发行人未决诉讼情况	182
七、发行人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184
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184
九、发行人购买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理财产品、海外投资情况	185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89
十一、关于发行人预披露 2018 年年报、2019 年一季报财务、资信的情况说明	189
第七章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190
一、发行人及本期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	190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191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192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192
第八章本期中期票据担保情况	193
第九章投资者保护机制	194
一、违约事件	194
二、违约责任	194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94
四、不可抗力	199
五、弃权	200
第十章信息披露安排	201
一、发行人承诺	201
二、信息披露	201
第十一章税项	204
一、增值税	204
二、所得税	204
三、印花税	204
四、税项抵销	204
五、声明	205
第十二章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机构	206
一、发行人	206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206
三、联席主承销商	206
四、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07
五、律师事务所	207

六、会计师事务所	207
七、评级机构	208
八、托管人	208
第十三章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209
一、备查文件	209
二、查询地址	209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211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简称“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中期票据	指发行额度为15亿元、期限为5年的“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次发行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申购配售说明	指簿记管理人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制作的《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副主承销商	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团协议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指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与发行人签订的《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按照《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指由发行人和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商/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管理办法》	指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工作日	指国内商业银行工作日，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二、机构地名释义	
皖新传媒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龙图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皖新文投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皖新租赁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皖新实业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亳州华仑	亳州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田园	安徽东方田园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国弘教育	亳州国弘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阜阳华仑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华仑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仑港湾	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皖新物业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涡阳华仑	涡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园丁学校	亳州园丁学校
黄山文投	黄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钰泉贸易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华仑酒店	安徽华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肥东皖新	肥东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利辛皖新	利辛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蒙城皖新	蒙城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皖新	芜湖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皖新	重庆皖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合肥皖新朗诗	合肥皖新朗诗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皖新百花谷	安徽皖新百花谷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国际印务	安徽省新龙图国际印务有限公司
厦门新龙图	新龙图（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新龙图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协升	上海协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寓之	上海寓之实业有限公司
民智国际	安徽省民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教图公司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音像连锁	安徽新华图书音像连锁有限公司
合肥新华	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南新华	淮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马鞍山新华	马鞍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铜陵新华	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池州新华	池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北新华	淮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蚌埠新华	蚌埠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亳州新华	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宿州新华	宿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安庆新华	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芜湖新华	芜湖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宣城新华	宣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六安新华	六安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黄山新华	黄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阜阳新华	阜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滁州新华	滁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新动数码	安徽新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四和数码	安徽四和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皖新文科	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文化公司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服务公司	江苏大众书局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书局	上海大众书局文化有限公司
南京图书文化公司	江苏大众书局南京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皖新金智	安徽皖新金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物流	安徽皖新物流有限公司
新宁供应链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物流	北京皖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黄山商贸	黄山市新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音像出版	安徽新华电子音像出版社
博物馆	安徽图书博物馆
上海悦览	上海悦览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淮北补习学校	淮北市皖新教育补习学校
蓝狮子股份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蓝狮子图书	杭州蓝狮子图书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蓝城	上海蓝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简阅科技	杭州简阅科技有限公司
信蓝阅读	上海信蓝阅读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蓝投投资	杭州蓝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狮享家	杭州狮享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筑书网络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	中信信诚皖新传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上海中以	上海中以智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中以	安徽中以数字教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肥供应链	合肥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亳州供应链	亳州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兴金	合肥兴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淮	合肥兴淮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阜	合肥兴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北	合肥兴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蚌	合肥兴蚌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阅享	合肥阅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田	合肥阅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泉	合肥阅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山	合肥阅山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丰	合肥阅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皖新跟谁学	安徽皖新跟谁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职成教	安徽省职成教教材服务有限公司
芜湖培训中心	芜湖皖新传媒教育培训中心
中宣部	指中共中央宣传部
新闻出版总署	指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省政府	指安徽省人民政府
省委宣传部	指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省财政厅	指安徽省财政厅
省新闻出版局	指安徽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三、专业、技术术语	
码洋	指图书或音像制品产品的定价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实洋	指图书或音像制品产品的实际售价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租型造货	指本公司与原创出版单位签订租型合同或代理合同，本公司经授权拥有在授权区域的发行权利
免费教材	指政府统一采购，免费提供给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的教材
“三网”工程	指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物流体系、信息化建设项目；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五化”	指“市场化”、“网络化”、“信息化”、“集约化”、“多元化”经营方式

第二章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发行，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中期票据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中期票据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的收益水平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但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从而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中期票据转让和临时性变现时面临困难。

（三）偿付风险

发行人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仍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情况，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以按期偿付本次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二、与发行人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低的风险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三季度，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分别为 0.44 亿元、-2.66 亿元、-4.79 亿元、-11.06 亿元和 15.66 亿元。2015 年至 2017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低，主要原因是发行人近年来致力于城市文化综合体建设，在建文化地产开发项目资金投入较大，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自营房地产在建项目计入公司存货，对其投入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时，发行人发行主业为控制成本、减低采购风险，增加了教材和图书储备，也加大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另外，教材回款周期的增长使公司现金流入增幅较小。2015 年发行人调整了商业贸易板块业务，减少了此板块的贸易投入，导致 2015 年购买煤炭钢材的贸易支出减少，从而导致现金流净流入。若未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发生下降，将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对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8.70 亿元、86.20 亿元和 120.97 亿元，对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0.67 亿元、0.63 亿元和 0.68 亿元。由于控股地产开发公司皖新文投新增商品房建设投入增加，导致存货 2016 年比 2015 年增加 27.50 亿元，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 34.77 亿元，公司存货规模的扩大和品种的增加加大了存货出现跌价损失的风险。

3、营业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三季度，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9.22%、8.02%、7.48%和 10.02%。近三年营业毛利率逐年下降，由于发行人商品贸易板块业务受到钢铁煤炭不景气影响，其营业成本上升较快降低了该板块营业毛利率，同时由于该板块业务营业销售收入在发行人销售总收入中占比达到 50%以上，故而降低了整体的营业毛利率。2018 年以来，发行人聚焦主业，贸易板块的销售收入在总收入的占比下降，故 2018 年三季度毛利率有所提升。发行人营业毛利率逐年下降，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4、未分配利润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29.12 亿元、37.04 亿元、43.96 亿元和 50.72 亿元，未分配利润占发行人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9.87%、34.71%、35.84%

和 38.87%。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占比较高，如果发行人未来对未分配利润进行大额的分红将直接减少净资产规模。

5、投资理财产品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持有理财产品余额约为 28.6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皖新传媒为提高自身流动性管理效率购买的理财产品。然而由于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波动、金融监管政策以及理财市场相关政策的影响，其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发行人子公司持有理财产品到期不能实现预期的收益，将会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6、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下属子公司的风险

发行人母公司授权对下属子公司国有资产实施监督管理，自身无实际经营业务，主要经营收入来自下属子公司。发行人对集团内部各子公司资金实行集中管理、统一平衡、内部调剂。发行人根据业务发展和经营目标，统一管理、调度、运作集团资金，确保集团资金的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合理匹配。如果发行人不能通过合理调度、分配、运用集团各单位的资金，或者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受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将影响本期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7、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46.45 亿元、157.71 亿元、180.85 亿元和 222.63 亿元。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三季度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分别为 66.72%、59.65%、59.59%和 63.05%，公司各期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54、2.25、2.08 和 1.89，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1.37、1.08 和 1.03。发行人业务处于不断扩张阶段，资产负债率较高。虽然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如果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受到限制或者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偿债压力，正常经营活动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8、汇率波动风险

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到我国国际收支情况、国内通胀等复杂经济因素的影响。

自人民币汇改以来，汇率波动频繁，人民币对美元、欧元的汇率波动较大，发行人贸易业务的外汇货款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9、担保风险

公司原则上对外不提供担保。截止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担保（全部为对内担保）金额总计 29.89 亿元，占净资产比重 22.91%。若由于管理不当，导致子公司在业务经营、对外投资、偿付、担保等方面出现决策失误，将给公司带来潜在的偿债风险。

10、受限资产占比较高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70.25 亿元，主要为抵押借款，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为 19.89%。若未来发行人公司的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相关受限资产将面临被处置的风险，对于发行人未来债务清偿造成不利影响。

11、发行人未来偿债压力风险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 49.9 亿元银行借款。公司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的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25.43 亿元、59.75 亿元、60.57 亿元和 64.34 亿元，规模较大，主要源于近年公司投资建设项目较多，带来长期负债规模不断增长。从总体上来看，公司面临负债规模较大、债务负担加重且偿债指标弱化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文化产业受到国内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宏观经济增长周期内，消费与投资需求得到促动；宏观经济下行时，社会总投资金额缩减，文化产业的市场需求也受到抑制。公司的盈利状况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一定的正相关性。虽然我国宏观经济发展的基本面和长期向好趋势不会发生较大改变，总体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但当前国内经济依然存在发展不平衡、结构不合理等问题，不排除未来出现周期性波动的可能性，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也存在一定程度波动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及竞争不规范的风险

目前我国出版物发行行业的市场化及行业竞争程度不高，具有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交互作用的二元特征，各省区市都有各自的区域图书发行体系，地域分割现象和地方保护主义严重，加之严格的行政许可制度，为我国出版物发行行业设置了较高的准入门槛，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现有的出版物发行企业。

随着我国出版发行行业政策的逐步改革，我国出版物发行市场将进一步放开，包括民营书店在内的社会资本将在区域市场内与公司竞争，同时省外的优势国有发行企业也可能参与省内市场的竞争，网络书店等销售终端涌入图书销售市场，报业、出版、邮政系统也会充分发挥其自身资源优势，探索性地进入图书发行市场。市场主体的逐步增加，经营策略日益多样，一方面提升全行业的市场化水平，满足读者的多样化需求，另一方面加剧图书流通领域的竞争，公司面临的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但随着发行市场环境的不断改善，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大型发行集团倾斜，大型发行企业的渠道终端优势和规模经营优势将进一步体现，盈利能力将得到不断增强。

同时，市场竞争中出现了一些不规范现象，比较突出的有：盗版盗印行为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中小学教辅市场较为混乱、少数书商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扰乱市场秩序等。这些现象的存在，加大了公司的经营成本，给本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3、跨区域发展的风险

由于出版物发行行业是关系国家文化安全的重要行业，因此我国对该行业实行许可准入制度。2001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出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43 号）和 2004 年 6 月 18 日颁布的《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23 号）等法规规定：从事报纸、期刊、图书的全国性连锁经营业务、批发业务、零售业务、互联网业务的单位，均应报经新闻出版总署或各级出版行政管理部门的审核许可后，才能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领取营业执照，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现行的行业准入制度和监管政策，一方面对区域内的出版物发行企业起到一定的规范作用，但另一方面也极易形成市场的地域分割与准入壁垒，不利于全国统一市场的构建。

本公司作为中部地区最大的出版物发行企业，已初步具备实施行业整合的优势和条件。根据本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在进入资本市场后，将通过建立持续稳定的融资渠道，运用企业的创新能力及较为成熟的管理模式，积极推进跨区整合，打破全国出版物发行行业区域分割的格局，在全国出版物发行行业宏观布局中促进中部地区发行中心的形成，力争成为中部地区出版物发行市场的主导者和战略投资者。虽然近几年国家有关部门积极鼓励、支持跨区域整合，但由于目前我国出版物发行市场仍存在较强的地域壁垒和地方保护，本公司在进行跨区域并购或资源整合时，将会遇到一定阻力，因此存在跨区域发展的风险。

4、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投标改革带来的风险

新中国成立以来，新华书店系统一直承担着中小学教材的发行工作。2001 年以前，我国大多数地区中小学教材的发行实行政府直接调控的计划管理体制，即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发行单位和销售价格均由政府主导确定，在这种体制下，中小学教材的发行全部由全国各地的新华书店承担。在计划体制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存在行政垄断、区域分割的弊端，阻碍了全国统一、适度竞争的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市场的发育与成长。

为在我国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领域推进市场化改革，2001 年 10 月 25 日，国家发改委、新闻出版总署、教育部发布了《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和《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新出联[2001]22 号），开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投标的试点工作，并将安徽、福建和重庆三个省市确定为全国首批试点地区。

在总结第一期试点经验的基础上，2005 年 6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修订）〉和〈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发改经体[2005]1088 号），决定进行第二期招标试点，并将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投标试点的省区市增加到 11 个：安徽、福建、重庆、浙江、江西、山东、广东、广西、四川、云南、陕西。第二期试点至 2008 年春季结束。

根据 2005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扩大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标投标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5]15 号）的规定，从 2008 年秋季开始，

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投标将在全国范围推行，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须通过招投标确定发行单位，总发行投标人必须是主营图书、报纸或期刊发行且具有新闻出版总署认定的总发行资格的独立企业法人。

尽管 2002 年起，安徽省作为首批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试点改革地区，引入教材发行招标体制，公司依然凭借完善的发行网络体系、高效的物流保障能力以及良好的商誉等优势连续赢得了 2002 年至 2013 年安徽省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

随着教材发行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如果发行人不能充分发挥制度优势、网络优势、人才优势、信息优势；不能在优化业务结构，实施业态创新和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取得突破，一旦发行人在未来教材发行投标过程中落标，将失去重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使发行人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5、免费教材和循环使用教材政策带来的风险

为保障我国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财政部、教育部于 2004 年 2 月 16 日颁布了《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暂行管理办法》（财教[2004]5 号），并于 2005 年 1 月 28 日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若干意见》（财教[2005]4 号）。根据上述两个文件的规定，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免费提供教科书的制度。

根据教育部、财政部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的规定，我国从 2007 年秋季开始，由中央财政负担免费向全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提供国家课程教科书，由地方财政负担免费向学生提供地方课程教科书。在此基础上，从 2008 年春季学期起，将在全国范围内建立部分教科书的循环使用制度。循环使用的教科书，只对学校进行配备，由学生在本学期使用，学期结束时归还学校，供下一级学生使用。同时，鼓励地方课程免费教材也实行循环使用。

实行免费教材和循环使用教材政策给本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由于免费教材实行政府统一采购，采购条件和程序将更加严格，并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存在一定的发行折扣，因此可能挤压本公司教材发行

业务的利润空间；第二，免费教材政策的实施，延长了本公司的销售回款周期，增加了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第三，部分免费教材实行循环使用后，可能导致中小学部分循环使用教材年度采购量有所下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的教材发行收入。

6、免费教材发行折扣可能上升带来的风险

免费教材发行折扣确定的具体方式为: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由省教育厅、财政厅等相关部门组成免费教材采购领导小组，选定专家评审小组，参照免费教材采购政策范围、发行资质、供货商服务能力和国家价格政策，并参照同行业的一般折扣水平，专题进行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投标人提出竞争性报价，采购方与发行商商定合理价格，经专家评审小组审查评议，报经评审领导小组最终确定中标单位和中标折扣。

免费教材发行折扣由省教育厅、财政厅等相关部门组成的免费教材采购领导小组，每学年通过与发行人进行竞争性谈判确定，如果未来发行人中标的免费教材发行折扣出现上升情况，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

7、免费教材回款周期延长导致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

自 2008 年春季学期开始，由于免费教材政策的全面实施，本公司教材发行收入的结算模式发生了变化，回款周期延长，有可能增加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

在实行免费教材政策前，教材发放到各学校后，由各学校集中学生教材款。按照《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2005 年修订）的规定，教材款一般应在开学后三十日内结清，回款周期较短。

在实行免费教材政策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免费教材发放到各学校后，由各市、县教育主管部门将实际发放教材的品种、数量、价格等信息进行逐级汇总核对，本公司根据双方核对无误的信息向省教育主管部门收取教材款。根据与安徽省教育厅签订的《安徽省免费教材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合同协议书》的约定，付款期限为省教育厅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全额付款。

由于本公司需要垫付前期大量教材发行费用，而且汇总核对教材信息的时间较长，其间需要经过学校上报信息、各级教育主管部门逐级汇总核对信息、中央财政拨款、省级教育主管部门付款等过程，回款周期较以前明显延长，因此将增

加本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从而导致流动资金紧张的风险。

8、全国及安徽省学龄儿童数量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全国小学、初中在校学生人数持续减少，全国小学在校生人数除 2015 年增加 241.12 万人以外，人数自 1998 年开始持续下降。伴随小学招生人数的减少、在校小学生总量的逐步下降，初中招生人数从 2001 年起也开始下降。已经从最高峰时每年招生 2263 万人，下降至 2015 年的 1411 万人，降幅达 37.6%。随着招生数量的减少，初中在校生数量从 2003 年的 6618 万人，下降至 2015 年的 4312 万人，降幅达 34.84%。义务教育教材市场缩水现象明显。相同的，近几年安徽省义务教育学生人数也逐年下降。全国及区域义务教育市场的缩减都将会影响发行人的中小学教材的销量。

9、持续提升创新能力的风险

持续创新能力始终是本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持续发展的根本保证。随着我国出版物发行市场化进程加快，本公司及时制定了新一轮的发展战略：借助现代物流和信息技术，构造更加高效的连锁经营体系；在全省图书卖场，创新业态，做强出版物发行主业；利用自有物业优势，进入数字广告媒体领域；进行跨区域和跨行业并购，发展“大文化”产业。

本公司在创新发展上成效明显，在集约化经营、业态创新、管理创新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但是随着我国出版物发行市场化程度的进一步提高，新型市场主体陆续进入，新的管理模式、经营业态将不断涌现，如果本公司不能持续提升创新能力及执行能力，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失去现有的行业优势地位。

10、新营销模式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信息技术直接推动了出版物发行模式的变革。信息技术对传统出版物发行业务的主要影响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快捷高效的网上书店的出现，分流了部分读者人群；另一方面，数字出版物的出现，未来可能对纸质出版物传统业务形成一定规模的替代。

网上书店、数字出版物等新营销模式和新媒体的不断涌现，对本公司营销模式创新提出了新的要求。如果本公司不能借助高效的物流配送体系和信息技术系统，提升集约化经营水平；不能及时构筑电子商务平台，培育壮大网上书店，并

适时介入数字出版物领域，本公司将在业态转型中错失发展机遇。

11、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公司发展战略转型、业务扩张及多元化的风险

公司围绕“传统主业提升与转型、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双轮驱动”的战略，确立了“教育服务、文化消费、现代物流、综合商贸、文化地产”五大产业板块，明确各产业板块转型提升和创新发展的战略举措和规划，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建成中国最具有影响力的文化教育科技综合传媒集团”的目标和愿景。

公司五大产业板块具体规划如下：

一是文化消费板块。皖新传媒将以阅生活、新华书店、前沿后记、读书会、布克乐园为品牌依托，以中心卖场为平台，引入文创产品、时尚咖啡等文化元素，强化新卖场的阅读功能、体验服务及多元文化消费功能，引导大众从娱乐休闲消费为主向知识文化消费为主转变，努力推进全方位、多平台的文化消费终端网络布局，打造融合时尚、创意、休闲、个性设计的文化综合体。

二是教育服务板块。对全省各类教育业务进行整合，构建以互联网教育平台为核心的，传统业务和在线业务互动互补，以 3000 名教育服务专员的专业化落地服务，实现线上线下渠道的融合融通，建成安徽省最大的教育服务提供商，并向全国拓展。经过 3~5 年的发展，形成更具竞争力和更大规模的教育服务产业集群，把“皖新教育”打造成全国教育服务第一品牌。

三是现代物流板块。皖新传媒依托 ERP 信息系统，搭建高起点、高标准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和区域社会物流交易平台，整合、优化物流、人流、商流、资讯流、现金流。同时，引入以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新技术，对现有物流管理模式和物流手段进行改造、升级。立足文化流通，突出图书发行主业，力争成为国家

级中部地区出版物物流中心。并适时向第三方、第四方物流发展，打造大物流流通企业，成为安徽区域市场最强最大的现代物流流通企业。

四是综合贸易板块，利用集团资源优势，抢抓文化走出去的战略机遇，形成以文化出口为亮点，乳制品、煤炭等物资贸易为规模优势的综合物资贸易多业务线发展格局。

五是文化地产板块，发挥背景和资金优势，以低成本、低风险、高水准为原则，打造文化商业地产品牌，形成具有自身鲜明特点的文化商业地产开发模式，在全国范围内点状式发展。

公司在新业务扩张初期，由于对新的业务或市场情况需要一个适应过程，可能存在市场布局、业务开展、渠道建设方面的问题，引发经营风险。同时，公司业务逐步多元化，涉及外贸、数字出版、文化地产等多个领域，行业跨度较大，前期介入时的关联性较低，为企业前期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难度和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子公司较多，且随着业务的发展将继续增加，这将在采购供应、销售服务、物流配送、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对本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加大本公司的管理难度。若由于管理不当，导致子公司在业务经营、对外投资、担保等方面出现决策失误，将给本公司带来潜在的风险。

3、专业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围绕“传统主业提升与转型、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双轮驱动”的战略，确立的“教育服务、文化消费、现代物流、综合商贸、文化地产”五大业务板块的发展格局，需要大量营销、传媒、财务、信息、物流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和复合型人才。如果公司专业人才队伍不能适应发展战略的需要，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的产业升级和快速发展。

4、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为关联方，如大股东或其他关联公司提供担保、资金或大股东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均会给公司带来潜在的财务风险；受关联企业内部定价、结算政策等因素影响，容易引起企业连锁财务风险。

5、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平衡、各司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国家文化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文化产业发展日趋重视，各种政策频繁出台。2009 年 3 月 25 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加快了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步伐。2010 年 3 月 19 日，中央宣传部等九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大对文化产业的金融支持。2010 年 4 月 20 日，新闻出版总署发布《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提出了“十二五”时期我国新闻出版业发展的主要目标。2012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布《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国有或国有控股大型文化企业或企业集团，在发展产业和繁荣市场方面发挥主导作用。2012 年 2 月 27 日，新闻出版总署发布了《关于加快出版传媒集团改革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出版传媒集团改革发展的主要目标。2015 年 9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推动国有文化企业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国有文化企业是发展文化产业、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力量，必须着力建立有文化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和表率带动作用，在推动两个效益相统一中走在前列。国家扶持产业政策的密集出台，无疑对文化产业的发展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但是伴随行业改制等政策的推行，地方垄断局面将逐渐打破，收入和利润均受到一定影响，为发行人带来政策风险。

2、国家房地产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4 年以来，宏观经济下行和人口结构的变化，对房地产销售市场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在此背景下，2015 年一些列有利于房地产健康发展的举措已开始

实施。3 月 1 日，我国正式施行的不动产统一登记，就是构建房地产长效机制的基础。与此同时，个人住房信息联网城市不断扩大，房地产税改革也在加强调研、扎实推进。3 月 30 日，央行、住建部、银监会、财政部、税务总局等五部委联手出招，降低二手房首付比例，并下调了售房免征营业税门槛。自 2016 年 9 月 30 日起，限购新政相继在北京、天津、郑州、无锡、济南、合肥、武汉、苏州、深圳、广州、珠海、东莞等二十个城市落地。各地政府在限购限贷的基础上，又加强了从销售价格监管、超严房贷审批、规范交易市场等层面的调控。这是在“因城施政”的政策背景下，房地产限购政策相继在重点城市出台，每个城市出台的政策不尽相同。从长远看，房地产政策仍然充满不确定性，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手段和货币政策的方向、力度和工具，都使房地产行业面临相关的政策风险。

3、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为支持我国宣传文化事业的发展，财政部、税务局对从事文化事业单位出台了多项税收优惠政策。增值税和营业税方面：2011 年颁布的《关于继续执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92 号）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对部分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 50%或者 100%先征后退的政策，对部分印刷、制作业务执行增值税 100%先征后退的政策，以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对部分新华书店执行增值税免税或先征后退政策等。2013 年 12 月，财政部税务局又继续颁布《关于延续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87 号），通知规定，在 2017 年底以前，对宣传文化事业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作适当调整后延续；所得税方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第 34 号）和《关于转制文化企业名单及认定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第 105 号）的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享受的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延长 5 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4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 号）中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享受的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延长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享受的多项税收优惠政策使得公司税负水平较低。但国家税收减免政策

处于不断调整中，未来优惠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产生一定影响。

第三章发行条款

一、本期中期票据主要条款

中期票据名称：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待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余额为35亿元。2014年9月11日发行10亿的中期票据（14皖新华MTN001），期限5年期；2016年6月23日发行25亿的可交换公司债券（16皖新EB），期限5年期。

注册发行金额：人民币壹拾伍亿元（RMB150,000.00万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17]MTN【444】号

本期发行金额：人民币壹拾亿元（RMB100,000.00万元）

中期票据期限：5年，自2019年【5】月【10】日起至2024年【5】月【10】日止

中期票据面值：人民币壹佰元（RMB 100元）

发行价格：本期中期票据平价发行，发行价格即面值

票面利率：固定利率，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发行方式：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发行利率：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固定利率方式，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结果确定。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北金所

发行日：2019年【5】月【6】日-2019年【5】月【9】日

缴款日：2019年【5】月【10】日

起息日：2019年【5】月【10】日

债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

上市流通日：2019年【5】月【13】日

兑付价格：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按照人民银行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兑付日：2024年【5】月【1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中期票据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登记和托管：本期中期票据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上海清算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登记、托管机构

信用级别：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中期票据信用级别为AA+。

担保情况：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中期票据簿记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发行日9:00时至17:00时整，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

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19年【5】月【10】日12:00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发行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中期票据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12:00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总行

账号：115500722

支付系统行号：301290000007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中期票据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中期票据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

所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9年【5】月【13】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募集资金用途

一、本期中期票据用途

发行人本次注册中期票据 15 亿元，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 10 亿元，募集资金 5 亿元归还发行人本部有息债务本金，另 5 亿元补充部分营运资金。

（一）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所募集资金中的5亿元用于补充子公司新龙图公司、皖新传媒的营运资金。子公司新龙图公司为集团商品贸易板块重要子公司，皖新传媒主要经营集团核心的发行业务板块，是发行人销售收入和营业毛利润的主要来源。

作为发行人子公司中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的业务板块，新龙图公司的业务保持了较快增长。该公司2015年至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33,145.18万元、1,124,259.64万元和1,326,478.69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833,173.56万元、1,120,222.29万元和1,322,629.73万元。从公司2015年至2017年的收入、支出对比看，公司未来营运资金缺口较大。资金缺口的测算依据为：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 $\times$ （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 $\times$ （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以及预收账款周转天数以2017年年末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2015-2017年度，该公司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率分别为34.95%和17.98%。预计2018年全年销售增长率为10%。以上述数据为测算基础，测算该公司正常营运资金量为3.86亿元，扣除自有资金0.74亿元，营运资金缺口为3.12亿元。结合2018年9月末数据及发行人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长率，测算该公司2019年度正常营运资金量为4.12亿元，扣除自有资金0.81亿元，营运资金缺口为3.31亿元。

皖新传媒2015年至2017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58,134.24万元、759,353.22万元和870,951.17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514,806.12万元、607,543.92万元和711,378.92万元。从公司2015年至2017年的收入、支出对比看，公司未来营运资金存在缺口。资金缺口的测算依据为：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 $\times$ （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 $\times$ （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以及预收账款周转天数以2017年年末和2018年9月末数据为基础进行测算。2015-2017年度，该公司的

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率分别为15.38%和14.70%；预计2018年全年销售增长率为20%。以上述数据为测算基础，测算该公司正常营运资金量为6.83亿元，扣除自有资金4.2亿元，营运资金缺口为2.63元。结合2018年9月末数据及发行人营业收入近三年复合增长率，测算该公司2019年度正常营运资金量为4.12亿元，扣除自有资金0.81亿元，营运资金缺口为3.31亿元。

发行人拟用5亿元募集资金用以补充子公司营运资金，其中补充新龙图3亿元、皖新传媒2亿元。

（二）归还发行人本部银行借款

发行人本次注册中期票据15亿元，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5亿元归还发行人本部有息债务本金。具体归还明细见下表：

表4-1 首期发行募集资金偿还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用款主体	金融机构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起止时间	利率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抵质押情况	借款用途	是否政府一类债务
1	本部	14 皖新华 MTN001	150,000	150,000	2014.9.11-2019.9.11	5.80%	50,000	信用	偿还债务	否
		合计	150,000	150,000.00			50,000.00			

表4-2 余下募集资金偿还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用款主体	金融机构	借款金额	借款余额	起止时间	利率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度	抵质押情况	借款用途	是否政府一类债务
1	本部	工商银行	10,000	10,000	2018.11.2-2019.11.2	4.35%	10,000	信用	经营周转	否
2	本部	工商银行	10,000	10,000	2019.1.1-2019.12.18	4.35%	10,000	信用	经营周转	否

3	本部	工商银行	10,000	10,000	2019.1.3-2019.12.18	4.35%	10,000	信用	经营周转	否
4	本部	兴业银行	10,000	10,000	2018.11.26-2019.11.26	4.35%	10,000	信用	经营周转	否
5	本部	中信银行	10,000	10,000	2019.3.28-2020.3.28	3.915%	10,000	信用	经营周转	否
		合计	500,000	50,000.00			50,000.00			

(1) 发行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支出合计在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分别为11.19亿元、12.72亿元、13.46亿元和9.4亿元具体见下表：

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

表4-1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3 季度
销售费用	6.28	7.10	7.35	4.83
管理费用	4.91	5.62	6.11	4.57
财务费用	0.50	0.49	-0.23	-0.44
合计	11.70	13.21	13.23	8.96

(二) 优化债务结构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 49.90 亿元。发行人拟将本期中票的部分募集资金 5 亿用于优化债务结构，其中 2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在建设银行的借款，2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在工商银行的借款，1 亿元用于偿还集团本部在邮储银行的借款，控制融资成本，有助于公司降低财务费用。截止到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银行借款具体明细如下表：

借款具体明细表

表 4-2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授信余额
工商银行	67,400	31,500	35,900
邮储银行	62,000	15,000	47,000
建设银行	90,000	58,000	32,000
交通银行	50,000	41,000	9,000
兴业银行	90,000	8,000	82,000
兴业银行、国元信托	160,000	160,000	0
农业银行	120,000	30,000	90,000
中国银行	80,000	80,000	0
华夏银行	60,000	15,000	45,000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	48,000	12,000
兴业金融租赁公司	65,000	6,100	58,900

浦发银行	7,000	7,000	0
徽商银行	20,000	9,950	10,050
东亚银行	5,000	0	5,000
中信银行	25,000	4,900	20,100
民生银行	20,000	2,000	18,000
东莞银行	2,000	0	2,000
合计	983,400	516,450	466,950

1.改善债务期限结构，增强资金使用稳定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债务比例适中，占全部有息债务的比重为 55.98%。本次债券期限为 5 年，发行完成后将进一步提高长期债务比例，改善公司债务期限结构，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

2.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作为安徽省最大的国有发行出版公司，将积极参与国资国企改革重组、兼并收购和混合所有制改革等资本运作活动。为了加速国有资本的流动和提高盈利能力，公司需要继续加大投入，扩大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规模。本次债券的发行可以为公司的上述需求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

3.扩宽融资渠道，获得低成本的中长期资金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对资金的规模需求也日益多样化，发行公司债券能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直接融资比重，更加有效地利用资本市场进行融资，为未来业务发展打造坚实的融资平台。

综上所述，通过本次发行并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战略目标，有利于公司改善债务期限结构，增强资金使用稳定性；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提升盈利能力；扩宽融资渠道，获得低成本的中长期资金，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长远健康发展。

二、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的管理

对于本期中期票据的募集资金，本公司将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公司内部的财务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

三、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运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求及调整债务结构，不用于房地产投资、金融理财及各类股权投资等金融业务。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发行人同时承诺公司不存在隐形强制分红。

四、偿债计划

本公司已指定财务管理中心牵头负责协调本期中期票据的偿付工作，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本息的如期兑付，保护中期票据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偿还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本息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和银行借款，本公司还可以通过出售流动性较强的资产等方式提供其他还款保障。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一）发行人现金流

随着国家对文化企业扶持政策的进一步落实，公司文化产业将保持稳定增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将较为充裕，能为偿还本期中期票据的到期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公司基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以及“十三五”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五年（2018-2023年）现金流情况进行了预测。

1、2017年全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为367.22亿元，随后几年审慎预测，预计2018-2023年经营性现金流入分别为350亿元、370亿元、390亿元、420亿元、450 亿元、500亿元。相应的，预计2018-2023年经营性现金流出分别为340亿元、350亿元、360亿元、400亿元、400亿元、450亿元，经营性净流入分别为10亿元、20亿元、30亿元、20亿元、50亿元、50亿元。

2、2015年-2017年全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30.87亿元、88.32亿元和35.17亿元，审慎预测，2018-2023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00亿元、120亿元、150亿元、180亿元、200亿元、220亿元。2015年-2017年全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13.50亿元、59.74亿元和32.20亿元，审慎预测，2018-2023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70亿元、100亿元、120亿元、150亿元、180亿元、200亿元。经营性净流入分别为30亿元、20亿元、30亿元、30亿元、20亿元、20亿元。

（二）其他还款方式

长期以来，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2018年9月30日，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27.25亿元、存货账面价值为136.69亿元，存货主要为发行人库存商品和下属子公司开发的文化地产。必要时，发行人可通过应收账款转让融资、直接出售存货资产的方式为债券偿还提供保障。

三、公司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中期票据的存续期内，若因经营发展需要而变更发行安排、募集资金用途等发行计划，本公司将提前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和中国货币网及时披露有关信息，并承诺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同时，本期中期票据所募集的资金将不会用于支付房地产开发及土地储备业务的相关用途，仅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本期中期票据所募集的资金将不会用于发行人自身的金融业务及长期投资性活动，不用于购买理财以及信托产品。

公司举借债务不会增加政府债务规模，不会划转给政府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注册名称：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英文名称：Anhui Xinhua Distribution Group Holding Company Ltd.

（三）法定代表人：曹杰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五）成立日期：2007 年 11 月 30 日

（六）营业执照号：3400000000007946

（七）注册地址以及邮政编码：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 279 号，230061

（八）电话：0551—62669091

（九）传真：0551—62669092

（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产业项目研发、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投资、租赁，酒店管理，财务咨询。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以及现状

2002 年 9 月，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安徽省新华书店整体改制设立安徽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在安徽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后，对除省新华书店外的全省新华书店系统进行清产核资和资产评估，以省辖市为单位分别成立 17 家市级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取消县级新华书店的企业法人资格，成为所在省辖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将 17 家省辖市级新华书店改造为安徽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全省新华书店系统改建成一个以资本、业务为纽带，实行母公司控股经营的大型出版物发行集团公司。

2005 年 3 月 8 日，安徽省委宣传部下发《关于变更发行集团企业名称的批复》（皖宣函字[2005]6 号），同意将“安徽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 28 日，安徽省人民政府下发《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皖政秘[2007]137 号），同意设立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 亿元。根据 2007 年 11 月 29 日安徽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和辅业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财教[2007]1509 号），省财政厅同意以 2007 年 6 月 30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及辅业资产无偿划转至发行人。

2007 年 12 月 1 日，安徽省财政厅下发《关于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财教[2007]1510 号），同意发行人将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国有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引进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鸿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京师国教（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浙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者，成功转让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12.99% 的国有股权。

经安徽省委、省政府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 月 18 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实现 A 股首发上市。发行人是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注册资本 8 亿元，总资产 303.51 亿元，总负债 180.85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2.66 亿元。2017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318.98 亿元，利润总额 13.84 亿元，净利润 11.58 亿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注册资本 8 亿元，总资产 353.12 亿元，总负债 222.6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0.49 亿元。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54.98 亿元，利润总额 10.58 亿元，净利润 10.31 亿元。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大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人民政府是发行人的出资者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100% 股权，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抵、质押等受限情况。发行人法人代表由安徽省政府任命，法人代表不在政府机构内任职。

四、发行人经营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具有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的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完备的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发行人的独立性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资产独立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完全独立生产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三）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四）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发行人建立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未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转借给控股股东。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为教育服务、文化消费、综合贸易、现代物流、文化地产等板块，发行人已建立了较为科学完整的职能部门架构，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开发系统，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五、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一）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6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5 家，控股子公司 1 家。其主要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表

表 5-1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100%）	表决权比例（100%）
1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100
2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房地产开发与投资	43600	100	100
3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	投资	50000	100	100
4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100
5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旅游	30000	100	100
6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出版物发行	198920.47	70.53	70.53

1.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龙图公司成立于 1983 年 1 月 3 日，由原安徽省外文书店进出口部与原安徽省新华书店图书音像公司合并组建，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5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经营经国家批准的进出口业务；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缩微制品、油墨、印刷机械及设备、印刷材料、纸浆、书画、美术作品、文化用品、录音、录像设备、纸张、仪器仪表、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制品）、五金交电、服装销售；摄影摄像器材、图书电子设备、数码电子产品、体育用品销售；图书展览服务；房屋租赁；图书代理发行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旅游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销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6,962.12 万元，总负债 116,204.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757.67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26,478.69 万元，利润总额 -6929.39 万元，净利润 -6929.39 万元。公司 2017 年末出现亏损是因为计提了坏账损失。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21,410.72 万元，总负债 119,929.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480.87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5,444.52 万元，利润总额 723.21 万元，净利润 723.21 万元。

2.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2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和租赁，招商与推介，市场运营和物业管理，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企业形象设计，品牌形象推广等。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投资”），前身为安徽华仑国际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8 月经省委宣传部批准成立，2015 年 5 月更改现名，7 月完成集团组建。

皖新投资是安徽新华发行集团全资控股子公司，是响应国家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号召，为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推动发行集团跨越转型发展而成立的文化地产企业。

皖新投资主要业务涵盖文化地产、文化旅游、生态农业、政企合作、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文化教育、装饰工程等领域。拥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 19 家。2016 年跻身“安徽省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实力 20 强”、年度“最佳雇主”企业，入选“安徽省房地产开发企业最具发展潜力 10 强”。拥有房地产开发企业贰级资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364,389.03 万元，总负债 1,145,463.8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8,925.18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9,877.58 万元，利润总额 23,218.22 万元，净利润 11,924.5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683,484.24 万元，总负债 1,471,301.84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2,182.40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3,031.66 万元，利润总额-7,936.47 万元，净利润-8074.25 万元。2018 年 9 月末，公司出现亏损是因为新老项目交替，新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3.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皖新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2 月 14 日，注册资金 30,000 万元(实缴 6,000 万元)，股东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原注册地为合肥长江中路 279 号，原法定代表人曹杰，原经营范围为：设备租赁；租赁信息咨询服务。

2014 年 2 月 24 日，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11,000 万元，企业实缴资本变为 17,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4 日，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13,000 万元，企业实缴资本变为 30,000 万元。

2014 年 9 月 15 日企业将企业名称变更为：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及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及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财产的买卖；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3 月 3 日，企业将经营场所变更为六安市金安区皖西大道城投大厦 17 层；经营范围变更为：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及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及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财产的买卖；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汽车销售、进口车销售、车辆进出口、车辆零配件销售、国内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5 月 13 日，企业将法定代表人由曹杰变更为吴文胜。

2016 年 6 月 14 日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缴 50,000 万元)。

截止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缴 50,000 万元)，股东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六安市金安区皖西大道城投大厦 17 层，法定代表人吴文胜，经营范围为：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及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及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财产的买卖；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汽车销售、进口车销售、车辆进出口、车辆零配件销售、国内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 年 5 月 13 日，企业将法定代表人由曹杰变更为吴文胜。截止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实缴 5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7,342.94 万元，总负债 106,710.09 万元，所有者权益 60,632.84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9,408.24 万元，利润总额 6,907.74 万元，净利润 5,135.6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28,796.77 万元，总负债 64,896.2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3,900.5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48.12 万元，利润总额 4,440.80 万元，净利润 3,267.73 万元。

4.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无仓储式批发：正戊烷、异戊烷、环戊烷等。销售汽车及零配件、金银制品；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汽车租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558.85 万元，总负债 3,021.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9,537.85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6,236.54 万元，利润总额 -1,106.35 万元，净利润 -1,107.49 万元。出现亏损是主要是因为汇兑损失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6,225.26 万元，总负债 6,086.4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138.7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9,005.09 万元，利润总额 600.93 万元，净利润 600.93 万元。

5.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开发、景区游览服务，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与租赁、招商与推介、市场运营及管理，组织文化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百货、文化用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副产品、工艺品的批发与零售，餐饮管理，住宿服务，教育服务，养老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215.35 万元，总负债 150.1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065.21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5 万元，利润总额 -934.79 万元，净利润 -934.7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4807.01 万元，总负债 920.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3,886.5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2.90 万元，利润总额 -178.65 万元，净利润 -178.65 万元。公司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均出现亏损系因公司尚处开发建设期，前期投入尚未形成效益。

6.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传媒)的前身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系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秘【2002】123 号《关于同意组建安徽新华书店发行集团和安徽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于 2002 年 10 月 25 日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8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总发行；音像制品批发零售；图书租型造货及咨询服务；出版物及文体、数码产品仓储、物流、配送、连锁管理；多媒体投资、技术开发和管理；多媒体设备及周边产品的销售、集成、售后

服务；电子设备及产品、教学仪器设备销售、仓储；音乐、体育、美术、卫生器材销售、仓储；传播与文化产业的投资、开发、管理及咨询服务；广告业务；进出口业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资产管理。

经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皖宣函字【2005】7 号《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发起机构 2005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68,2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

经安徽省财政厅财教【2007】1509 号《关于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和辅业资产无偿划转的批复》批准，发起机构于 2007 年 11 月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经在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竞价交易，控股公司 2007 年 12 月与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控股公司将持有的发起机构合计 12.99%的股权转让给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鸿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京师国教(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安徽浙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 7.79%、1.30%、1.30%、1.30%和 1.30%。

经安徽省委宣传部皖宣办字【2008】4 号《关于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安徽省财政厅财教【2008】51 号《关于同意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发起机构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发起机构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04,847.44 万元，按 1: 0.7630 的比例折成 80000 万股(每股人民币 1 元)作为公司的总股本。该次变更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华普验字【2008】第 188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08 年 2 月 28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公司、鸿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京师国教(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安徽浙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其原出资比例享有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274 号《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发起机构于 2010 年 1 月 5 日向社会公开企业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91,000 万元，股本为 91,000 万元。

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起机构 2016 年 6 月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91,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2,000 万元。

2019 年 1 月，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曹杰辞职，董事会选举吴文胜为新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皖新传媒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表 5-2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本性质
1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92,968,865.00	54.95%	流通 A 股
2	新华集团-国泰君安-16 皖新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310,000,000.00	15.58%	流通 A 股
3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24,627,200.00	6.27%	流通 A 股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220,117.00	1.17%	流通 A 股
5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8,612,521.00	0.94%	流通 A 股
6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华宝信托-华宝-银河 1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920,473.00	0.85%	流通 A 股
7	浙江浙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320,481.00	0.82%	流通 A 股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002,600.00	0.80%	流通 A 股
9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5,161,173.00	0.76%	流通 A 股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98,308.00	0.55%	流通 A 股
	合计	1,644,831,738.00	82.69%	

资料来源：皖新传媒 2018 年三季度报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28,796.43 万元，总负债 271,883.84 万元，所有者权益 956,913.58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0,951.18 万元，利润总额 115,327.70 万元，净利润 113,422.1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393,938.09 万元,总负债 359,747.8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34,109.27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45,004.43 万元,利润总额 112,164.52 万元,净利润 110,837.27 万元。

(二) 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 公司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表 5-3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	安徽合肥	投资、管理	5,000.00	80	40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出版、翻译	3,030.00	34	34
上海新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其他金融业	10,000.00	45	45
法国凤凰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法国	图书	45,622.60 欧元	20	20
华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投资管理	5,000.00	40	40
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园艺	6,525.00	20	20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芜湖	服务业	2,000.00	33	33
安徽超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建筑装饰	6,083.00	34	34

注释: 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是 5 人制合伙企业, 发行人占有 2 人, 所以表决权比例是 40%, 但是发行人拥有最终一票否决权。

1、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是皖新传媒、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王天寿和陈武联合发起的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从事科技、教育、文化、出版、传媒领域的投资于管理、风险投资, 企业收购与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注册资本 145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10,723.67 万元，总负债 103949.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6,774.09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6.05 万元，利润总额 521.53 万元，净利润 521.5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27,481.29 万元，总负债 2,188.6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5,292.6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8.19 万元，利润总额 -156.82 万元，净利润 -156.82 万元。公司 2018 年 9 月末出现亏损系因提取基金管理费所致。

2、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出版社”)系于 1992 年 8 月 17 日在西城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3030 万人民币，法人代表、社长李春凯，副董事长莫幼群，董事会成员为 3 人，监事会主席李岩。公司主要从事出版于外文局业务有关的社会科学各门类的学术著作、工具书、普及读物等。

2015 年 4 月，皖新传媒按照投前 1.495 亿元估值，出资 7702 万元，以每股 7.478 元的价格，认购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界出版社”）向皖新传媒定向增发股份 1030 万股。增资完成后，皖新传媒持股比例为 34%，中国外文局持股比例为 66%。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8,254.63 万元，总负债 10,781.1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473.44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473.13 万元、净利润 1,111.14 万元。

2018 年末，总资产 28,295.07 万元，总负债 10,121.29 元，所有者权益 18,173.78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776.39 万元、净利润 700.34 万元。

3、上海新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新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吾金服”)系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范红跃。公司主要从事金融信息服务（除金融许可业务）。

皖新传媒于 2015 年 11 月上海润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陈武共同出资设立上海新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出资时间为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30 年内缴清。

皖新传媒先后二次共出资 4500 万元，占新吾金融 45%股权。截止目前新吾金融实缴资本为 5050 万元，2017 年 12 月 18 日执行董事由刘晓丹变更为范红跃。

2018 年总资产 4,6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4,600 万元，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2 万元，净利润-154 万元。2018 年 9 月末出现亏损系因 2018 年受政策环境影响，互联网金融平台关闭，已支付的平台开发费导致亏损。

4、法国凤凰书店

法国凤凰书店(以下简称“凤凰书店”)系凤凰书店（LIBRAIRIE LE PHENIX）系 1965 年 8 月 30 日依据法兰西共和国法律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0 月 28 日变更为简易股份公司，至今有效存续。公司注册资本 45,622.60 欧元，共分为 2,992.00 股。法国巴黎凤凰书店是欧洲经营中文图书最早也是最有影响力的书店之一，被誉为“中国文化在法兰西的代言人”。

国图公司持有凤凰书店 100%股权，2016 年 3 月，根据安徽华腾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资产评估结果，凤凰书店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 2580.74 万人民币（基准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国图公司将 20%股权作价 500 万人民币转让给皖新传媒。国图公司为凤凰书店的控股股东，占 80%股份，皖新传媒占凤凰书店 20%股份。

在 2017-2018 财年，凤凰书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6 万欧元，实现净利润 8775 欧元。

5、华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晟投资”）系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在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王民，郭宏斌为董事兼总经理。公司主要从事文化产品的相关投资管理业务。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出资 2000 万元参与设立华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股份比例 40%。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812 万元，总负债 19,388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24 万元，2017 年实现净利润 653.15 万元。

2018 年末，总资产 25,702 万元，总负债 19,11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92 万元，实现净利润 80 万元。

6、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千生态”)系于 1988 年 10 月 26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11310 万人民币。法人代表许忠良，董事长栾剑洪，汤跃彬为董事，监事会主席为范红跃。大千生态的主营业务为生态景观规划、设计、建设、运营、苗木培育、种植、销售等，并涉及文 化旅游、室内生态环境优化、生态环境修复与治理等业务。

2014 年 4 月，发行人出资 18009 万元，以每股 13.80 元的价格，认购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千生态”）定向增发股票 1305 万股，持股比例 20%，系大千生态的第二大股东。2016 年末大千生态顺利取得 A 股发行批文并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上市交易，发行价格 15.26 元，发行量 2175 万股。大千生态发行后发行人持股比例减少为 12.5%，仍旧为大千生态的第二大股东。第一大股东为江苏大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6.94%，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5%，南京红枫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5.54%。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15,724.71 万元，总负债 101622.4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4,102.25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67,802.61 万元、实现净利润 7,851.65 万元。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277,210.79 万元、总负债 168,064.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9,146.46 万元，2018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54,829.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5,641.43 万元。

7、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芜湖银泰”)系于 2014 年 8 月 8 日在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陈晓东，桑坤为公司董事、张昊为公司监事。公司主要从事芜湖银泰城的商业运营管理。

发行人 2014 年 8 月出资 660 万元参与设立芜湖银泰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股份比例 33%。安徽省华侨饭店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7%。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593 万元，净资产-2,917 万元，2017 年实现销售收入 13,470 万元，实现净利润-780 万元。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出现亏损系应收租金未及时到位。

8、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超洋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超洋”）系于 2000 年 10 月 10 日在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 6083 万人民币。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张璇，总经理刘建华。公司主要从事室内外装饰，营销策划，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计算机、房地产营销策划及代理服务等。

发行人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出资 3,412.2 万元，以每股 1.65 元增资入股，持有智慧超洋 34%股份。

2018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17 亿元，总负债 2.86 亿元，净资产为-1.69 亿元。

六、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发行人通过明确其与各成员公司的功能和定位，理顺母子公司关系，加强风险控制，提高透明度，促进其科学、规范管理和可持续发展。

（一）治理结构

1. 管理与决策机制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设股东会，公司的治理结构包括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和执行机构，直接向股东负责。董事会按股东授权行使《公司法》所规定的股东会的一部分职权。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公司设立了健全的董事会制度。科学、高效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保证了发行人的平稳运营。

2. 内控制度

为保证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及投资者的

合法权益，发行人依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的有关规定，结合生产经营特点和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建立了健全、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地实施对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和业务的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并已得到有效遵循；同时，随着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及公司内部机构的调整，发行人将定期或根据需要进一步完善和补充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在发展中有可能出现的不适宜的内控制度进行修改和完善。

3. 财务管理

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财政部颁布的新会计准则中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制定了《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在财务管理上对董事长、总经理、各部室及各子公司在财务管理的职责做出了明确规定，使各部门权责分明，保证了公司经济活动的有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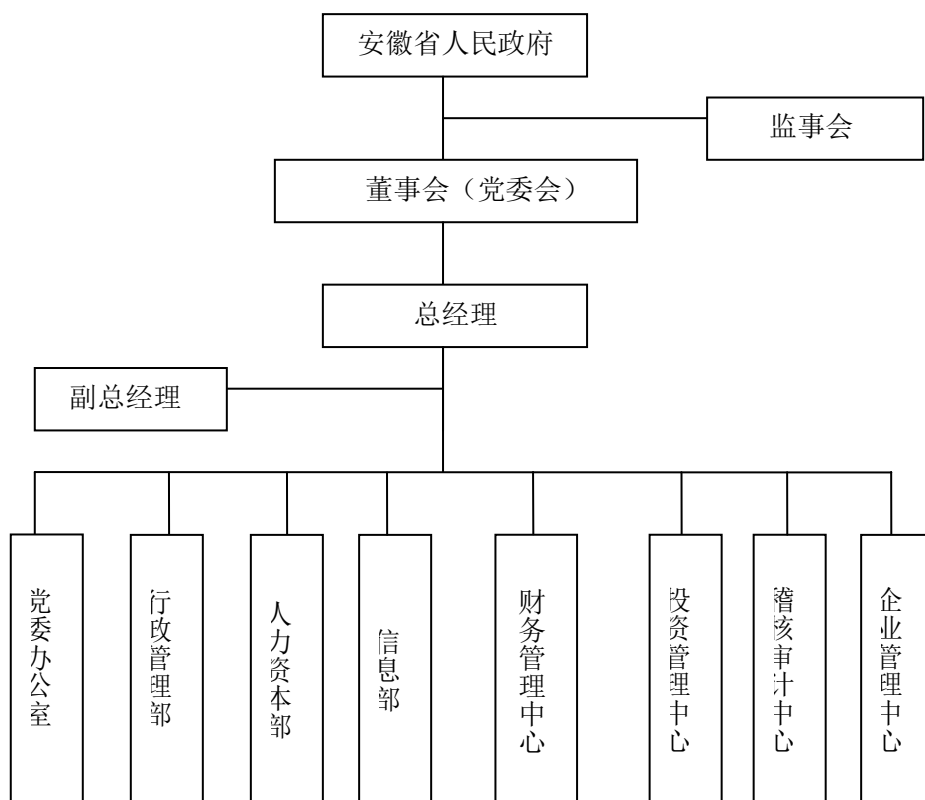
4. 信息披露

发行人保证对外信息披露的合法性和规范性，确保对外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发行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组织构架

发行人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下设行政管理部、党委办公室、人力资本部、企业管理中心、投资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信息部、稽核审计中心 8 个部门。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 5-1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1、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主要职责

董事会：执行出资人的决定，并向出资人报告工作；修改公司章程；决定公司投资方案和经营计划；决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决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根据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批准公司员工报酬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监事会：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总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和总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总经理予以纠正；向出资人作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

总经理：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和决定，并将实施情况向董事会作出报告；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负责提出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红利分配和弥补亏

损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管理规章制度；提请聘任或解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聘任和解聘除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的其他管理人员；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2、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

（1）党委办公室

党委工作：负责组织安排党委会、党委中心组学习及党委其他会议；落实党委的指示、决定和工作部署；负责督促检查各单位贯彻执行党委决议；负责起草党委工作计划、总结、报告、通知、信函等文件。

党建工作：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上级党组织要求；负责党员教育和管理，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党组织建立、改选及党员发展工作；指导子公司党组织开展工作；党务、纪检干部培训。

组织工作：按照“党管干部”原则，做好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对集团领导日常管理的服务工作；参加高管以上人员日常管理；参与对总部高层管理人员、子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及后备管理人员的考察、考核。

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负责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维稳工作；党委宣传工作；各级各类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申报、表彰；组织开展文体活动。

纪检监察工作：在纪委领导下，负责纪检、监察、党风廉政建设；来信、来访处理及违纪、违规查处工作；负责效能监察，对投融资、大宗设备采购招投标进行监督；参与各子公司法人代表、分公司主要负责人任期、离任的经济责任审计；协调、配合集团巡视组工作。

工青妇工作：落实上级工青妇组织的要求；对工会、共青团、妇女等工作进行指导，支持其围绕集团中心工作独立开展工作。

离退休职工管理：负责离退休职工补贴管理及业余文化活动的组织；做好离退休职工的思想工作。

（2）行政管理部

行政事务：负责计划、组织、安排日常行政管理和办公事务工作；对公司规章制度、重大工作部署进行督办、催办、检查；组织公司重要来访来客接待；各种会议、活动的会务组织；协助公司领导与各部门、各子分公司进行联络沟通，做好上传下达；协助公司领导与上级主管单位、相关业务单位进行沟通协调；总部会议室管理；公司通讯录编制更新。

综合文秘：公司各类文字材料的起草；公司领导工作安排；上级单位来文、密电的传阅、督办、回复及文件清退等；公司的机要保密、国家安全工作；公司业务往来信件、传真、邮件的处理；相关会议的通知、记录、纪要的整理；公司大事记的编制。

文档管理：公司文件的编号、制作；公司文书档案的管理和提供利用工作；公司重要资质证明材料、荣誉证书的保管、提供利用；各类印章的保管、使用；公用的复印机、传真机、打印机的巡查，保证正常使用。

法务管理：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法律事务，包括审核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及合同的合法性、起草公司需要的各类法律文书、参与处理劳动争议以及对外的法律纠纷等，维护本企业的法律权利；负责接待生产经营和日常管理等各类业务的法律咨询和解答常规法律问题；负责办理公司所需各种证照及年检工作。

资产管理：负责制定行政性固定资产的管理制度、执行及检查；负责行政性固定资产采购、登记、分发及盘点核查、报废等管理工作；负责公司日常办公用品、后勤物料等的采购申请、领用登记工作，建立相关台账。

安全生产：负责组织、落实集团及股份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计划、措施；做好各项安全设施的调配、管理和日常维护等工作；处理各类治安、消防等安全事故或相关的突发事件，并及时上报。

宣传工作：负责公司网站、内刊稿件的编辑、组稿、发布；公司重大活动、重要事项的宣传报道；企业文化宣传；上级主管单位、行业媒体的信息报送；子分公司公司通联工作指导、考核；微博、微信、手机短信平台的信息发布；《中国图书商报》记者站工作。

后勤保障：负责公司办公通讯、员工通讯费用的审核、报销；公务费用报销；物业维修、工程改造及结算；办公区域管理；员工用餐保障；信函收发；报纸、

杂志的征订、分发；其他协调物业公司事项。

车辆管理：安排公司领导、各部门的用车计划，合理调度车辆，保障正常用车服务；负责车辆内外的卫生清洁及车辆的维修维护工作，保证车辆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办理车辆入户、年检和保险理赔等事项。

（3）人力资本部

人力资本规划：负责集团组织架构及配套流程的优化；部门职责、岗位设置、职等职级、岗位说明书的编制、优化、执行、监督；人力资本管理制度的编制、优化、执行、监督；员工能力标准的建立。

绩效考核：负责建立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及框架；制定并优化绩效考核办法，组织实施子公司高管正职及集团总部员工绩效考核，考核结果的运用；指导并监督子公司考核办法的制定及实施。

薪酬福利：负责制定及优化薪酬制度；负责集团总部人力成本预决算，审核子公司人力成本预决算；编制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各项福利计划，并执行；集团总部员工薪酬发放；离退休人员费用管理；考勤管理。

员工招聘：负责员工招聘，制定人员需求和招聘计划，招聘渠道的拓展与维护并组织实施，负责人员测评与甄选。

人才管理：负责选拔、任用中高层管理人员；建立人才储备机制，做好关键岗位人员清单的编制；建立各层级员工淘汰机制和标准；建立员工职业发展规划。

培训发展：负责皖新大学的构建与规划；负责制订集团年度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内部培训师队伍；员工职称、职业资格管理。

员工关系管理：负责制定并规范员工关系管理办法；员工信息与人事档案管理。

人力资本信息化管理：建立、优化、管理 ERP 人力资本模块；负责 i-learning 平台日常运营，培训管理及课程优化。

（4）财务管理中心

会计核算：建立完善集团公司财务核算体系；负责集团本部日常会计核算；负责集团公司各种会、统计报表的准确编制、汇总、合并，编制集团财务报告，

负责及时对外报出；参与公司的经营分析，负责提出财务分析报告供决策层参考。

预算管理：修订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组织实施年度预算编制、审核、汇总，预算目标下达；监督、分析预算执行情况；负责参与实施直属公司月度绩效考核。

内部控制：建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指导、监督直属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工作；定期对直属公司财务基础工作进行检查并对各公司财务会计工作进行分析、评估。

资金管理：根据年度经营需要，编制资金计划和融资方案，并组织实施；对负责的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项目批准后负责实施、跟踪；负责本部资金管理，确保效益最大；负责定期分析集团公司资金营运能力。

税务管理：研究行业及区域财税政策；负责提出投资项目的税务筹划方案；落实本部及所直属单位的财税待遇；协调与财税部门的公共关系。

（5）投资管理中心

政策、战略研究：收集、整理、分析与公司业务和发展有关的政策、动态、趋势等，为公司决策提供信息支持；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战略分析，对未来经营方向及战略调整做出合理建议。

项目策划：选择投融资项目，建立项目库，组织对投融资项目前期考察、论证，起草项目意向书、协议书，经济合同等有关文件。

项目推进：组织进行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和规划，组织编制各阶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进行项目的详细可行性研究、商业项目投资计划书并提交公司评审决策。

招商引资：负责招商引资、资本运作、对外合作、联络及谈判；配合计划财务部做好融资工作。

项目申报：负责项目的申报工作，争取政策资金支持。

项目推介：负责各类展览展示活动组织、策划、筹备工作，推介集团项目，宣传企业形象。

其他：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企业管理中心

计划管理：围绕集团发展战略，组织制定和分解集团年度目标及经营计划；负责审核子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组织签订子公司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书和跟踪管理；同时，结合集团内外部环境变化，提出计划调整建议。

运营管理：负责子分公司运营过程监控管理，组织定期跟踪评价，编制集团和子公司月度、季度及年度业绩和经营分析报告，提出管理改善建议；组织研究和制定集团运营管理有关流程以及配套规范制度并进行持续优化；负责跟踪、监督评价子分公司实施集团运营管理流程及配套制度的执行情况；负责收集整理经营管理案例，推广企业最佳实践学习与运用。

重点业务管理：负责集团战略性业务、创新性业务或集团指定的其他重点业务的计划制定、组织推进和跟踪评价；负责统筹协调资源，推动集团内部资源共享与整合，为子分公司业务拓展提供服务和支撑。

资产管理：负责集团和子分公司经营性资产管理（土地、房产），督促规范使用和资产效益提升；负责子分公司货架、服装等项目的集中采购管理；组织对子分公司土地、房产等限额以上的投资或重点项目进行可行性论证和审批，确保重大投资或重点项目与集团战略布局一致性；负责跟踪管理子分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提供必要的运营支持；组织对子分公司重大投资或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估；负责对子公司股权变化、经营范围变更进行论证和审批。

品牌管理：负责品牌规范使用和推广，组织集团重点品牌营销活动的策划和实施，以及会员统一管理。

（7）信息部

IT 规划编制：围绕集团经营发展战略目标，结合对新技术发展趋势的认识，立足业务应用实际，编制信息系统规划、选型和实施策略，制订 IT 人才规划，全面系统地推进集团信息化建设，满足集团管理提升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IT 管理：制订集团及所属机构的各项 IT 规章制度，标准化作业流程，并负责落实和监督。

IT 项目建设：根据信息系统整体规划，负责集团信息化项目的立项、招标

和建设，对项目建设的目标成果、持续优化和改善负责。负责集团所属机构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需求评估和立项审批，制订项目招标、建设、验收流程及标准，对项目的建设过程进行指导和监督。

IT 运维服务及培训：负责集团及所属机构统一业务信息系统、网络环境、办公自动化环境的集中运维和服务支持，指导集团所属机构信息人员开展相关工作；保障基础数据的规范和完整，负责业务系统、网络、数据及保密信息的安全，实现信息系统的有效运转。

业务分析及管理决策支持：配合业务及管理需要，准确、高效地提供各类数据和报表，支持业务分析和管理决策，从 IT 角度对业务流程的效率进行分析，提出管理改善和业务流程优化建议。

IT 资产管理：对集团本部的 IT 资产进行统一管理，对集团所属机构的 IT 资产管理提出规范和流程标准，减少资产支出，提升资产利用效率。

对集团所属机构信息人员的指导、考核、监督：对集团所属机构信息部门（人员）的定岗定编定员提出专业意见，对子公司信息部主任进行全面业务指导和专业绩效评定，保障集团及所属机构信息部门（人员）目标一致，高效协同的开展工作。

（8）稽核审计中心

财务审计：对各公司的财务收支、预算执行和经济效益等进行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对子、分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经济责任审计。

管理审计：对各公司在费用预算、采购、营销等方面的管理控制的合理性和有效进行审计。

制度稽核：对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性与执行情况进行稽核，负责牵头开展内控评价工作。

资产稽核：对各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使用状况进行稽查；监督有关财产、存货的清查盘点工作。

专项审计：对严重违反财经纪律和公司规章制度、侵占公司资产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接受纪委委托进行专项审计；接受领导安排的其他专项审计。

基建审计：组织办理各公司基本建设项目预算、结算和跟踪审计。

七、发行人内控机制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

发行人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大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人民政府是公司的出资者，授权省财政厅依法对国有资产实施监督管理。公司由省委宣传部领导，省新闻出版局依法实行行业管理。公司实行产权明晰、权责分明、管理科学、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内部管理机制。发行人设董事会、监事会，并实施在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1. 基本控制制度

发行人依法自主决定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和资产经营形式，决定公司对外投资并获得收益。发行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发行人设立了较完善的财务会计管理、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及担保管理、内部审计制度体系，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和管理。针对各业务领域的不同特点制定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为促进各项管理工作的科学化和规范化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2. 财务管理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规、制度，结合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制定《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具体如下：

财务管理的目标：企业价值最大化，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财务管理的内容：有关资金的筹集、投放和分配的管理工作。

（1）财务管理的基本任务：

依法合理筹集资金和有效使用资金，监督资金正常运行，维护资金安全，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按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企业内部财务管

理制度，做好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依法计算和缴纳国家税款，合理进行利润分配，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接受主管部门监事会和财税审计机关的监督检查。

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加强财务核算的管理，以提高会计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做好各项财务收支的预算、计划、控制、核算、监督、分析和考核工作。

监督公司财产的购建、保管和使用，配合管理部门定期进行财产清查。

按期编制各类会计报表和财务说明书，做好分析、考核工作。

财务管理体制：集团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是以产权、业务为纽带的母子公司关系。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内部财会管理体制。集团公司通过产权关系，依法对子公司经营活动进行控制和监督，保障其投入资本的安全性，并依股东权益获取收益。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独立的企业法人，依法享有法人财产权和民事权力，承担民事责任，设置独立的财务机构。集团公司的分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下属的分公司，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上级公司承担；其财务核算在集团公司和子公司内进行二级核算。

（2）财务管理的职责：

建立统一的资产管理、股权管理、财务预算管理、监督管理制度以及重大决策的责任制度。建立健全统一的财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各项规章制度。统一会计核算体系的核算方法，对资产、负债、成本管理及收入分配等统一规定。

具体拟定内部财务管理方法，建立内部稽核制度，加强内部监督；组织指导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的经济核算，监督检查集团所属子公司、分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定期布置、审核、汇总、合并子公司的会计、统计报表和财务报告，分析经营情况。

组织拟定和审核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年度财务收支预算、决算；组织实施、检查、分析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

财务集中管理。实行会计集中核算，提高财务管理质量；统一资金管理，建立资金集中结算中心，发挥资金效益。

统一缴纳企业所得税。集团公司与所属子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表，由集团公

司统一缴纳所得税。根据国家规定，争取政府有关部门给予优惠政策支持。

项目投资管理。参与集团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的项目论证审查，对已实施的项目，跟踪监控投资收益情况。

工资资金管理。严格按省劳动厅、财政厅、省地税局核定的工效挂钩基数，采取按月预提、使用分开核算的管理办法；正确计算、提取超额完成利润指标的新增绩效工资，对年度清算的工资及时作账务处理。

对国家给予发行行业优惠政策的各项资金使用进行监督、检查。

参与集团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拟定、考核。

负责子公司会计人员的培训、考核、管理。

对集团公司及子公司的转制、改制、兼并、重组、破产方案的论证和审核。监管企业产权变动的财务管理和会计处理。

负责集团公司的财务会计核算，如实反映本单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依法计缴国家税收并向有关方面报送财务决算。积极配合财政、税务、审计等政府部门的执法检查。

3. 资产管理控制制度

对于流动资产，发行人建立了现金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银行存款内部控制制度。应收及预付款项按实际发生额记账，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设置应收款项明细台账。建立了应收款项初始负责人回收责任制度，建立了应收款项内部管理报告制度。

对于固定资产，发行人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执行计价、支出、盘点清查。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分类年限平均法。固定资产的大修理作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发行人健全账簿和定期盘点制度，实行账目管理与固定资产卡片管理相结合的办法。财务部门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和固定资产卡片（包括固定资产原价、折旧率、折旧年限等资料），进行明细核算。发行人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清查一次，对盘盈、盘亏、毁损的固定资产，一律查明原因，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于年度决算时处理完毕。固定资产因出售、报废等原因而发生的清理净损益，计入当期营业外收支。

对于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发行人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类别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出售无形资产，将所得价款与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支。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种类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其管理和核算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执行。

4. 投资管理、融资决策制度、资金管理、存货管理、预算管理

（1）投资管理

发行人投资管理按照《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执行。按投资单位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分回的利润、股利、利息等计入投资收益，并入投资单位的利润总额。投资管理和核算由财会部门负责。投资合同、协议及债券、股权证书、双方实物交接文件等有关资料，一份由财会部门纳入会计档案管理，一份交本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存档。

（2）融资决策

公司对外融资包括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两种方式。股权融资是指公司发行股票方式融资；债务融资是指公司以负债方式借入并到期偿还的资金，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融资租赁资产等。

公司对外借款（包括长短期借款、票据贴现等）的决策程序：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资金需求提出申请；公司负责人审批；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实施。

公司发行股票或债券的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相关主管部门批准。

（3）资金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资金调度管理的基本原则是：集中管理、统一平衡、内部调剂、有偿使用。发行人根据业务发展和经营目标，统一管理、调度、运作集团资金，确保集团资金的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合理匹配。集团的资金管理实行会计电算化，与集团各单位、开户银行通过互联网实行连接；按照集团的规定及时处理当日发生的经济业

务，做到日清月结。

发行人资金管理的具体职责是：执行集团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和措施；负责集团各单位资金的日常监控和管理；合理调度、分配、运用集团各单位资金；定期向集团公司决策层提交集团各单位资金使用、节余情况；定期与开户银行、集团各单位进行对账。

（4）存货管理

发行人存货的计价原则：图书商品实行“码价核算制”；非图书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购入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途物资按实际进价核算。

图书商品按照出版物的种类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非图书商品、原材料、包装物按库房、类别、品种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途商品按供应单位设置明细科目，进行明细核算。

发行人制定了存货进、销、调、存工作程序，规范存货进、销、调、存各环节工作流程，包括货物传递和单据传递环节。发行人建立了存货盘点制度，存货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发行人实行存货跌价准备金制度，采用备抵法进行核算，按月预提，年末按库存商品余额清查调整。发行人建立健全收货、领用、保管、盘存等制度。

（5）预算管理

发行人制定了《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全面预算编制的内容包括：业务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和财务预算。

①业务预算

a、商品销售收入成本预算表：主要依据年度销售目标数、预测市场销量、预计成本及上年实际销售的综合成本率等，由各相关销售部门分类编制。

b、商品采购预算表：主要依据预测市场销量和备货量、参考上年实际进货的综合成本率等，由各相关采购部门分类编制。

c、存货预算表：主要根据销售预算、期初存货情况和期末存货经济存量，由财务部门分析编制。

d、其他业务收支预算表：主要根据预测市场情况、参考上年实际发生额的

等，由相关业务涉及部门编制。

e、费用预算表：包括销售费用预算表、管理费用预算表、财务费用预算表。主要依据预算期内的变化因素，结合费用开支标准和集团公司降低成本、费用的要求，参考上年实际费用水平，由所有相关部门分部门、分项目编制。

f、应收应付预算表：主要根据销售预算、存货预算，参考以前年度收付款情况，由销售部门、财务部门共同编制。

②资本预算

a、工程项目预算表：主要根据集团公司已批准的项目，预测市场价格、工程进度等，由工程负责部门进行编制。

b、固定资产预算表：主要根据集团公司已批准的购置项目，不需报批的拟购项目，预测市场价格，由固定资产购置部门进行编制。

③筹资预算

是预算单位在预算期内需要新借入的长短期借款、以及对原有借款还本付息的预算，主要依据预算单位有关资金需求决策资料、期初借款余额及利率等，由财务部门编制。

④财务预算

a、预计利润表：一般根据销售收入、成本预算、期间费用预算、其他专项预算等有关资料，由财务部门分析编制。

b、预计资产负债表：一般根据预算期初实际的资产负债表和销售预算、存货预算、资本预算、筹资预算等有关资料，由财务部门分析编制。

c、现金预算表：它以业务预算、资本预算和筹资预算为基础，是其他预算有关现金收支的汇总，由财务部门分析编制。

5. 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实行全员聘用劳动合同制，除由董事会聘用的总经理、副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外，员工一律由发行人按全员聘用合同制管理规定进行聘用，签订劳动合同。职工按

照劳动合同规定，享受权利、承担义务。发行人有权决定招聘和辞退经营管理人员和职工。在实行劳动合同制的同时，发行人对各级管理人员实行聘任制，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董事相同，届满可连聘连任。发行人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为职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手续。

6. 内部审计制度

发行人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审计制度。审计工作由稽核审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并接受审计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发行人所属各成员单位设立专职、兼职审计人员，负责对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进行审计监督。

7. 发行人对子公司的管理

发行人子公司均为按照《公司法》设立的独立法人机构，建立了独立的管理制度和内控机制。发行人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参加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按股权比例行使相应的股东权利。

8. 对外担保制度

公司原则上对外不提供担保，如确因经营需要为其投资企业提供担保，必须报集团总部审批，并按《担保法》及公司担保合同的内部控制规定规范操作，建立备查账目。

9. 关联交易制度

为规范自身关联交易行为，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规定。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高者为准），应当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讨论。公司董事会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在审议后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30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以上，5%以下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30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净资产值 0.5%以上，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

10. 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明确公司董事会是内幕信息的管理机构，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登记、披露及备案的日常工作部门。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原则、内容、程序。根据该制度，各级信息披露义务人须在有关事项发生后及时将相关信息提交上一级部门，保证信息报送的真实、及时、准确和完整。针对信息披露，发行人将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及《银行间市场信息披露规则》，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准确披露事件信息及其影响情况。

11.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

在应急管理方面，为了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发行人制定了《应急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工作制度和流程进行了规定，包括：预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善后处理和调查评估等方面。集团公司危机处理小组由集团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担任组长。当风险已经发生，风险管理单位负责人必须立即向集团公司报告（可以越级报告）。集团组织相关部门对风险进行初步的评判，确定是属于一般性内部风险，还是对企业声誉、经营活动和内部管理造成强大压力和重大负面影响的企业危机。对一般性风险责成各控股子公司负责人或有关人员负责组织处理。该制度明确了突发事件的定义、处理原则、分类、组织管理和各部门职责、应急处置措施、应急保障，强化了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有效保障了公司的稳定运行。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设立依据

董事会成员由安徽省委宣传部委派或更换，但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未及时更换委派，或者董事在任职期内提出辞职，未经出资人免职的，该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长由安徽省委宣传部委派；经安徽省委宣传部批准和同意，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

（二）监事会设立依据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六名监事组成，其中有两职工监事。监事会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监事、监事会主席按有关规定依法委派，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不得兼任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设立依据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领导下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任期三年。总理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讨论通过，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由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批准后，由董事会聘任。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一览表

表 5-4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务	任职时间
1	曹杰	男	52	研究生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至今
2	吴文胜	男	50	大学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	2014 年 9 月-至今
3	谢新	女	57	研究生	党委副书记、董事	2015 年 12 月-至今
4	郭宏斌	男	51	研究生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2014 年 9 月-至今
5	陈仁启	男	59	大学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4 年 9 月-至今
6	汤跃彬	男	55	大学	副总经理	2017 年 9 月-至今
7	肖金和	男	50	大学	副总经理	2017 年 9 月-至今
8	苗峰	男	48	研究生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2016 年 2 月-至今
9	张克文	男	50	研究生	党委委员	2016 年 2 月-至今

注：发行人董事由安徽省委宣传部选聘，不存在政府部门公务员兼职的情况；发行人董事、监事均无海外居留权和外国国籍，均为中国国籍。

1.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曹杰先生：1966年出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亳州市税务局税政一科科长，亳州市地方税务局党组成员、税政科科长，副局长；1997年2月调入古井

集团，先后任合肥古井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安徽古井酒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古井集团副总经理，古井集团金融事业部总监，古井集团总裁、党委书记，董事长，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4月起，任发行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皖新传媒副董事长。2010年5月起，兼任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安徽华仑国际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1年5月至今任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2年12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曾获1999年安徽省第五届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称号、2003年安徽省十大经济人物、2004年合肥市劳动模范、2005年中国酒店业十大杰出人物称号、2008年中国酒界十大杰出人物称号，2009年荣膺中华百名优秀徽商、品牌中国年度人物，荣获2010年度安徽省优秀企业家称号、2011年安徽省宣传文化系统“六个一批”文化产业经营管理拔尖人才、2012年“中国上市公司最受尊敬企业家”，2014年荣获“中国文化产业年度人物”称号等荣誉，2008年当选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14年当选为安徽上市公司协会第四届会长。

吴文胜先生：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编辑，中共党员。曾任安徽日报总编室副主任、广告处副处长，安徽商报总编辑、社长，安徽日报报业集团经管办主任，挂职霍邱县委常委、副县长，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皖新传媒副董事长、总经理。曾获2003年“省直机关十大杰出青年”、2004年“江淮十大杰出青年”、2007年安徽省“文化产业经营管理拔尖人才”、2009年“安徽十大杰出青年经济人物”、“全国新闻出版行业第三批领军人才”。

谢新女士：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1982年8月至1984年1月在淮南市教育局小教科工作；1984年1月至1985年5月在淮南市政府办公室文教科工作；1985年5月至2009年12月在省委宣传部工作，历任宣传处副科级巡视员，宣传处、省文明办正科级巡视员，省文明办助理调研员、副主任（正处级）；2009年12月起任发行人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4年9月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董事。

郭宏斌先生：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六安市地委办公室秘书三科科长，六安市委政研究室经济调研三科科长，六安市叶集实验区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省文化厅计划财务处副处长，省文化厅文化产业处处长，

2014 年 1 月任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至今。

陈仁启先生：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省委宣传部研究室主任科员，省委宣传部《安徽宣传》杂志社副总编，省网宣办网络宣传处处长，省委外宣办副主任，2014 年 9 月任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肖金和先生：1968 年出生,本科,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历任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营业员、业务主办,铜陵县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黄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安徽新华书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评为全省新闻出版行业劳动模范,2011 年评为全省宣传文化系统六个一批“双百人才”。

苗峰先生：197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阜南县工业局股长，阜南县化工总厂科长，副厂长，厂长兼党委书记，阜南新天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2011 年 1 月经公开招聘进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安徽新华书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被评为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

张克文先生：1968 年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双学士，编审。历任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编辑室编辑、副主任、主任、副总编、总编、社长，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编辑，时代少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发行人董事会现有董事 4 名，1 名董事尚待省委宣传部委派；发行人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发行人监事会现有监事 3 名，2 名监事尚待省委宣传部委派，1 名监事尚待发行人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根据安徽巨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发行人由于部分董事、监

事尚待委派或选举，造成其董事会、监事会现有人数暂时不符合《公司法》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但对发行人本期票据的主体资格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 其它人员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拥有在职员工6132人（含控股子公司人员），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公司员工专业构成情况表

表 5- 5

专业类别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851	13.88%
销售人员	2495	40.69%
其他人员	2786	45.43%
合计	6132	100%

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

公司员工教育程度情况表

表 5- 6

教育类别	人数	占比
本科以上	1685	27.48%
专科	2374	38.71%
中等职业教育及以下	2073	33.81%
合计	6132	100.00%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产业项目研发、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投资、租赁，酒店管理，财务咨询。

（二）总体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是教材、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餐饮，多媒体业务，文化地产及商品贸易。近年来，面对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的不利形势，发行人大胆探索文化企业创新与发展新路，全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型文化企业集团。经过不懈努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取得长足发展，现已成长为

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居全国出版发行行业第一位。

“十二五”期间，集团各项主要经营指标每年以两位数增长，在全国同行中保持了领先的增长势头，并且呈现发展速度逐年加快、效益逐年增加、运营质量逐年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190.95亿元、净利润8.11亿元、资产总额219.50亿元，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266.95亿元、净利润11.63亿元、资产总额264.39亿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318.98亿元，净利润11.58亿元，资产总额303.51亿元。集团核心企业——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市值已突破270亿元，集团及其控股、参股企业的总市值超过300亿元。

集团企业形象和社会地位显著提升，连续六届进入全国文化企业30强，连续三年总体经济规模保持全国同行第一，连续十年进入“中国服务业500强”。皖新传媒入选由世界媒体实验室(World Media Lab)编制的2014年度《世界媒体500强》，荣获第三届“中国出版政府奖”、“2014安徽企业100强”、“2014中国上市公司百佳企业领军企业”、“2014中国上市公司诚信示范标杆企业”、“2014中国上市公司最具核心竞争力企业”、“2014上市公司品牌管理金盾奖”；集团下属的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入选“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7.31亿元、264.50亿元、315.97亿元及153.17亿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171.73 亿元、244.36亿元、293.69亿元及137.83亿元，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15.58亿元、20.14亿元、22.29亿元及15.34亿元。

主体情况见下表：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表

表 5-7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3.17	100.00%	315.97	100.00%	264.50	100.00%	187.31	100%
其中：发行业务	35.65	23.27%	42.70	13.51%	50.61	19.13%	38.36	20.48%
文化地产	2.22	1.45%	35.51	11.24%	21.21	8.02%	6.66	3.56%
商品贸易	92.89	60.65%	216.60	68.55%	178.46	67.47%	136.44	72.84%

其他业务	22.41	14.63%	21.16	6.70%	14.22	5.38%	5.86	3.12%
主营业务成本	137.83	100.00%	293.69	100.00%	244.36	100.00%	171.73	100.00%
其中：发行业务	24.19	17.55%	29.87	10.17%	37.31	15.27%	25.80	15.03%
文化地产	1.69	1.23%	29.24	9.96%	16.49	6.75%	5.00	2.91%
商品贸易	91.71	66.54%	214.68	73.10%	178.07	72.87%	135.64	78.98%
其他业务	20.24	14.68%	19.90	6.77%	12.48	5.11%	5.29	3.08%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表

表 5-8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毛利润	营业毛利润	营业毛利润	占比	营业毛利润	占比	营业毛利润	占比
合计	15.34	100.00%	22.29	100.00%	20.14	100.00%	15.58	20.14%
其中：发行业务	11.46	74.71%	12.84	57.60%	13.30	66.04%	12.56	80.62%
文化地产	0.53	3.46%	6.27	28.13%	4.72	23.44%	1.66	10.65%
商品贸易	1.18	7.69%	1.93	8.66%	0.39	1.93%	0.80	5.14%
其他业务	2.17	14.14%	1.25	5.61%	1.73	8.59%	0.56	3.59%

发行人主营业务销售毛利率

表 5-9 单位：%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合计	10.02%	7.05%	7.61%	8.32%
其中：发行业务	32.14%	30.07%	26.28%	32.74%
文化地产	23.88%	17.65%	22.25%	24.92%
商品贸易	1.27%	0.89%	0.22%	0.59%
其他业务	6.16%	5.95%	12.17%	9.56%

（三）主要业务板块

1、发行业务

发行人的发行业务包括教材发行、一般图书发行和音像制品发行，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板块，是发行人销售收入和营业毛利润的主要来源。

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公司实现教材发行、一般图书发行和音像制品发行销售收入分别为38.36亿元、50.61亿元、42.70亿元和35.65亿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20.48%、19.13%、13.51%和23.27%；实现营业毛利润分别为12.56亿元、13.30亿元和12.84亿元和11.46亿元，营业毛利润占比分别为80.62%、66.04%、57.60%和74.71%。

从以上数据来看，近年来，发行人发行业务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同时，由于发行人围绕核心产业图书出版发行实施了相关多元化战略，发行业务在整个业务板块的占比呈现下降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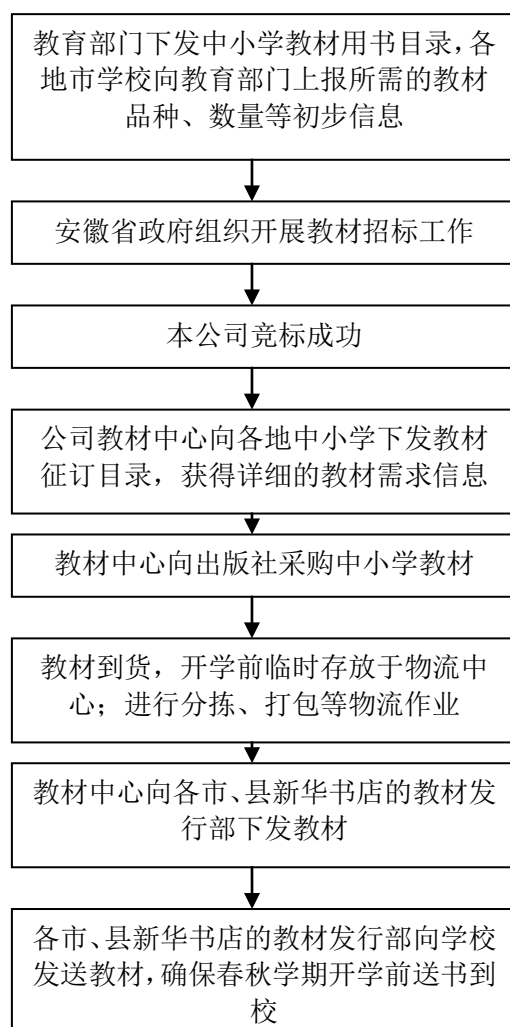
（1）业务经营模式

①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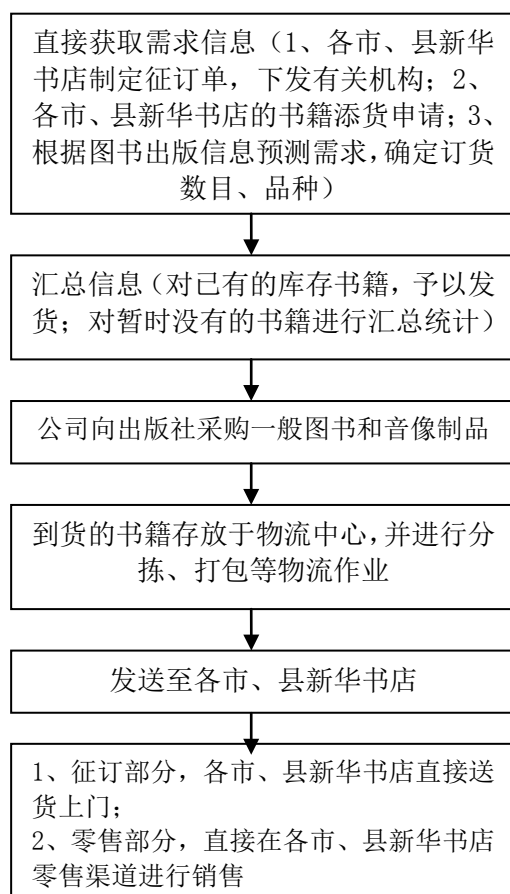
A、教材发行业务流程

2002年以前，公司享有安徽省教材发行的独家经营权。2002年起，安徽省作为首批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试点改革地区，引入教材发行招标体制，近几年公司凭借完善的发行网络体系、高效的物流保障能力以及良好的商誉等优势连续赢得安徽省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

中小学教材的发行由安徽省政府统一招标；高中、大中专教材由各市县教育单位（如某高中、大学）自行招标；教辅销售不需招投标，由各新华书店按照市场化原则营销。高中、大中专教材和教辅其他发行程序与中小学教材发行程序相同。中小学教材的发行流程见下图：



B、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发行业务流程



②采购付款模式

A、教材发行业务的采购付款模式

教材的采购业务由公司教材中心负责，进行集中采购，并由教材中心将教材下发至各市、县新华书店。

a、每年开学前，各地学校按照征订目录，提供下学期教材需求信息，并将信息反馈至各市、县新华书店；各市、县新华书店再将汇总信息上报至教材中心。

b、教材中心的业务员审核、汇总需求数据，并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报公司分管领导审批后交付供应商。

c、供应商根据订单进行确认，并反馈订单情况。供应商提供样书，业务员核对无误后，供应商方可组织印制、供货。

d、物流部门收货、拆包、签样，如果存在差异则由业务员进行确认并通知供应商，如果不存在差异则物流部门将入库，清单由业务员予以确认。

e、物流部门将教材入库单交付财务部门，作账务处理。

f、教材中心将教材下发至各市、县新华书店。

一般在春秋两季开学前，公司必须将春秋学期的全部教材采购完毕。

教材采购付款模式：采购时一般不需预付订金，待销售完毕核实数据后向供应商付款，不需要的商品可以退货，一般账期为3至6个月。

B、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采购付款模式

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采购业务由公司下属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负责。

a、采购信息一般来源于供应商主分和下游请购。供应商主分是指对于优质的出版社，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可以根据出版社的新书信息，允许供应商以主发的方式发货；下游请购是指各市、县新华书店的采购需求信息，各市、县新华书店通过对图书市场的研究分析、科学预测，并结合有关征订信息，向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报送采购信息。

b、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汇总需求信息，结合现有库存情况，经过分析、调整，制定最终采购需求计划。

c、业务人员根据需求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报部门领导审批后交供应商，供应商确定发货品种数据与发货时间，物流部门收货。

d、物流部门收货、拆包、核对，如果存在差异则由业务员进行确认并通知供应商，如果不存在差异则物流中心将入库，清单由业务员予以确认。

e、物流部门将入库单交付财务部门，作账务处理。

f、物流部门再将书籍、音像制品下发至各市、县新华书店。

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采购付款模式：主要通过门店现款销售。对于实现终端销售的图书和音像制品，待各零售网点将款项汇回公司后再与出版商进行结算；对于没有实现终端销售的图书和音像制品，可以向出版商退回不予结算，也可以进行结算作为存货留存，一般而言，公司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结算周期大约3至6个月。

③销售收款模式

A、教材发行业务的销售收款模式

a、教材到货后，公司教材中心业务员依缓急优先级别形成发货单（配发计划）。

b、物流部门分拣、配发，对各市新华书店开具销售出库单，将信息反馈给业务员。物流部门交运输部门安排发运，运输发运时开具发运单，信息反馈给各市、县新华书店。

c、各市、县新华书店收货后，将签收信息反馈到物流部门，便于查询。

d、在春秋两季开学前夕，各市、县新华书店将教材运送至当地学校。

教材收款模式：中小学教材是政府采购以后免费供应给学生，由公司直接和省教育主管部门进行结算，一般在发货以后的3个月之内可以全部到款；对于非免费教材，一般在开学后三十日内，各地学校向各市、县新华书店结清书款，再由各市新华书店将前述采购款项汇回公司，业务结算周期约为3至6个月。

B、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销售收款模式

a、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到货后，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业务人员依缓急优先级别形成发货单（配发计划）。

b、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分拣、配发，对各市新华书店开具销售出库单，通知财务人员进行账务处理；同时交运输部门安排发运，开具发运单。

c、各市、县新华书店收货后，反馈签收信息，便于查询。

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收款模式：各市、县新华书店通过其零售网点进行销售，网点直接收款；各市新华书店将前述采购款项汇回连锁公司和教辅公司。

(2) 上下游主要客户

发行人具有出版物的总发行、批发、零售、连锁经营的业务资质，主要业务是教材、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的批发与零售，主要服务面向读者提供出版物产品。

发行人上下游客户稳定。教材业务方面：上游主要采购客户为安徽省内各大出版社，下游主要销售客户为安徽省内中小学校；一般图书和音像制品业务方面：上游主要采购客户为安徽省内各大出版社，下游主要销售对象为零售客户。

发行人图书采购上游不指定机构，而是发行人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自主选择

的图书供应商。目前发行人拥有一个出版社：安徽新华音像出版社，主要从事音像制品的生产和销售。发行人无自有的图书出版社和图书印刷厂。

公司图书销售板块下游企业销售集中度较高。虽然目前公司核心客户群体较为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且公司未来拟继续加强与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但若因核心客户自身经营情况不佳，从而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未来，公司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通过新产品开发不断拓展应用领域，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2、文化地产业务

（1）三年又一期的业绩情况

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房地产板块实现收入分别为6.66亿元、21.21亿元、35.51亿元和2.22亿元，房地产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3.56%、8.02%和11.24%和1.45%，毛利润分别为1.66亿元、4.72亿元、6.27亿元和0.53亿元，毛利率分别为24.92%、22.25%和17.65%和23.88%。

（2）经营主体、开发资质及经营模式

公司文化地产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投资”），前身为安徽华仑国际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8月经省委宣传部批准成立，2015年5月更改现名，7月完成集团组建。

皖新投资是安徽新华发行集团全资控股子公司，是响应国家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号召，为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推动发行集团跨越转型发展而成立的文化地产企业。

皖新投资成立以来，按照“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坚持差异化发展路径，形成了独特的文化地产品牌和开发模式。在新型城镇化的发展大背景下，以文化项目为引领，以地产经营为基础，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运营服务为支撑，聚焦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差异化住宅、文教旅游等目标市场，整合上下游产业链优质资源，做强主业，丰富产业，实现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从传统地产开发企业向成为省内一流、国内较有影响力、文化科技特色鲜明

的城镇化建设服务商转型。

目前，皖新投资主要业务涵盖文化地产、文化旅游、生态农业、政企合作、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文化教育、装饰工程等领域。拥有全资和控股子公司19家。2016年跻身“安徽省房地产开发企业综合实力20强”、年度“最佳雇主”企业，入选“安徽省房地产开发企业最具发展潜力10强”。拥有房地产开发企业贰级资质。

业务模式：公司地产销售业务自2012年开始正式运作。涉及多层洋房、小高层住宅、高层住宅、科技住宅、超高层写字楼、商业、酒店、幼儿园及小学等业态。目前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运营主体。公司主要在建项目19个，其中14个为自营项目，5个为代建项目。公司自营项目主要通过从土地一级市场购入土地后滚动开发；代建项目主要通过垫资为客户完成物业建设，按照国家标准收入代建费用。

公司在文化地产开发运营中不存在违反供地政策（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拖欠土地款，包括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的行为；土地权属明确，不存在问题；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的行为；不存在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的行为；公司所开发项目合法合规，不存在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或未及时到位等情况。

文化地产项目地块大都集中于城市核心区位，均属当地的稀缺资源，因文化设施建设而带来的配套商业物业可以分享稀缺资源的溢价收益，市场认可率较高，市场抗风险能力强，与普通地产商通过“城郊圈地”形成的开发项目相比，同等面积的投入产出率具有很大的比较优势。

（3）近三年已完工情况

发行人无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4）业务合规性情况

作为省内一家知名房地产公司，发行人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事项。

企业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无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

公司在房地产开发运营中不存在违反供地政策（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拖欠土地款，包括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的行为；土地权属明确，不存在问题；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 and 规划的行为；不存在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的行为；公司所开发项目合法合规，不存在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或未及时到位等情况

（5）发行人在建项目情况

目前主要在建项目19个，其中14个为自营项目，5个为代建项目。公司自营项目主要通过从土地一级市场购入土地后滚动开发；代建项目主要通过垫资为客户完成物业建设，按照国家标准收入代建费用。公司主要的自营项目有阜阳皖新文化广场项目、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项目、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和亳州项目、肥东项目、高新项目、蒙城项目、利辛项目、芜湖皖新项目。

自营项目建设与销售进度

表5-10

指标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9月30日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32.00	59.74	58.10	74.43	99.91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8.57	39.50	32.55	97.30	43.51
在建面积（万平方米）	101.14	121.38	146.93	124.06	180.46
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17.83	33.35	76.12	32.65	63.03
销售金额（亿元）	12.73	23.03	56.10	27.94	51.67
结转面积（万平方米）	11.73	11.58	35.04	43.43	3.70
结转金额（亿元）	7.67	6.66	18.60	35.5	2.84
已售未结转面积（万平方米）	13.43	35.20	76.28	65.5	124.83
已售未结转金额（亿元）	8.36	24.73	62.23	54.67	103.50

注：当年在建面积=去年在建面积+当年新开工面积-当年竣工面积

当年已售未结转金额（面积）=去年已售未结转金额（面积）+当年销售金额（面积）-当年结转金额（面积）

①自营项目基本情况

阜阳皖新文化广场项目占地面积10.11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32.07万平方米，容积率2.6。该项目是以文化为主题，集娱乐、商业、休闲、住宅、教育业态为一体的城市文化综合体，致力于打造新型文化性地标。该项目商业部分建筑面积6.48万平方米，包括图书城、办公、商业等业态；住宅部分建筑面积19.36万平方米。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81%，实现预售金额16.98亿元，累计回款15.25亿元。

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项目总建筑面积约50.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14.98万平方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约35.62万平方米，规划有银泰商业、两栋超高层写字楼等业态。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1%，实现预售金额20.24亿元，累计回款18.38亿元。。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住宅部分建筑面积34.76万平方米，设计有15栋超高层建筑；商业部分主要有一栋商业综合体，建筑面积13.26万平方米；酒店部分面积8.67万平方米，包括地上37层和地下2层，总高156.3米。截至2017年3月31日已完成总投资的83.42%，一期已交付业主使用，二期也已经交付业主使用，三期单体主体结构封顶。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95%，实现预售金额27.6亿元，累计回款27.28亿元。

亳州项目包括亳州翡翠庄园和亳州伊顿庄园。亳州翡翠庄园总占地面积375.51亩，建筑面积65万平方米，规划3,566户，包括低密度住宅、多层洋房、小高层住宅、高层住宅；配套建设4.5万平方米集中商超，1.4万平方米幼儿园及小学。亳州伊顿庄园占地面积190亩，建筑面积39万平方米，规划1,914户；配套有12万平方米文化商业中心。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74%，实现预售金额38.24亿元，累计回款34.48亿元。

肥东皖新翡翠庄园项目所在地为肥东县FD-15-4地块，坐落于肥东县店埠镇沿河西路与龙城路交口西北角，总用地面积7.54万平方米（约113.17亩），规划总建筑面积20.67万平方米，共计1206套。包括10栋普通住宅，7栋科技住宅，10栋叠墅及1万平米的商业。于2017年1月14日首次开盘销售，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5%，实现预售金额6.85亿元，累计回款5.15亿元。

高新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以东、杭埠路以南，总用地面

积42434m²（约63.65亩），规划总建筑面积133160.95m²，地上计容建筑面积93355m²，其中高层住宅建筑面积57314m²，花园洋房住宅建筑面积33263.38m²，商业建筑面积1030m²，配套用房1225m²；地下建筑面积38000m²；建筑密度为19%，建筑容积率约2.2。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2%，尚未销售。

蒙城皖新开发的皖新·原筑（南府）项目位于蒙城县城南新区永兴路南、八蔡路北、望月路东、北蒙大道西，土地面积为68752.39m²（103.13亩），容积率2.0，总建筑面积约17.82万m²，其中住宅13.24万m²，居住户数1162户，尚未销售；皖新·原筑（北院）项目位于蒙城县城南新区政通路南、幸福路北、望月路东、北蒙大道西，土地面积为63471.22m²（95.30亩），容积率2.2，总建筑面积约17.80万m²，其中住宅13.65万m²，居住户数1101户。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53%，实现预售金额14.42亿元，累计回款8.38亿元。

利辛皖新文化广场规划用地面积99891.46平方米，初步规划总建筑面积209436.84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161202.81平方米，规划1072户，包括多层洋房、小高层住宅、高层住宅；商业建筑面积19047.89平方米；配套用房2518.8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834.03平方米。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26%，尚未销售。

芜湖皖新1612号宗地东至龙湖路、西至水系、南至规划道路、北至龙湖帝景湾商业地块，出让面积80.25亩；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周边路网完善，有多个大型商业规划，邻近规划中的24班小学，距离龙窝湖、三华山景区较近。总建筑面积14.70万方，规划1011户，包括小高层、高层、洋房、独栋商业。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45%，实现预售金额7.6亿元，累计回款6.55亿元。

在建项目合规性情况

表 5- 11

项目名称	批文文号	土地证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阜阳皖新文化广场	阜阳皖新文化广场发改中心【2015】3号	阜开2015A110086	地字第341200201500034号	建字第341200201500076 建字第341200201600154 建字第341200201600012 建字第341200201500200 建字第341200201500151 建字第341200201600247 建字第341200201700190	3412001504140103-SX-004 3412001504140103-SX-005 3412001504140103-SX-001 3412001504140103-SX-003 3412001504140103-SX-002 3412001504140103-SX-006 3412001504140103-SX-007

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	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发 改备（2015）247 号	合肥河 国用 （2015）第 037 号	地字第 340101 2015 90010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69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70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71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24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55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04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38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05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32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06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33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56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10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11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612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421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24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72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303 号 合规建民许 2016287 号 合规建民许 2015453 号	3401001504220103-SX-008 3401001504220103-SX-002 3401001504220103-SX-005 3401001504220103-SX-004 3401001504220103-SX-001 3401001504220103-SX-007 3401001504220103-SX-006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 广场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 场弋经发【2009】175 号	芜国用 （2013）252 号 芜国用 （2011）247 号 芜国用 （2014）第 246 号 芜国用 （2014）第 247 号	地字第 340201201100086	建字第 340201201100423 号 建字第 340201201100424 号 建字第 340201201200347 号 建字第 340201201200369 号 建字第 340201201300066 号 建字第 340201201100391 号 建字第 340201201200090 号 建字第 340201201300460 号 建字第 340201201300184 号 建字第 340201201400182 号	340200201206110401 号 340200201206110301 号 34020314042501S01 号 340200201305280101 号 34020314041701S01 号 340200201303150101 号 340200201306170201 号
亳州翡翠庄园 伊顿庄园	亳州翡翠庄园发改投资函 （2012）459 号 亳州华仑文化广场皖宣办 字（2012）2 号	亳国 2013 第 013 号、亳国 2013 第 014 号、亳国 2013 第 015 号、亳 国 2014 第 01016 号、亳 国 2014 第 01017 号、	地字第 34160120120054 号地字第 34160120120056 号地字 第 34160120120055 号 地字第 34160120140033 号	建字第 34160120160042 号 建字第 34160020160092 号 建字第 34160120120105Y 号 建字第 34160120150020 号 建字第 34160120130053 号 建字第 34160120130032 号 建字第 34160120140051 号 建字第 34160120140057 号 建字第 34160120150004 号 建字第 34160120160042 号 建字第 34160020160092 号 建字第 34160120120105Y 号 建字第 34160120150020 号 建字第 34160120130053 号 建字第 34160120130044 号 建字第 34160120150036 号 建字第 34160120160007 号 建字第 34160120130032 号	建字 34160014072301S01 建字 34160014072301S02 建字 34160014072301S03 建字 34160014072301S04 建字 341600201305300101 建字 341600201307190101 建字 341600201307220101 建字 341600201309020101 建字 341600201810100101 建字 34160114021301S02 建字 34160014052701S01 建字 34160014052701S02 建字 34160014052701S03 建字 34160014052701S04 建字 34160014052701S05
肥东皖新翡翠 庄园	肥东皖新翡翠庄园发改备 （2016）373 号	皖（2017）肥 东县不动产 权第 0000071； 皖（2017）肥 东县不动产 权第 0000072； 皖（2017）肥 东县不动产 权第 00000710	地字第 9401222016-11-13 号	340122201701-005-340122201701 -016； 340122201707-052-340122201707 -076	3401221611070104-SX-001； 3401221611070104-SX-002； 3401221611070104-SX-003

高新郎 诗麓院	文居麓院合高经贸(2016) 355 号	皖(2016)合 不动产权第 0226960 号, 编号 N D3400077890 0	皖 NO 2049506	编号: 340101201720055 编号: 340101201720056	3401361612080101-SX-002
蒙城南 府北苑 西园	皖新·原筑(南府)蒙发改 投资【2017】6 号 皖新·原筑(北院)蒙发改 投资【2017】7 号	皖(2017)蒙 城县不动产 权第 003077 号 皖(2017)蒙 城县不动产 权第 003078 号 皖(2018)蒙 城县不动产 权第 005809 号	地字第 341622201700024 号 地字第 341622201700019 号 地字第 341622201700078 号	建字第 341622201700023 号(北院 一期) 建字第 341622201700048 号(北院 二期) 建字第 341622201800003 号(北院 三期) 建字第 341622201700022 号(南府 一期) 建字第 341622201700049 号(南府 二期) 建字第 341622201800055 号(西园 一期)	3416221703130101-SX-001 (北院一期) 3416221703130101-SX-002 (北院二期) 3416221703130101-SX-003 (北院三期) 3416221802130109-SX-001 (南府一期) 3416221802130109-SX-002 (南府二期) 3416221802130109-SX-001 (西园一期)
利辛皖 新文化 广场	利辛皖新文化广场发改投 字(2016)559 号	皖 2018 利辛 县不动产权 第 0003245 号	地字第 341623201600038	341623201800027(S-2#楼)、 341623201800042、 341623201800043	341623201800027(S-2#楼)、 3416231804240102-SX-002
芜湖熙 华府	华仑熙华府三经发(2017) 43 号	皖(2017)芜 湖市不动产 权第 0195359 号	地字第 340201201700020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1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2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3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4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5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6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7 建字第 340201201700478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0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1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2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3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4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5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6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7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8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5 建字第 340201201700679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6 建字第 340201201700680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3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1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2 建字第 340201201700704	3402081704-110101-SX-011、 3402081704-110101-SX-012
滁州翡 翠庄园	2017-341101-70-03-0159 44	2017 滁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27962 号	地字 341100201700073	20170129(一期)、20170141(二 期)	3411021709150101-SX-001 (一期)、 3411021709150101-SX-002 (二期)
临泉皖 新欧帆 文化广 场	发改投资【2017】224 号	皖(2018)临 泉县不动产 权第 0001210 号/皖(2018) 临泉县不动 产权第 0001144 号	地字第 341221201700063 号/地 字第 341221201700062 号	建字第 341221201700098 号/建字 第 341221201700089 号/建字第 341221201800045 号	编号 3412211711150101-SX-001/ 编号 3412211711150101-SX-002/ 编号 3412211711150101-SX-003

阜阳皖新国玺	皖新国玺项目阜发改中心 (2017) 075 号	皖(2017)阜 阳市 0090758 号	地字第 341200201700097 号	建字第 341200201800065 建字第 341200201800111	3412001709200101-SX-001 3412001709200101-SX-004 3412001709200101-SX-002 3412001709200101-SX-003 3412001709200101-SX-005
芜湖万汇皖新春江明月	1、弋江区发改委项目备案 表 2018-340203-70-03-0059 36 2、弋江区发改委项目 备案表 2018-340203-70-03-0118 34 3、弋江区发改委项目 备案表 2018-340203-70-03-0268 87	1、皖(2018) 芜湖市不动 产权第 0412941 号 2、皖(2018) 芜湖市不动 产权第 0408766 号 3、皖(2018) 芜湖市不动 产权第 0518904 号	1、地字第 340201201800006 2、地字第 340201201800036 3、地字第 340201201800059	建字第 340201201800433 号-438 号, 建字第 340201201800445 号, 建字第 340201201800480 号-487 号, 建字第 340201201800599 号,建字 第 340201201800620 号-630 号, 建字第 340201201800633 号-634 号, 建字第 340201201800746 号	3402031801190101-SX-001、 002、003、004、005、006
重庆皖新大厦	皖宣通字(2017) 24 号	渝 2017) 大 渡口不动 产权第 000178081 号	地字第 500104201200020 号	无	无

在建项目一览表 表5-12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已投资	2018.10~2018.12	2019	2020
阜阳皖新文化广场	14.73	12.15	1.46	1.12	0
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	36.39	22.25	1.45	6.08	1.77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	45	42.71	0.92	1	0.37
亳州翡翠庄园伊顿庄园	44.48	32.95	2.26	6.64	2.63
肥东皖新翡翠庄园	20.85	13.64	1	2.4	3.2
高新郎诗麓院	22.45	13.94	0.05	2.84	2.2
蒙城南府北苑西园	31.49	16.74	1.02	5.45	4.55
利辛皖新文化广场	7.08	1.99	0.51	2.58	1.02
芜湖熙华府	6.11	2.94	1.85	0.94	0.38
滁州翡翠庄园	11.74	5.82	0.8	2.9	1.5
临泉皖新欧帆文化广场	14.5	4.61	0.67	4.64	2.5
阜阳皖新国玺	15.82	11.02	0.9	2.74	1.16
芜湖万汇皖新春江明月	50.65	16.71	1.27	8.9	8.23
重庆皖新大厦	2.03	1.97	0.06	0	0
自营项目合计	323.32	199.44	14.22	48.23	29.51
四牌楼联合大厦项目	5.4	2.86	0.08	0.5	0.5
皖南物流园项目（一期）	1.7	0.6	0.03	1.07	0
皖新皖北物流园项目	5.6	1.15	0.15	1.3	2
肥西物流园项目	6.69	1.77	1.14	1.5	2.28
黄山阅生活文化综合体项目	0.97	0.74	0.01	0.22	0
代建项目合计	20.36	7.12	1.41	4.59	4.78
总计	343.68	206.56	15.63	52.82	34.29

②主要代建项目基本情况

四牌楼联合大厦项目：项目地址位于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东路与徽州大道交叉口西北角，地块面积约17.06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6.49万平方米。预计总投资为5.4亿，其中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72亿元。

皖南物流园项目（一期）：皖南物流园一期项目位于黄山市休宁县万安镇海宁村观树村村民组，占地57.71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3.9万平方米，项目预计总投资1.73亿元。

皖新皖北物流园位于亳州市谯城区汤王大道与酒城大道交叉口，规划用地面积193.024亩，总用地面积128682.5平方米，建筑面积172282平方米，分为综合楼、A、B、D、E、F、G库，C库冷库，项目总投资5.6亿元。

肥西物流园项目位于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文山路与三河路交口，项目占地166.19亩，总用地面积110790.6平方，规划建筑面积148030.21平方，分为综合楼、A、B、C、D仓库及E库冷库；项目总投资7.22亿元。

黄山阅生活城市文化综合体项目位于黄山市屯溪区新安桥与滨江路交口西北角，占地5.9亩，总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项目预计总投资0.95亿元。

以上代建项目均为集团公司内部代建项目，2018年末应收账款约200万元，不涉及到政府性应收账款。

发行人上述项目均取得相应核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立项、可研、环评、土地等，项目均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主要代建项目一览表

表5- 13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项目预期收益（万元）
四牌楼联合大厦	自筹资金	952.00
皖南物流园	自筹资金	540.00
皖北物流园	自筹资金	1,152.00
肥西物流园	自筹资金	960.00
黄山阅生活	自筹资金	580.00

主要代建项目合计		4,184.00
----------	--	----------

（6）未来投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房地产行业暂无未来投资计划。

（7）土地储备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

3、商品贸易

（1）商品贸易的板块构成

商品贸易主要包括综合贸易、进出口业务等。

由于商品销售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毛利率水平较低，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贡献相对不大。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发行人商品贸易收入分别为136.44亿元、178.46亿元和216.60亿元和92.89亿元，收入占比分别为72.84%、67.47%、68.55%和60.65%；营业毛利润分别为0.80亿元、0.39亿元、1.93亿元和1.18亿元，在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占比较小。

（2）综合贸易板块——有色金属贸易

发行人综合贸易板块中的有色金属贸易主要为新龙图公司有色金属贸易。

①有色金属贸易采购模式

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采用订单采购模式，即当下游客户提出采购需求并支付全款或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具体支付比例根据市场行情确定）后，发行人以全款支付的方式向上游客户采购有色金属现货。

②有色金属贸易采购对象及定价方式

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采购对象（上游）包括有色金属生产厂家和其他贸易商。贸易商主要包括上海易泉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WINSVALUE WORLDWIDE LTD.等在业内有主导力和相当影响力的公司。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

2017年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采购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表 5-14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ZENBEAR RESOURCES LTD	有色金属	129,443.41	11.97%
CUMAST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有色金属	95,471.37	8.83%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68,374.54	6.32%
ZTT HONGKONG LIMITED	有色金属	56,095.59	5.19%
上海易泉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47,567.09	4.40%
合计		396,952.01	36.70%

③有色金属贸易销售客户及结算模式

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销售客户（下游）主要为经营有色金属类客户，该类客户拥有稳定的销售客户群体和较为完善的营销渠道，主要是上海炫贤工贸有限公司、WANXIANG RESOURCES LTD.。

2017年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表 5-15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金额的比例
BERRY TRADING LTD	有色金属	159,823.78	15.14%
WANXIANG RESOURCES LTD	有色金属	115,531.65	7.26%
上海金克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103,007.44	5.55%
上海炫贤工贸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95,373.03	4.58%
新兴铸管（上海）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	44,374.85	2.53%
合计		518,110.77	47.85%

发行人有色金属贸易结算方式：下游销售客户事先支付一定比例的保证金或提供一定的抵押物，待发行人采购完成后由下游客户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或分次付款提货，新龙图公司根据下游客户付款提货的情况，收取费用。

有色金属贸易货物仓储费一般占销售额的0.005%，该运费一般由新龙图公司来承担。

(3) 综合贸易板块——化工原料及煤炭贸易

发行人综合贸易板块中的化工原料及煤炭贸易主要为新龙图公司的化工原料以及煤炭贸易和皖新传媒公司的煤炭贸易业务。

①化工原料及煤炭贸易采购模式

化工原料贸易为直接的化工品现货交易，当下游客户提出采购需求，发行人

与上下游锁定价格后采用靠背的方式向上游客户采购化工品现货。采购对象（上游）主要为绿地能源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

煤炭贸易为直接的煤炭现货交易，发行人向煤炭供应商（上游）整船采购煤炭。采购对象（上游）主要为绿地能源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发行人煤炭贸易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

2017年发行人化工及煤炭贸易采购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表 5-16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上海绿地凌港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煤炭	224,033.00	50.13%
上海绿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83,732.60	18.74%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66,243.00	14.82%
上海绿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7,151.70	3.84%
扬州沪扬玩具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4,827.56	3.32%
合计		405,987.86	90.85%

②化工原料及煤炭贸易销售及结算模式

化工原料贸易销售客户及结算模式

发行人化工原料贸易销售客户（下游）主要为经营化工品类客户，该类客户拥有稳定的销售客户群体和较为完善的营销渠道。采用市场化定价，结算方式为货权转移后结算。

发行人煤炭贸易的销售对象（下游）主要为中国神华和中煤集团下属的销售公司以及其他的煤炭贸易公司。煤炭销售也采用市场化定价，结算方式为货物交割时即时结算或购买方以赊销方式购买后定期结算货款。

2017年发行人化工及煤炭贸易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表

表 5-17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商品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金额的比例
上海同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	177,530.47	39.64%
上海绿地能源集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82,891.90	18.51%
上海复达石油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62,796.97	14.02%
中国煤炭工业秦皇岛进出口有限公司	煤炭		11.97%

		53,604.25	
上海为轶实业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4,014.29	3.13%
合计		390,837.88	87.28%

（4）进出口业务

该板块包括代理进出口及自营进出口业务，其中：代理进出口主要包括纺织服装出口、电子产品出口、化工产品进口、办公及文化产品进出口、医药及医疗器械出口、体育及休闲用品出口、机械产品出口等；自营进出口主要包括乳制品进口、文化产品出口等。根据发行人2016年进出口业务量，其代理进出口业务量占进出口业务总量的11%，自营进出口业务约占业务总量的89%

进出口业务的一般流程如下：接受客户订单→联系国内外供应商→进口国内客户所需产品/出口国外客户所需产品→出口产品办理退税/进口产品办理清关手续→出口业务结汇/进口业务付汇。

① 代理进口

进口欧洲10个品牌涵盖实木镶拼、实木、软木、亚麻、激光高科技实木、复合实木、复合等7大类400多款代表世界行业水平的欧洲进口环保地板产品。发行人获取一定比例的代理费用。

2017年发行人代理进口业务上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 18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客户所在地
1	Meisterwerke Schulte GmbH	木地板	德国
2	UNILIN FLOORING BVBA (Division Balterio)	木地板	比利时

2017年发行人代理进口业务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 19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代理金额
1	广州凯得尔木业行有限公司	木地板	4682 万人民币

② 自营出口--一般进出口

新龙图公司根据国外客户订单，从国内工厂采购成品，出口到西班牙，德国，法国，土耳其等欧洲国家，越南，泰国等亚洲国家以及美国等。

2017年发行人自营出口一般进出口业务上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0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金额
1	浙江真爱毯业科技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	1220 万人民币
2	南通海丰针织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	600 万人民币
3	建德市博峰家纺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	507 万人民币
4	丹阳市丽娜寝品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	473 万人民币
5	百速（海门）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体育用品等	403 万人民币

2017年发行人自营出口一般进出口业务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1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金额
1	GANDIA TEXTIL S.L CARDENAL CISNEROS 52 46700 GANDIA VALENCIA SPAIN-ES	床上用品	USD5,960,000
2	Hoang Anh Trade Co., Ltd.	机床配件	USD1,050,000
3	INTERSPORT DIS TIC .A,S,	体育用品等	USD350,000

③自营出口---文化进出口

新龙图公司根据国外客户订单，从国内各大正规出版社、中盘单位采购正规出版物，出口到新加坡、香港、美国、台湾地区等。发行人获取货物销售的营业利润。

2017年发行人自营出口文化进出口业务上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2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金额
1	盐城市大丰同盛纺织品有限公司	针纺	211.90
2	国家图书馆	图书	100.68
3	台湾蓝海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77.57

2017年发行人自营出口文化进出口业务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3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金额
1	PEM-AMERICA(H.K.)CO.,LTD.	针纺	248.60
2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134.28
3	台湾蓝海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88.94
4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图书	46.48

④自营进口：--文化进出口和乳制品

从台湾蓝海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进口销往安徽新华图书音像连锁有限公司、安徽省汇丰图书音像有限公司等。发行

人获取货物销售的营业利润。

乳制品自营进口，主要是乳制品经营部（厦门公司）负责乳制品进口贸易方式以CIF为主，FOB为辅。国内销售。

2017年发行人自营进口文化进出口和乳制品业务上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4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客户所在地
1	台湾蓝海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台湾地区
2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图书	新加坡
3	KASKAT Sp. z o.o.	乳清粉	波兰
4	INTERRAINTEINTERNATIONAL,LLC	脱脂奶粉	美国
5	GAVILON INGREDIENTS	乳糖	美国

2017年发行人自营进口文化进出口和乳制品业务下游主要客户情况

表 5-25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主要商品	销售金额
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134.28
2	台湾蓝海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	88.94
3	广州德力高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乳制品	8645.40
4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乳制品	266.46
5	上海利冉贸易有限公司	乳制品	1810.10

⑤进出口业务的结算方式

发行人进出口业务的结汇方式主要包括T/T（电汇）、L/C（信用证）、D/P（远期付款交单）、D/A（承兑交单）等，对有风险的收入方式投保出口信用险，保证款项的安全性。从发行人2015年-2017年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情况来看，上下游客户结汇均比较正常，未发生索赔事件。

自2012年开始在进口货物结算中使用L/C（信用证）。发行人进口货物货款结算中，以信用证方式结算的金额占总金额比重：2017年信用证结算方式占比50%。

（5）内部控制方式

在煤炭销售方面主要与国内大型国有能源集团及其关联公司合作。在实际经营中，煤炭贸易与钢铁贸易都采用签订背靠合同的方式，同时锁定上游供应商与下游客户以及商品价格；当收到下游客户货款以后，公司按合同金额扣除相应利润，再将货款支付给上游公司。并且采用仓库货权转移或供应商发货的交货方式，

避免货物运输风险；同时只有当下游客户货款到账或者能够提供有效担保，合同与发票一致时，公司才会出具相应货单。由于近年来经济下滑、钢材价格大幅下跌，公司出于风险控制考量，自2014年起逐步收缩钢铁贸易的业务规模，至2015年已基本停止。

乳制品贸易采用完全自营的模式，主要经营乳制品原料，上游供应商基本为国内外知名乳制品供应商，下游客户以终端乳制品加工企业为主。在近年来全球乳制品原料价格大幅变动，公司乳制品原料存货价值大幅下跌的背景下，2015年公司及时调整了乳制品的经营策略，由传统“买货囤货，待价而沽”的经营方式逐渐向“个性化定制”的经营模式转变。采取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定制采购方案，向国内外供应商采购产品，锁定上下游及价格，不再保有乳制品原料存货，确保经营收益。

为了替代钢铁贸易下滑带来的影响，2015年公司开展了以有色金属为主要标的的转口贸易。为了降低业务风险，发行人的对手方都是业内资质优良的企业，发行人选择的贸易品种是我国需求量较大和应用较广的有色金属。截止目前，发行人该业务的上下游对手方没有发生过违约。该业务的结算模式是发行人在上游供应商出具仓单后向本地托收银行付款，收到下游客户的款项后才移交仓单，风险很小。为了进一步降低业务风险，发行人开展该业务时，在上游采购的同时落实下游客户，签订销售订单，锁定差价。此外，发行人只接受国际四大仓储公司出具的仓单，确保仓单的流动性和短期变现能力。发行人该业务的盈利来源主要是转口商品的差价和资金综合利用的理财收益。自正式开展以来规模迅速扩大，有效弥补了钢铁贸易下滑带来的影响。

整体来看，公司商品销售业务的发展战略由先前的以数量扩张为主转向了以风险控制为主；虽然利润贡献较少但有助于公司充分利用其闲置流动资金，是提高公司经营效率的有效补充手段。

4、其他业务

（1）业务内容

发行人其他业务包括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采购与销售业务、酒店业务、物业管理、广告及游戏业务、出版设计服务、供应链及物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业务情况表

表 5-26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业务合计	5.86	3.12%	14.22	5.37%	21.16	6.70%	22.41	14.63%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业务	5.57	2.97%	8.58	3.24%	11.40	3.61%	7.24	4.73%
酒店业务	0.19	0.10%	0.22	0.08%	0.21	0.01%	0.19	0.12%
物业管理	0.06	0.03%	0.16	0.06%	0.03	0.07%	0.28	0.18%
广告及游戏业务	0.04	0.02%	0.94	0.36%	2.64	0.84%	1.72	1.12%
出版、设计服务	/	/	0.69	0.26%	0.73	0.23%	0.42	0.27%
供应链及物流业务	/	/	3.63	1.37%	6.16	1.95%	12.56	8.20%

其中主要是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采购与销售业务，为发行人2013年新开展的业务。涉及软件、多媒体及系统集成、音体美卫实验器材、教育设施设备采购与销售等四块业务等。发行人拥有区域教育服务公共平台、电子书包、数字化校园软件、数字图书馆平台、公共电子阅览室、中职示范校建设、正版软件采购、传统班班通、绿色班班通、无尘教学系统、计算机网络教室、语言实验教室、录播教室、在线课堂、平安校园、幼教信息化软件及设备、幼教设施及玩具、音体美卫设备、实验器材、办公设备采购等解决方案。

（2）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采购与销售业务流程

对于直接的产品销售业务，业务流程为：项目中标 → 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 联系供应商采购产品 → 向供应商支付预付款 → 送货到指定地点 → 采购方验收 → 业主方验收 → 结算回款 → 向供应商支付余款。

对于产品销售后，还需提供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的业务，业务流程为：项目中标 → 支付中标服务费 → 与业主方签订合同 → 联系供应商采购产品 → 付预付款 → 产品到货后支付余款 → 送货到指定地点 → 采购方验收 → 业主方验收 → 结算回款 → 余款5%一年后收取。

（3）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采购付款情况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采购根据产品类型主要有三类：

A、厂家直接采购类：针对教育多媒体设备，一般是向通用的生产厂家采购；针对创新多媒体设备如环保无尘白板、数字化校园软件等，一般是作为生产厂家

的独家代理商向其进行采购。

B、辅助设备比价采购类：针对小规模通用辅助设备，一般采用多家代理商和厂家询价采购的方式，选择价低质优的供货商。

目前，多媒体业务采购的供应商有230余家，主要的采购客户包括联想、宏基、海信、长虹、东方中原、鸿合、微软、金山等。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付款模式：

A、一般性采购（主要针对合作关系良好且供应商信誉优良的产品采购）：预付30%货款，产品下线后（厂家发货前）付余款70%；

B、特殊性采购（主要针对初次合作或供应商信誉一般的产品采购）：预付30%货款，产品到货后付余款70%；

C、全款采购：主要针对部分单一来源采购的产品、供应商较为强势的产品及供应商有库存的产品。

（4）教育装备及多媒体销售回款模式

发行人多媒体业务销售对象为安徽省内客户，包括教育厅、电教馆、教育装备中心、市县电教馆、图书馆、文广局、学校、企事业单位等。发行人一般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业务。

销售结算方式为：

A、直接产品销售业务：预收30%货款，产品下线后收余款70%；

B、项目销售业务：项目验收合格后收95%项目款，剩余5%一年后收取。

十、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一）发行行业

1、行业概况

一般而言，新闻出版业涵盖出版、印刷、复制、发行和物流等环节，其中出版物发行行业是新闻出版业的细分行业，位于出版业的下游，是整个出版发行产业链的终端，直接面对最终的消费者。上游出版业出版的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数字出版物等的品种、数量、内容和质量将直接影响发行

业的销售规模和经济效益。

近年来，网上书店、电子出版物等非传统发行渠道发展较快，中小学在校人数的减少也使得教材教辅市场需求有所下滑，加之中小学教材招投标制度等政策的推行使得教材发行市场利润空间有所压缩，这些因素使得我国出版物发行行业近年来收入增速不高，利润增速低于行业收入增速。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了《2015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报告显示，2015年，出版传媒集团收入和资产实现较快增长，整体规模持续壮大，行业占比进一步提高。共有16家集团资产总额超过百亿元，其中4家集团资产总额、主营业务收入和所有者权益均超过百亿元，率先跻身“三百亿”集团行列；4家集团资产总额、主营业务收入均超过百亿元，组成“双百亿”阵营。各类集团经营情况出现分化，盈利能力差异明显。发行集团利润总额显著增长，平均资产总利润率提高；图书出版集团和印刷集团利润有所下降；报刊出版集团利润大幅度下滑。

截至2015年年底，全国共有经国务院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或省级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出版传媒集团122家，其中图书出版集团36家、报刊出版集团47家、发行集团27家、印刷集团12家。

2015年，虽然出版传媒集团收入与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大，但整体利润有所下降。119家图书出版、报刊出版、发行和印刷集团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001.8亿元，较2014年增加187.0亿元，增长6.6%；拥有资产总额6018.1亿元，增加670.2亿元，增长12.5%；实现利润总额247.2亿元，减少5.6亿元，降低2.2%。原因是，近年来，网上书店、电子出版物等非传统发行渠道发展较快，中小学在校人数的减少也使得教材教辅市场需求有所下滑，加之中小学教材招投标制度等政策的推行使得教材发行市场利润空间有所压缩，这些因素使得我国出版物发行行业近年来收入增速不高，利润增速低于行业收入增速。

根据近期开卷发布的《2017年中国图书零售市场报告》显示，2017年全国图书零售市场总规模首次突破800亿元，达到803.2亿元，比上年增长14.55%。其中，线上渠道零售规模达459亿元，比上年增长25.82%，依然保持较高的增速。特别值得关注的是，2017年实体书店零售渠道走出了多年来负增长的态势，实现了2.33%的同比增速，达到344.2亿元。2017年线下渠道实现正向增长，一方面是前

期线下渠道中实体书店的改造升级成果逐渐显现；另一方面是国家政策不断扶持、“全民阅读”持续拉动之下，线下文化消费需求出现回暖，并呈现逐渐旺盛的态势。

随着国家对文化产业的投入的增加和国民收入的不断提高，文化产品的消费需求也将不断增强。首先，政府将继续推进“农家书屋”、“城乡图书馆”和“全民阅读”等项目，加大人民群众对图书等基本文化权益的保障，增加了政府对图书等文化产品的需求；其次，随着居民收入的增长，人们对图书等文化产品的需求也将加大，图书消费份额也将在居民的总消费中占据越来越高的比例；此外，国家教育优先发展的方针对图书出版发行产业服务教育事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提供了更大的发展空间；这些因素将为中国图书出版发行产业的发展提供重要的物质基础和广阔的消费市场空间。

2、行业政策

新闻出版业作为传播意识形态的重要产业之一，关系到国家的文化安全，我国对该行业一直实行严格管理。目前，我国对出版物发行行业实行许可制度，出版物发行主体需分别获得由各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并获得《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方可从事报纸、期刊、图书批发业务和通过传统渠道或互联网等信息网络的发行工作。

出版物发行许可制度及准入政策

表 5- 27

法规	相关内容概要
《出版管理条例》	对从事报纸、期刊、图书全国性连锁经营业务、总发行业务、批发业务或零售业务的单位或个人通过国家各级出版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做出了规定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对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企业或其他单位的审批做出了规定
《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	规定了将以招标的方式授予试点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使用的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及投标人资质要求
《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	鼓励和支持非公有资本进入分销和印刷等领域，允许其投资参股特定领域国有文化企业。
《关于文化领域引进外资的若干意见》	允许外商以独资或合资、合作的方式进入印刷和分销等领域。禁止外商从事出版、总发行和进口业务

等。

目前文化产业已上升为我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我国从维护国家文化安全、做强民族文化产业的战略高度，推动实施了文化体制改革，并在国有文化资产管理、资产和土地处置、收入分配、人员分流安置、财政税收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政策文件。特别是2009年以来，我国连续出台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和《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等产业纲领性文件。上述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为出版物发行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03年，党中央、国务院启动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工作。新闻出版系统21家试点单位全面完成了改革试点任务，为新闻出版体制改革提供了有益经验。2009年，为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推动新闻出版业不断发展，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新闻出版体制改革正处于全面推开的关键时期，要全面完成经营性新闻出版单位转制任务；推动跨媒体、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战略重组，开拓融资渠道，培育一批大型骨干出版传媒企业，打造新型市场主体和战略投资者；加快新闻出版传播渠道建设，推进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规范出版产品物流基地建设；在三到五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并继续深化发行体制改革，推动发行渠道资源整合，使国有出版物发行企业真正成为出版物发行主渠道。

2012年2月，国务院公开发布《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纲要指出：要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新的增长点，争取将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由2010年的2.75%提升至2015年的5%；在政府投入保障方面，保证公共财政对文化建设投入的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提高文化支出占财政支出比例，增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经费保障投入；在文化经济政策方面，对已有支持文化体制改革、支持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的经济政策进行修订或延续，进一步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对转企改制国有文化单位扶持政策执行期限在2013年到期后再延长5年；在版权保护方面，加强版权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的有效衔接，严厉打击各类侵权盗版行为，增强全社会的版权保护意识。

近年来政府发布的文化产业政策

表 5- 28

政策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或意义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 年 9 月	把文化创意产业看做推动经济结构调整、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鼓励非公有资本进入；加大税收扶持力度与金融支持；支持有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等
《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项目目录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	2010 年 2 月	明确将进一步加大对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项目的支持力度，率先培育一批中国文化出口品牌企业和品牌项目，加快提升文化出口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	2010 年 3 月	进一步改进和提升对我国文化产业的金融服务，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积极探索适合文化产业项目的多种贷款模式，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对企业文化的金融服务，推动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等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0 年 10 月	首次明确提出“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 年 4 月	基本实现新闻出版业发展方式的转变，数字出版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发展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扭转新闻出版产品和服务的出口逆差状况，大幅度提升中华文化的国际传播力和影响力。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1 年 10 月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提出总体包括七大重点产业方向、五大文化事业重点工程、三大实施平台的未来国家文化产业发展框架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	2012 年 2 月	提出了“十二五”期间文化部门管理的文化产业增加值年平均现价增长速度高于 20%，2015 年比 2010 年至少翻一番，实现倍增的奋斗目标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 年 2 月	继续执行文化体制改革配套政策，对转企改制国有文化单位扶持政策执行期限在 2013 年到期后再延长 5 年
《关于支持实体书店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6 年 6 月	提出了对实体书店发展的全方位的支持
《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	2017 年 5 月	明确提出发展文化旅游、扩大休闲娱乐消费
《全民阅读“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7 年 5 月	全民阅读由倡导转向推动落实

总体来看，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大对文化产业的扶持力度，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为出版物发行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政策环境。未来政府将大力培育能参与国际竞争的大型传媒集团，并在政策和资源等方面给予一定支持。

3、行业竞争及发展前景

目前我国出版发行业的市场化及行业竞争程度不高，具有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交互作用的二元特征，各省区市都有各自的区域图书发行体系，地域分割现象和地方保护主义严重，跨区经营面临体制性障碍，直接影响了行业的资源整合，不利于优势企业的扩张和跨区域规模经营。

未来，随着行业准入限制和地域准入限制的逐步开放，市场竞争的主体将不断增加，外资可以运用并购手段进入国内市场，参与到市场竞争中来；民营书店将充分发挥其灵活的经营机制，参与市场竞争；报业、出版、邮政系统也会充分发挥其自身资源优势，探索性地进入图书发行市场。但是，进入出版物发行行业，除了政策准入形成的壁垒，优秀的图书发行企业还需要具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遍布主要业务区域的高质量发行网络和高效运转的物流配送系统，丰富的书籍品种，以及前期大量的资金投入，这些条件均对新进入企业提出较高要求。

大型图书发行企业一般对图书选题内容的文化价值和市场价值有准确清晰的判断，从而能够选择适销对路的图书产品。随着国内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大型图书发行企业将会根据对市场的准确了解，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优势、营销优势，以并购、参股等资本运作形式，进入上游出版领域，有效延伸产业链，以增强盈利能力。政府鼓励发行企业在同行业不同区域间实现跨区合作及并购，打破区域分割实现跨区域发展的趋势，提高市场的集中度，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形成几家跨区域经营、实力雄厚的大型发行集团，形成良性市场竞争格局。随着发行市场环境的不改善，图书发行行业有望打破区域分割特征，在全国范围内公平竞争，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大型发行集团倾斜，大型发行企业的渠道终端优势和规模经营优势将进一步体现，盈利能力或将不断增强。

此外，国有大型图书发行企业拥有广泛的销售渠道终端，如能充分挖掘销售渠道终端的附加值，将为发行企业带来较高回报。例如，根据城乡差异的特点，实行“混业经营”，充分发挥文化用品和其它商品的协同效应；根据城市居民消费特点，实行“店中店”经营模式，经营数码、眼镜、咖啡、文体用品等。通过对销售渠道终端市场价值的不断深入挖掘，网点的固有商业价值将逐步释放，形成行业新的盈利模式。

总体来看，目前我国出版物发行行业竞争程度不高，地域分割现象较为严重。未来，随着行业准入限制和地域准入限制的逐步开放，市场竞争的主体或将不断

增加，但现有的大型图书发行企业在发行网络、物流配送、图书选择和资金实力等多个方面具有优势，在未来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二）文化地产行业

1、全国房地产运营分析

2016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102581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6.9%（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5%），增速比1-11月份提高0.4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68704亿元，增长6.4%，增速提高0.4个百分点。住宅投资占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67.0%。

2016年，商品房销售面积15734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22.5%，增速比1-11月份回落1.8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22.4%，办公楼销售面积增长31.4%，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面积增长16.8%。商品房销售额117627亿元，增长34.8%，增速回落2.7个百分点。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36.1%，办公楼销售额增长45.8%，商业营业用房销售额增长19.5%。2017年以来，“抑制资产泡沫、防范金融风险”成为房地产调控和货币政策的总基调，融资环境整体趋向收紧。土地出让金、建筑成本和人工成本的持续上升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房地产营运，因此过去几年大部分主要上市房地产开发商的毛利率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1）国房景气指数

在重点一二线城市房价大幅上涨的背景下，政策及时逆转，调控措施有针对性出台。国房景气指数底部区间窄幅波动趋势明显。2016年12月“国房景气指数”为94.08，较11月小幅提升0.04点。

房地产开发综合景气指数图

图 5-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房地产投资情况

2016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累计102580.61亿元，同比增长6.90%，增速比上年同期上升5.90个百分点，增速比2016年1-11月扩大0.4个百分点。2016年以来，在销售回暖的带动下，房屋新开工面积回升，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提高。

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及房地产开发投资总额增速图

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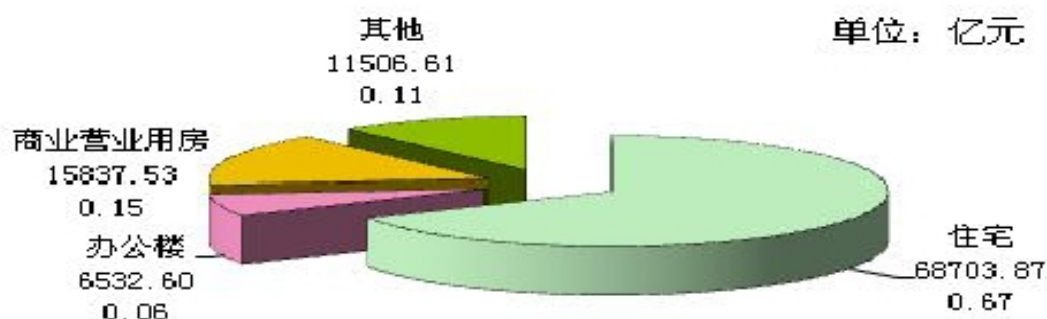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供应结构来看，2016年1-12月，全国办公楼及住宅投资占比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商业营业及其他房屋投资占比均较上年同期提升。具体来看，住宅投资占比较上年同期下滑2.23个百分点，办公楼投资和商业营业用房占比分别较上

年同期下滑3.20和上升5.18个百分点。

房屋供应既然构图

图 5-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房地产开发投资资金来源情况

2016 年，由于销售好转，资金回笼大幅增长，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面改善。2016 年全年，全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累计到位资金 144214.05 亿元，同比增长 15.18%，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12.55 个百分点，增速比 2016 年 1-11 月提高 0.15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企业实际到位资金及增速图

图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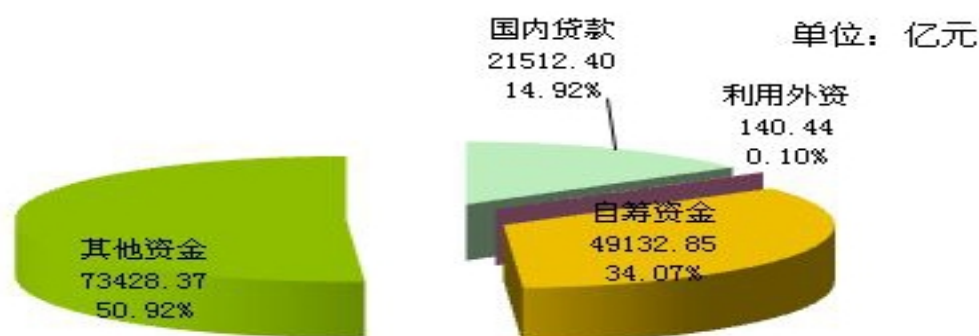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6 年以来，全国房地产企业资金来源中，其他资金占比逐月提高；同时，利用外资情况依然较少。具体来看，国内贷款累计 21512.40 亿元，占比为 14.92%；

自筹资金累计49132.85亿元，占比34.07%；其他资金累计73428.37亿元，占比为50.92%。

房地产企业资金来源构成图

图 5-5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土地市场情况

2016 年，在商品房销售回升的带动下，土地购置面积下滑速度放缓，土地购置费用保持增长。2016年1-12月，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全国购置土地面积累计为22025.25万平方米，同比减少3.40%，增幅比上年同期上升28.30个百分点，增幅比2016年1-11月上升0.9个百分点。1-12月，全国土地购置费累计投资总额为18778.68亿元，同比增长6.20%，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5.00个百分点，增速比2016年1-11月提高2个百分点。

随着市场回暖，一二三线城市土地成交溢价率均有所上升。2016年1-12月，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成交价款9129.31亿元，同比增长19.8%，增幅比上年同期上升43.70个百分点。分城市来看，2016年，一线城市土地资源稀缺致供地整体回落，成交向非中心区域及远郊区扩散，房企拿地竞争仍激烈，土地市场供需矛盾较突出，同时政策影响下交易热度有所降低，北京、广州全年土地出让金降幅明显，仅深圳同比增加。二线城市为2016年房企关注重点，地价与出让金同比涨幅均领跑，南京、苏州、合肥等热点城市高价地增多，下半年在政策积极影响下走势趋稳，市场理性回归。三四线城市继续推进去库存，土地供需仍处低位，出让金同比略增。

（5）房地产建设情况

2016年1-12月，全国商品房累计施工面积758974.80万平方米，同比增长3.20%，增幅比上年同期提高1.90个百分点，增速较2016年1-11月提高0.3个百分点；商品房新开工面积166928.1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8.10%，增幅比上年同期提高22.10个百分点，增速较2016年1-11月提高0.5个百分点。1-12月，商品房累计竣工面积106127.7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6.10%，增速比上年同期提高 13.00 个百分点，增速较 2016年1-11月回落0.3个百分点。

（6）房地产销售情况

2016年1-12月，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57348.53万平方米，同比增加22.50%，增幅比上年同期上升16.00个百分点，增速比2016年1-11月回落1.18个百分点；全国商品房累计销售额为117627.05亿元，同比增加34.80%，增幅比上年同期上升20.40个百分点，增幅比2016年1-11月下滑2.7个百分点。受到2016年国庆前后密集出台的调控政策发力叠加楼市自身周期性下行的影响，2016年1-12月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与销售额增速与 1-11 月相比均有所回落。

商品房销售额及销售额增速图

图 5-6



2016 年新开工增速虽有所回升，但 4 月以来增速呈现逐月下滑态势至 11 月，新开工增速低于销售增速，房地产库存状况显著改善。2016 年末，商品房待售面积 69539 万平方米，比 11 月末增加 444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待售面

积减少200 万平方米，办公楼待售面积增加 195 万平方米，商业营业用房待售面积增加234 万平方米。

商品房待售面积及增减变化图

图 5-7



2、房地产环境政策分析

2013年，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了加强房地产调控的五项措施，简称“国五条”，从五个方面加强房地产调控，包括完善稳定房价工作责任制、坚决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增加普通商品住房及用地供应、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和加强市场监管等。随后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继续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的通知》，对“国五条”的措施做了进一步细化。

2013年，全国房地产市场整体保持回升势头，房地产主要指标均出现回升，新开工面积和销售面积反弹，土地购置面积增速由负转正，房价上涨幅度逐月增加，旧城以上城市房价同比出现上涨，近三成城市房价涨幅超过10%。2013年全国整体调控基调贯彻始终，不同城市政策导向出现分化。

2014年，房地产行业进入结构性过剩阶段。近期不断有地方采取或直接放松限购条件、或放宽落户条件、或采取调整公积金贷款等方式促进商品房销售。由于之前累计增速较低，新开工整体降幅收窄。

2015年以来全国整体的楼市销售在政策不断利好的刺激下，温和回暖。从2015 年全年的市场表现来看，政府所采取的一系列政策支持对今年行业销售起到了关键作用。

2016年政策着力推动“农民进城购房”运动，将释放更多的刚性需求。目前部分二线城市和多数三四线城市成交情况并不理想，希望通过农民工补贴买房等政策，进一步引导需求释放，缓解三四线市场库存压力。而农民进城购房、租房所对应的需求恰恰是刚需产品，在这样的情况下，刚需产品占比上升应是大概率事件。

在2017年1月的全国国土资源工作会议上，国土资源部部长姜大明表示，必须明确住宅用地是保障住有所居的，不能用来炒作投机。未来将建立分类调控制度。区分保障性住房和商品房，对保障性住房用地实行应保尽保，对商品房根据供需形势因城因地施策，建立住宅用地供应分类管理制度。对房价上涨压力大的城市要合理增加土地供应，调整用地结构，提高住宅用地比例；对去库存压力大的三四线城市要减少以至暂停住宅用地供应。支持房地产库存大的城市对未开发房地产用地依法进行合理调整，用以发展社会民生项目或国家支持的产业项目。

2017年2月，国土资源部与财政部联合下发通知，明确从 2017年1月1日起，新增建设用土地有偿使用费由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转列为一般公共预算，中央财政将设立“土地整治工作专项”，对地方开展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重大工程和灾毁耕地复垦等土地整治工作予以重点支持。

3、文化地产情况

文化地产是国有文化企业具有独特优势的一个产业领域（因土地获取有政府因素、书城经营须行政特许审批），是地产行业一个十分独特的细分。文化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仅仅是一个纯粹商业范畴的概念，更是具有重要的政治使命和社会价值，同时具有可操作的商业运作模式和持续发展前景。2012年以来陆续发布实施的《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进一步将中国文化产业推向高潮。《规划纲要》提出以重点工程带动的工作思路，明确了九大重点工程，并细化分解为50项重点项目。

近年来，文化地产时常被人提及。与房地产传统开发模式以“建筑”为核心，文化和概念仅作为营销手段不同，文化地产是以“文化和生活方式、居住理想”为核心，用文化提升固化建筑价值。

安徽城镇化率长期落后全国平均水平，一是城市化水平总体滞后、区域差距

大。四个核心城市：合肥、芜湖、马鞍山和铜陵的城市化率超过了60%，而阜阳、宿州不到40%。二是人口分布与资源分布不匹配。皖北地区的人口太多，而且缺乏水资源。三是城镇规模和结构不合理。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4-2018年中国旅游地产行业发展前景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显示，在人们消费观念转变为健康、休闲的情况下，以及传统房地产市场投资开发机会减少的情况下，旅游地产市场的开发会进入快速增长的时期，成为房地产市场开发的热点。

为扩大内需，国家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的若干意见》等政策，鼓励通过改革创新促进旅游投资和消费，大力发展养老、健康、旅游等服务消费。据世界旅游组织预测报告称，预计到2020年，中国将至少有20%的中产家庭购置旅游商业经营、度假类不动产物业用于投资理财和休闲度假。按每户50万元资产计算，旅游地产私人投资需求规模保守估计将达到40万亿元。

安徽旅游地产起步晚潜力足，随着安徽旅游业的快速发展，依托旅游资源，以房地产投资为载体形成集度假、休闲、文化、娱乐、餐饮等功能于一体，前景广阔；同时，结合安徽地理环境，山多水广，绿色养生休闲度假成为投资和消费亮点。

4、文化地产行业发展走势预测

截至2015年年底，我国的城镇化率是56.1%，离达到70%基本完成城镇化的任务还有很大的差距，直到2030年，我国都将处在城镇化快速推进阶段，房地产行业会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金融服务经济实体的大环境下，市场供需关系将更趋良性，房地产行业融资环境宽松可期。

近年来，国家限购政策和信贷政策的放松，有利于释放大量的改善型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的回暖。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支持居民自住和

改善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截至2015年8月，央行先后三次降息三次降准为市场注入了较强的流动性。这些被业界视为利好消息。从购房者的角度来看，购房成本在一定程度上降低，购房需求随之上升。从开发商的角度来看，宽松的资金面有利于降低融资难度，缓解资金链压力，提升行业下行阶段公司的财务支撑能力。长期来看，房地产调控思路的变化将对房地产市场走

势及增长格局产生重要影响，归纳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增长速度由过去十五年间的“超高速增长”转变为“中高速增长”。随着经济增速的放缓、人口老龄化的到来以及供求矛盾的逐渐缓和，房地产市场发展的动能因素正在减弱，但城镇化及居民收入增长等基本需求因素依然起着重要作用，滋生房地产泡沫的制度因素还未得到根除，两方面共同作用将使房地产市场保持中高速增长态势。

二是房价将由此前的“单边上扬”转变为“双向波动”。市场化调控本身就意味着价格的双向变化。过去十五年间，由于住房需求的加速启动、投机需求的大量累积以及大量“政策套利”行为，房地产市场呈现一路单边上扬态势（除个别年份外），未来随着供需矛盾的缓解，土地财政问题的解决，投机需求进一步膨胀的可能性减小，部分地区房地产价格下行压力明显加大。

三是不同区域的房地产市场将由此前的“同涨同跌”转变为“差异化增长”。差异化调控思路的新变化，意味着不同区域的房地产市场更多由城镇化模式、产业化速度、人口分布、供需结构决定，而不是仅由信贷条件等因素决定，差异化增长将成为常态。此外，我国房地产市场的基本格局已由过去十五年间的“总量不足”变成了“结构性失衡”（保障性住房不足和极少数人过度占有房地产资源），全国房价“同涨同跌”的基本环境因素已发生变化。

（三）商品贸易

1.内贸（对应综合贸易板块）

2017年，受益于外部需求回暖以及外贸稳增长政策效果的显现，我国的对外经贸运行总体良好，进出口规模稳步增长。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27.79万亿元，同比增长14.2%。其中，出口15.33万亿元，同比增长10.8%；进口12.46万亿元，同比增长18.7%。货物进出口差额（出口减进口）28,718亿元，比上年减少4,734亿元。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总额73,745亿元，比上年增长17.8%。其中，出口43,045亿元，增长12.1%；进口30,700亿元，增长26.8%。

国内经济的稳中向好，亦推动了国内贸易领域的增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6.63万亿元，同比增长10.2%。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314,290亿元，增长10.0%；乡村消费品零售额51,972亿元，增长11.8%。按消费类型统计，

商品零售额326,618亿元，增长10.2%；餐饮收入额39,644亿元，增长10.7%。

在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饮料、烟酒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9.7%，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7.8%，化妆品类增长13.5%，金银珠宝类增长5.6%，日用品类增长8.0%，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9.3%，中西药品类增长12.4%，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9.8%，家具类增长12.8%，通讯器材类增长11.7%，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10.3%，汽车类增长5.6%，石油及制品类增长9.2%。

目前商贸物流稳中向好发展，转型升级加快，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值得关注。首先，在现实中，商贸物流发展相对滞后，物流能力跟不上消费模式升级步伐，配送效率、配送范围、配送质量还不能完全满足消费者需要。未来的商贸物流发展必须走大数据、智能化的技术路线，注重、加强以跨境交易、移动终端、社交网络为核心的电子商务物流需求，必须积极对接传统产业发展电子商务中的物流需求。其次，产业配套水平亟待跟进，我国物流基础设施网络初步成型，对行业的“硬约束”正逐步消退。与此同时，全供应链整合还刚刚起步，应充分利用“一带一路”战略机遇，构筑对外国际电子商务物流网络，通过自建、合作、并购等方式延伸服务网络，逐步构建起全球化的电子商务物流体系。

安徽省国内贸易运行态势良好，据安徽省统计局发布消息，2015年，安徽省消费品市场总体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突破8000亿，达到8908亿元，同比增长12%。从增量上看比上年增加951亿元；从增幅看比全国高1.3个百分点，居全国第六位。按消费形态分，餐饮收入增速有所加快，商品零售增长平稳。2015年，全省餐饮收入749.4亿元，增长12.1%，比前三季度加快0.1个百分点；商品零售额8158.6亿元，增长11.9%，四个季度增速均保持在12%左右。

2016年，安徽省统计局发布最新消息，安徽省消费品零售总额10000.2亿元，比上年增长12.3%。按消费类型统计，商品零售额8914.2亿元，增长12.2%；餐饮收入1086.1亿元，增长12.4%。全省纳入统计的352家开展网络零售业务的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实现网上商品零售额220.2亿元，增长68.4%。限额以上企业商品零售额中，吃、穿、用类商品零售额分别比上年增长17.6%、4.8%和10.9%，粮油类增长9.6%，肉禽蛋类增长18%，服装类增长7.6%，日用品类增长18.8%，中西药品类增长8.3%，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11.9%，家具类增长20.3%，通

讯器材类增长1.8%，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13.4%，汽车类增长15.2%，石油及制品类增长6.6%。

伴随安徽省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发行人国内贸易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主要销售产品为有色金属、化工原料及煤炭、乳制品等商品。

2. 外贸行业

（1）行业现状（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2013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规模逐季环比增加，进出口同比增速在二季度探底，下半年呈现反弹态势。1-4季度，我国进出口值分别为9753.8亿、1.02万亿、1.06万亿和1.1万亿美元，同比增速分别为13.5%、4.3%、6%和7.3%。

2014年我国实现货物进出口总额26.43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3%。其中，出口14.39万亿元，增长4.9%；进口12.04万亿元，下降0.6%。进出口差额23,489亿元，比2013年增加7,395亿元。

2015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 24.57 万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减少 7.0%，其中出口 14.13 万亿元人民币，减少 1.8%；进口 10.45 万亿元人民币，减少 13.2%；贸易顺差 3.67 万亿元人民币，增长 56.30%。

2016年我国进出口总值24.33万亿元人民币，较上年下降0.9%；其中出口13.84万亿元人民币，下降2%；进口10.49万亿元人民币，增长0.6%；贸易顺差3.35万亿元人民币，收窄9.1%。

（2）行业特征

①进出口逐季回稳，第三季度进、出口实现同步正增长2016年前三季度，我国进出口、出口和进口值同比虽仍然下降，但从季度情况看，呈现逐季回稳向好态势。其中，第一季度，我国进出口、出口和进口值分别下降7.2%、6.3%和8.3%；第二季度，进出口、进口值分别下降0.2%和1.3%，出口值增长0.6%；第三季度，进出口、出口和进口值分别增长1.1%、0.4%和2.1%，底部企稳的迹象初步显现。

②一般贸易进出口增长，比重提升2016年前三季度，我国一般贸易进出口9.82万亿元，增长0.1%，占同期我国进出口总值的56%，比去年同期提升1.1个百

分点，贸易方式结构有所优化。

③对部分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增长2016年前三季度，我国对巴基斯坦、俄罗斯、波兰、孟加拉国和印度等国出口分别增长14.9%、14%、11.7%、9.6%和7.8%。同期，我国对欧盟出口增长1.8%、对美国出口下降1.9%、对东盟出口下降1.9%，3者合计占同期我国出口总值的46.7%。

十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发行行业中地位

1、从全国范围内来看，本公司在我国出版物发行企业中总体经济规模较大，近年来排名一直位居前列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的《2012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公司总体经济规模位列全国发行集团第二位，位居中部发行集团之首；此外，公司先后多次入围“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连续八年进入中国服务业 500 强，2013 年还入选由世界媒体实验室编制的 2013 年度《世界媒体 500 强》，并位居 239 位。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发布了《2015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2015 年，发行集团收入、资产和利润规模均呈显著增长。27 家发行集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13.0 亿元，较 2014 年增加 138.8 亿元，增长 17.9%；拥有资产总额 1304.3 亿元，增加 169.4 亿元，增长 14.9%；实现利润总额 73.5 亿元，增加 13.0 亿元，增长 21.4%。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和主营业务收入均超过 100 亿元，成为唯一的“双百亿”发行集团。2016 年 8 月 27 日，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次进入中国企业 500 强，成为全国唯一一家进入中国企业 500 强榜单的出版发行企业。发行人在 2017 年全国发行集团总体经济规模排名中位列第一位。

2017年我国发行集团总体经济规模排名

表 5-29

集团	排名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
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

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3
江西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4
山东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5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6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7
河北省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8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9
重庆新华书店集团公司	10

资料来源：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总体来看，本公司不仅在安徽发行市场占据突出的渠道资源优势，同时在我国发行行业中具有较为突出的规模优势，在未来行业发展与市场竞争中处于相对有利的地位。

2、发行人的市场占有率

中小学教材发行业务：作为安徽省最大的出版物发行企业，近几年公司通过竞标，连续夺得安徽省内中小学教材全部品种的总发行权，中小学教材发行业务的市场占有率为 100%；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教辅市场，通过紧密围绕教材、教辅的合作出版、地区代理开展业务以及打造自有教辅品牌等方式，积极提升教辅市场占有率，目前公司在安徽省教辅市场的占有率达 40%

一般图书、音像制品经营方面：近年来，公司为了提高市场占有率创造了具有自身特点的网点扩张模式。根据公司网点发展规划，在条件成熟的开发区、大学城、全日制中学新校区，加快了“社区店”和“校园店”建设；在农村，公司多形式地推进新华书店“便民店”建设，通过新建、租赁、加盟等方式，扩大网点覆盖；公司还在淘宝网设立了华仑淘宝网上书店，取得了良好的在线销售业绩；同时，2013 年以来，公司积极利用优质资产资源，不断调整卖场结构，实行“店中店”经营模式，引入数码、咖啡和文体用品等，进一步释放固有商业价值公司。公司一般图书、音像制品的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达到 60%以上。

3、主要竞争对手

（1）安徽市场竞争对手

目前，本公司发行业务主要经营区域在安徽省。安徽已初步形成以本公司为

主体，多种发行渠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图书发行市场体系。本公司在省内市场具有明显的优势地位。

随着教材发行体制的改革，在中小学教材发行业务上，省内外其他具有总发行资质的企业可能参与省内教材市场的竞争；随着国家对出版物发行市场的开放，境外资本、民营资本已进入省内一般图书市场。

（2）周边地区主要竞争对手

出版物发行业的跨区经营趋势愈益明显。本公司作为中部地区实力最强的出版物发行企业，初步具备了跨区域经营的条件。东、中部地区的大型出版物发行企业将在公司未来跨区域经营中成为本公司的潜在竞争对手。目前，东、中部地区实力较强的发行企业主要有：四川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等。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较强的创新能力

近年来，出版物发行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本公司不断加大创新力度，大力推进体制、机制、业态的创新，建立新型的集团管控模式；实施集团采购、连锁经营，强化物流体系、信息化建设，扩大销售规模，降低营运成本；通过创办“社区店”、“店中店”、“校园店”、“便民店”、“网上书店”等，推进营销模式变革，在拓展市场的同时提升投资回报。在创新中，公司的总体盈利水平持续上升。

本公司将充分发挥发行网络、连锁经营和物流保障的优势，进一步整合资源，持续创新，推进市场化、网络化、信息化、集约化、多元化的基本经营方式，确保公司在出版物发行市场上的竞争优势。

（2）覆盖全省的渠道终端

本公司拥有遍布安徽省 16 个省直辖市及其县、镇（乡）三级分销网络体系，专业子公司和市级子公司共同构建了渠道终端一体化的经营格局。公司在全省范围内共有 621 个发行网点（含批发网点），营业面积约 24 万平方米，其中传统的新华书店 228 个，大中型图书城 51 个，另有在各乡镇建立的新华书店便民店

225 个；公司以各地子公司为主体形成的较为完善的销售渠道，有效地形成了专业化、网络化、规模化经营。“条块结合”的业务模式，扩大了本公司的市场覆盖，保证了公司各项主营业务的成长。

近年来，本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进行网点建设，结合当地特点开展经营活动，从而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本公司在多年的成功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网络体系建设经验，在新建网点时能够充分考虑到当地的消费水平和消费习惯，选择适销产品和营销策略，确保新网点建成后取得较好效益。

（3）高效的物流保障

本公司现拥有图书发行仓库面积约 15.66 万平方米，其中位于合肥的物流园，建筑面积 5.4 万平方米，包括一般图书配送仓库、教材教辅配送仓库、办公综合楼一座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一般图书配送仓库可储存 21 万件，30 万个品种的图书；物流园的自动化流水线日处理能力可达 4000 件，可同时向 80 个货源单位进行退货分拣，退书日处理能力可达 1000 件。并实现了物流系统和 ERP 系统无缝连接操作。同时，2013 年公司中标海尔在安徽省的物流配送项目，向第三方物流迈出实质性步骤。

大部分地区的图书发运均采用以汽车直送的“门到门”运输方式。物流系统的使用对提高劳动生产率、缩短图书传递时间、减轻员工劳动强度、增强图书处理时效性、保证作业质量起到了显著的效果。同时，物流系统在业务、配送、信息上对全省图书发行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对加快全省图书营销网点及连锁经营建设、缩短图书配送时间、提高对基层书店的服务质量、提升本公司的形象和市场竞争力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本公司将继续加大物流体系建设投入，提高物流系统的信息化水平，提高配送能力，确保本公司在图书物流方面的优势地位。

（4）先进的连锁经营模式

为适应现代出版物发行业的变革，近年来，本公司依托遍布全省的发行网络和完善的物流体系，整合资源，大力发展连锁经营，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连锁经营的实施，充分发挥了本公司的终端渠道优势，并开始形成规模效益。

随着本公司连锁经营的规模效益、品牌效益和规范化管理的不断提升，逐步

形成了可复制的经营模式，为下一步发展社会加盟连锁、特许加盟连锁等高效经营模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突出的品牌优势

本公司共享的“新华书店”品牌及自创的“新华连锁”、“新华便民店”、“华仑”等子品牌，在安徽市场享有较高的商业信誉。“新华书店”是全国国有书业共享的全国性品牌，“新华连锁”是公司在城市连锁经营网点的子品牌，“新华便民店”是公司服务于农村市场的子品牌，“华仑”是公司拓展新型业务的子品牌。

（6）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良好，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近年来，凭借突出的渠道优势、良好的政府关系和雄厚的资金实力，公司在教材教辅和一般图书发行主业稳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商品贸易、现代物流和文化地产等多元化业务，并取得较好成绩。2017 年，公司商品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 216.6 亿元，文化地产业务实现预售收入 35.51 亿元。多元化业务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的收入及利润规模，公司 2017 年实现收入 318.98 亿元，利润总额 13.08 亿元，较 2016 年分别增长 19.49%和 4.89%，公司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长期以来，本公司通过完善的发行网络与高效的物流支持，及时高效地满足顾客的购书需求，在广大读者心目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同时，本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原则，向市场提供健康有益的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坚决抵制非法出版物，因此在社会上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商业信誉与品牌优势，不仅是公司取得现有业绩的保障，而且是保证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因素。另外，近年来，公司商品贸易、现代物流和文化地产等业务发展较好，多元化业务格局已经形成，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显著增强。

（二）发行人在文化地产行业的竞争地位与竞争优势

文化地产是国有文化企业具有独特优势的一个产业领域（因土地获取有政府因素、书城经营须行政特许审批），是地产行业一个十分独特的细分。文化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仅仅是一个纯粹商业范畴的概念，而是具有重要的社会价值，同时具有可操作的商业运作模式和持续发展前景。

公司的文化地产项目地块大都集中于城市核心区位，均属当地的稀缺资源，

因文化设施建设而带来的配套商业物业可以分享稀缺资源的溢价收益，市场认可率较高，市场抗风险能力强，与普通地产商通过“城郊圈地”形成的开发项目相比，同等面积的投入产出率具有很大的比较优势。

发行人的房地产业务集中在安徽地区，竞争较为激烈。亳州、阜阳和芜湖三地的房价较为平稳，此三地发行人面临来自竞争对手的销售压力较大，存在一定的去库存压力。合肥的房地产市场竞争激烈，因近期合肥住宅市场整体呈现供不应求的状态，房价环比稳定上涨，去库存压力有所减小。

面对激烈的竞争和较大的去库存压力，发行人在亳州、阜阳和芜湖三地通过提高小区品质等措施来促进销售，加快了去库存的速度，保持了销售的稳定。总体来说，发行人房地产业务保持了稳定的发展。

（三）发行人在商品贸易行业中的地位和优势

发行人贸易板块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新龙图贸易公司负责运营，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是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专业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由原安徽省外文书店进出口部与原安徽省新华书店图书音像公司合并组建。经过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发行人贸易板块已经建立起了以欧、美、东南亚为主要销售地域的营销网络，经营商品种类多样化，部分经销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进口业务方面，发行人下属新龙图公司在塑料产品、乳制品等产品有着丰富的客户资源和完善的营销网络；出口业务方面，发行人贸易板块以针纺、图书、机床配件、金属材料零件配件等作为核心商品，以欧洲、东南亚国家为主，拥有多元化的市场结构。新龙图公司贸易业务量近年来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2014 年新龙图贸易公司在安徽省直单位进出口业务排名前十位。

近年来，作为安徽省属国有企业与省内外贸易优秀企业，新龙图公司运营的综合贸易及进出口贸易业务得到了相关优惠政策，如部分文化类商品进出口减免税收等。

十二、发行人发展规划和项目投资计划

（一）总体发展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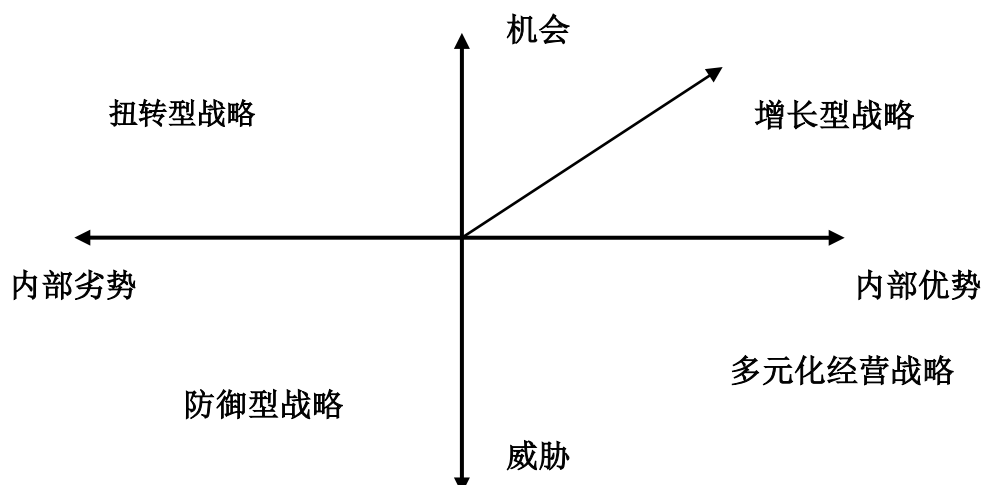
公司围绕“传统主业提升与转型、实体经济与资本市场双轮驱动”的战略，确立了“教育服务、文化消费、现代物流、综合商贸、文化地产”五大产业板块，明确各产业板块转型提升和创新发展的战略举措和规划，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建成中国最具有影响力的文化教育科技综合传媒集团”的目标和愿景。

公司计划 2019 年实现销售收入和资产总额双超“两百亿”目标，保持全国出版发行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在五大产业板块中形成 1-2 个销售收入过百亿的产业集群。

集团“十三五”时期战略选择 SWOT 分析

内部因素 外部因素	劣势(W): 1.体制机制制约长期发展 2.技术创新步伐不够快 3.人才资本储备不足	优势(S): 1.具有加速发展的经济基础 2.业务转型提升发展格局基本建立 3.积累了丰富的线下区域渠道和客户资源 4.完整的业务品牌链 5.组织变革氛围浓厚 6.企业文化发挥积极作用
机遇(O): 1.文化产业的改革和政策红利 2.产业高速增长，向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方向迈进 3.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背景下文化教育需求高速增长 4.“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汇聚产业发展的巨大动能 5.“一带一路”战略下的文化“走出去”将加速推进 6.互联网、物联网快速发展为文化教育产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 7.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的规模不断扩大 8.二胎全面放开利好文化教育产业	WO 扭转型战略	SO 增长型战略
挑战(T): 1.行业竞争威胁进一步放大 2.传统企业面临新技术的巨大冲击 3.跨业态融合转型发展的不确定性 4.“平台”的巨大威胁	WT 防御型战略	ST 多元化战略

集团“十三五”时期战略选择



总体上看，集团“十三五”时期优势较劣势更加突出，面临的机遇大于挑战。综合考虑，确定集团“十三五”总体发展战略为（SO）增长型发展战略，即抓住外部发展机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

（二）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委宣传部打造创新型文化强省、持续推进“八个强”建设的战略目标，对标赶超，争先进位，进一步提升集团的影响力、竞争力和整体实力，充分发挥大型国有文化企业在文化产业大发展中的集聚与辐射效应，将集团打造成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跨媒体发展的行业领先企业，完成从传统文化流通企业向以文化教育为核心的数字化平台企业转型。

（三）具体目标

“十三五”末，力争集团销售收入、资产规模双超 600 亿元，增强集团在主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主导地位，精心打造一批标杆企业，文化“走出去”走在全国前列，倾力培育 2-3 个上市公司。

社会效益成果丰硕，发挥文化传播优势和渠道服务优势，面向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打造一批具有国内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传播先进文化的精品，体现集团作为国有骨干文化企业的社会责任和独有的社会价值。未来五年，集团围绕打造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跨媒体发展的行业领先企业，着力构筑“511”产业格局，全面实施“234”发展计划，确保战略落地。

1、“511”产业格局

持续壮大文化消费、教育服务、现代物流、综合贸易、文化地产五大产业板块，建立若干百亿级产业集群。发挥金融和科技的串联、黏合、激活效应，打造一个金融闭环，以金融资本驱动产业融合发展；构筑一个数字化平台，以平台的思维和理念促进产业融合。

一是文化消费板块。皖新传媒将以阅生活、新华书店、前沿后记、读书会、布克乐园为品牌依托，以中心卖场为平台，引入文创产品、时尚咖啡等文化元素，强化新卖场的阅读功能、体验服务及多元文化消费功能，引导大众从娱乐休闲消费为主向知识文化消费为主转变，努力推进全方位、多平台的文化消费终端网络布局，打造融合时尚、创意、休闲、个性设计的文化综合体。

二是教育服务板块。对全省各类教育业务进行整合，构建以互联网教育平台为核心的，传统业务和在线业务互动互补，以 3000 名教育服务专员的专业化落地服务，实现线上线下渠道的融合融通，建成安徽省最大的教育服务提供商，并向全国拓展。经过 3~5 年的发展，形成更具竞争力和更大规模的教育服务产业群，把“皖新教育”打造成全国教育服务第一品牌。

三是现代物流板块。皖新传媒依托 ERP 信息系统，搭建高起点、高标准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和区域社会物流交易平台，整合、优化物流、人流、商流、资讯流、现金流。同时，引入以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新技术，对现有物流管理模式和物流手段进行改造、升级。立足文化流通，突出图书发行主业，力争成为国家级中部地区出版物物流中心。并适时向第三方、第四方物流发展，打造大物流流通企业，成为安徽区域市场最强最大的现代物流流通企业。

四是综合贸易板块，利用集团资源优势，抢抓文化走出去的战略机遇，形成以文化出口为亮点，乳制品、煤炭等物资贸易为规模优势的综合物资贸易多业务线发展格局。

五是文化地产板块，发挥背景和资金优势，以低成本、低风险、高水准为原则，打造文化商业地产品牌，形成具有自身鲜明特点的文化商业地产开发模式，在全国范围内点状式发展。

2、“234”发展计划

为有效推进战略落地，根据各大产业差异化的战略考量，组合实施低成本、差异化、集中化、国际化的业务竞争战略。集团全面实施“234”发展计划，即“两化三跨四强”，壮大综合实力，创造卓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1）两化：优化业务结构、强化产业协同

优化业务结构。既要实施战略性转移，从不具有明显优势和盈利能力的一般竞争性领域有序退出；也要实施战略性深入，着力在重要行业和相关领域体现控制力。各产业板块围绕用户需求解决方案，实施产业链的横向和纵向拓展。以内部资源整合为重点，通过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突出主业，使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向重点产业和优势企业集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增强核心竞争力。

强化产业协同。着眼于集团整体利益的战略高度，在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基础上，成员企业的发展思路、重大投资、开发项目等与集团总体规划保持一致。通过实施发展战略一体化、投资方向一体化、信息平台一体化，打破管理壁垒，建立有效的集团化发展机制；充分发掘集团各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能力，明确业务合作的发起和执行流程，实现跨板块之间的有机联系和良性互动，建立有序的沟通和协调机制，形成强大的发展合力。

（2）三跨：跨区域扩张、跨媒体融合、跨所有制整合

跨区域扩张。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以资本为纽带、以用户需求解决方案为核心，提升跨区域市场竞争能力和产业整合能力。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长江中游城市群、“一带一路”、“文化走出去”等国家战略，实现跨区跨境扩张。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策略，聚焦优势领域，将国际化的理念贯穿公司治理与经营的各个层面，实现市场国际化、资源国际化和资本国际化，打造文化跨省融合和“文化走出去”新样板。

跨媒体融合。加快推进集团从媒介形态到媒介要素、再到信息内容传输通道的跨界发展作业模式，从图书出版发行平面媒体向影视剧等电波媒体领域渗透，从传统的纸质、广播、电视媒体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及大数据相关衍生的新媒体跨界发展。通过技术与内容互为支撑、相互融合，重塑媒体生产和服务方式，实现跨终端、跨平台的媒体融合，共同构筑集团核心竞争力。

跨所有制整合。在确保内容安全、渠道安全的前提下，以资本为纽带，强化

技术支撑、渠道延伸、市场竞合，推进跨所有制联合重组，积极利用市场资源和社会力量打造全媒体文化传播渠道和文化服务品牌，巩固渠道优势和传播优势。

（3）四强：党建强企、人才强企、平台强企、品牌强企

党建强企。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围绕集团战略，夯实两个责任，从严治党，依规治党，持续纠正四风，为集团改革创新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组织保证和纪律保证。发挥党委在企业经营发展、导向把握的绝对领导作用和坚强战斗堡垒作用。

人才强企。深入推进人才开发战略，以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能力建设为核心，以造就行业高端人才为重点，紧紧抓住人才的培养、吸引、考核、评价、使用、激励等关键环节，加快人才队伍建设，发挥专家型、领军型和复合型管理等人才在企业发展的主导作用。

平台强企。以人们终身学习教育服务解决方案集成商和服务商为目标，以文化和教育产品、服务为核心，顺应“互联网+”大势，推动“互联网+金融+实业”深度融合，完善资源、客户、渠道共享的网络平台。创新业务模式，以基金+基地的方式助推创新业务聚合发展；提升大数据的采集、挖掘、整合、运用能力，以大数据链接垂直化平台，形成文化教育服务大平台，打造平台型企业。

品牌强企。加强品牌建设，丰富品牌内涵，完善品牌结构，用品牌衍生品牌，用品牌发展品牌，建立健全以“皖新传媒”为企业品牌核心，以包含门店品牌、展会品牌、服务品牌、产品品牌等商业品牌的多品牌集群体系建设，通过多渠道全媒体交互式传播方式，清晰传递集团的企业文化和价值主张，提高客户对集团品牌的忠诚度和满意度，使品牌资源优势迅速放大，转化为市场优势和经济优势。

十三、发行人在建、拟建项目情况

（一）发行人在建项目情况

目前主要在建项目19个，其中14个为自营项目，5个为代建项目。公司自营项目主要通过从土地一级市场购入土地后滚动开发；代建项目主要通过垫资为客户完成物业建设，按照国家标准收入代建费用。公司主要的自营项目有阜阳皖新文化广场项目、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项目、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和亳州项目、肥东项目、高新项目、蒙城项目、利辛项目、芜湖皖新项目。

自营项目建设与销售进度

表5- 30

指标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9月30日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32.00	59.74	58.10	74.43	99.91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18.57	39.50	32.55	97.30	43.51
在建面积（万平方米）	101.14	121.38	146.93	124.06	180.46
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17.83	33.35	76.12	32.65	63.03
销售金额（亿元）	12.73	23.03	56.10	27.94	51.67
结转面积（万平方米）	11.73	11.58	35.04	43.43	3.70
结转金额（亿元）	7.67	6.66	18.60	35.5	2.84
已售未结转面积（万平方米）	13.43	35.20	76.28	65.5	124.83
已售未结转金额（亿元）	8.36	24.73	62.23	54.67	103.50

注：当年在建面积=去年在建面积+当年新开工面积-当年竣工面积

当年已售未结转金额（面积）=去年已售未结转金额（面积）+当年销售金额（面积）-当年结转金额（面积）

1、自营项目基本情况

阜阳皖新文化广场项目占地面积10.11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32.07万平方米，容积率2.6。该项目是以文化为主题，集娱乐、商业、休闲、住宅、教育业态为一体的城市文化综合体，致力于打造新型文化性地标。该项目商业部分建筑面积6.48万平方米，包括图书城、办公、商业等业态；住宅部分建筑面积19.36万平方米。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81%，实现预售金额16.98亿元，累计回款15.25亿元。

合肥皖新文化创新广场项目总建筑面积约50.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部分建筑面积约14.98万平方米；商业部分建筑面积约35.62万平方米，规划有银泰商业、两栋超高层写字楼等业态。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1%，实现预售金额20.24亿元，累计回款18.38亿元。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住宅部分建筑面积34.76万平方米，设计有15栋超高层建筑；商业部分主要有一栋商业综合体，建筑面积13.26万平方米；酒店部分面积8.67万平方米，包括地上37层和地下2层，总高156.3米。截至2017年3月31日已完成总投资的83.42%，一期已交付业主使用，二期也已经交付业主使用，三期单体主体结构封顶。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95%，实现预售金额27.6亿元，累计回款27.28亿元。

亳州项目包括亳州翡翠庄园和亳州伊顿庄园。亳州翡翠庄园总占地面积375.51亩，建筑面积65万平方米，规划3,566户，包括低密度住宅、多层洋房、小高层住宅、高层住宅；配套建设4.5万平方米集中商超，1.4万平方米幼儿园及小学。亳州伊顿庄园占地面积190亩，建筑面积39万平方米，规划1,914户；配套有12万平方米文化商业中心。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74%，实现预售金额38.24亿元，累计回款34.48亿元。

肥东皖新翡翠庄园项目所在地为肥东县FD-15-4地块，坐落于肥东县店埠镇沿河西路与龙城路交口西北角，总用地面积7.54万平方米（约113.17亩），规划总建筑面积20.67万平方米，共计1206套。包括10栋普通住宅，7栋科技住宅，10栋叠墅及1万平米的商业。于2017年1月14日首次开盘销售，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5%，实现预售金额6.85亿元，累计回款5.15亿元。

高新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以东、杭埠路以南，总用地面积42434m²（约63.65亩），规划总建筑面积133160.95m²，地上计容建筑面积93355m²，其中高层住宅建筑面积57314m²，花园洋房住宅建筑面积33263.38m²，商业建筑面积1030m²，配套用房1225m²；地下建筑面积38000m²；建筑密度为19%，建筑容积率约2.2。。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62%，尚未预售。

蒙城皖新开发的皖新·原筑（南府）项目位于蒙城县城南新区永兴路南、八蔡路北、望月路东、北蒙大道西，土地面积为68752.39m²（103.13亩），容积率2.0，总建筑面积约17.82万m²，其中住宅13.24万m²，居住户数1162户，尚未销售；皖新·原筑（北院）项目位于蒙城县城南新区政通路南、幸福路北、望月路东、北蒙大道西，土地面积为63471.22m²（95.30亩），容积率2.2，总建筑面积约17.80万m²，其中住宅13.65万m²，居住户数1101户。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53%，实现预售金额14.42亿元，累计回款8.38亿元。

利辛皖新文化广场规划用地面积99891.46平方米，初步规划总建筑面积209436.84平方米，住宅建筑面积161202.81平方米，规划1072户，包括多层洋房、小高层住宅、高层住宅；商业建筑面积19047.89平方米；配套用房2518.8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834.03平方米。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26%，尚未预售。

芜湖皖新1612号宗地东至龙湖路、西至水系、南至规划道路、北至龙湖帝景

湾商业地块，出让面积80.25亩；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周边路网完善，有多个大型商业规划，邻近规划中的24班小学，距离龙窝湖、三华山景区较近。总建筑面积14.70万方，规划1011户，包括小高层、高层、洋房、独栋商业。截至2018年9月已完成总投资的45%，实现预售金额7.6亿元，累计回款6.55亿元。

2、主要代建项目基本情况

四牌楼联合大厦项目：项目地址位于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东路与徽州大道交叉口西北角，地块面积约17.06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6.49万平方米。预计总投资为5.4亿，其中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72亿元。

皖南物流园项目（一期）：皖南物流园一期项目位于黄山市休宁县万安镇海宁村观树村村民组，占地57.71亩，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3.9万平方米，项目预计总投资1.73亿元。

皖新皖北物流园位于亳州市谯城区汤王大道与酒城大道交叉口，规划用地面积193.024亩，总用地面积128682.5平方米，建筑面积172282平方米，分为综合楼、A、B、D、E、F、G库，C库冷库，项目总投资5.6亿元。

肥西物流园项目位于肥西县桃花工业园文山路与三河路交口，项目占地166.19亩，总用地面积110790.6平方，规划建筑面积148030.21平方，分为综合楼、A、B、C、D仓库及E库冷库；项目总投资7.22亿元。

黄山阅生活城市文化综合体项目位于黄山市屯溪区新安桥与滨江路交口西北角，占地5.9亩，总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项目预计总投资0.95亿元。

表 5- 31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项目预期收益（万元）
四牌楼联合大厦	自筹资金	952.00
皖南物流园	自筹资金	540.00
皖北物流园	自筹资金	1,152.00
肥西物流园	自筹资金	960.00
黄山阅生活	自筹资金	580.00
主要代建项目合计		4,184.00

（二）发行人“十三五”拟建重点工程

集团拟集中优势资源，重点推进实施一批面向引领性、基础性、示范性重大项目。“十三五”期间，围绕做大做强五大产业板块和互联网平台企业，集团规划

并着力推进“4321”重点项目实施计划，具体包括：四大文化传播体系建设工程、三大数字教育发展工程、两大园区建设工程和一批文化精品工程。

1、四大文化传播体系建设工程

包括两个面向国内市场的项目：全国首个智能 O2O 文化传播体系、数字化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以及两个面向海外市场的项目：海外国学文化传播交流中心、海外文化贸易电商平台。

（1）打造全国首个智能 O2O 文化传播体系

整合皖新传媒网点资源、品牌资源和物流资源，以智能物联网技术为依托，建设全覆盖智能 O2O 文化传播服务屏台、体验式个性消费文化综合体服务平台和面向全民阅读的个性化数字发行平台，采用 O2O 新型服务模式，打造全国首个智能 O2O 文化传播体系，推动文化消费产业向第三方文化传播服务产业的转型提升，实现文化传播服务业向产业化、平台化、智能化发展的目标。

（2）构建数字化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顺应公共文化服务与科技融合发展的趋势，加快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项目主要包括软硬件技术集成平台的研发、数字化信息服务功能完善、基础内容资源库建设、应用示范与推广等方面。

（3）建设海外国学文化传播交流中心

项目将依托皖新传媒紧密型合作单位、国内国学教育领导机构秦汉胡同国学书院的师资力量、内容资源、品牌资源，结合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所建图书博物馆的内容资源和渠道优势，将法国巴黎凤凰书店构建一个集国学文化传播、教育、交流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包括国学展示体验中心、国学教育培训中心、国学推广交流中心和交互式国学网络传播平台。

（4）发展海外文化贸易电商平台

建设集产品销售、商铺出租、文化交流社区实体与网络相结合的综合性海外文化电子商务平台，构筑海外文化贸易新通道，平台商圈以东南亚起点，逐步向北美、欧洲延伸。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立海外简体中文图书、文化用品及其他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并通过此平台实现对电子书资源的整合；二期包括调整产

品结构，根据平台的销售规模及访问量进行平台升级，开发文化商铺及其它商铺出租功能，推广文化交流社区，引入版权交易及印刷服务。

2、三大数字教育发展工程

推进实施“基地+机构+平台”的数字教育重大业务项目体系，建设教育服务内容和手段的数字化的能力，适应学习教育互联网化的大方向，具体包括建设

一个基地——安徽的数字教育“硅谷”；做强一个机构——做强中国科大-皖新传媒新媒体研究院，开发全球领先的数字教科书；打造一个教育服务平台——业内首个教育服务全媒体平台。

（1）打造安徽的数字教育“硅谷”

在“十三五”期间，通过技术与资本的对接，搭建开放式资本运作平台，提升集团创新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通过引资、引智等多种形式，借助合作伙伴的技术和创新优势，在安徽形成以中企业为主的数字教育“硅谷”。

（2）开发全球领先的数字教科书

“十三五”期间，将大力推动新媒体研究院实现三个目标：一是做好数字出版发行投送服务平台、数字教材等新媒体产品的研发，为皖新传媒做好技术储备与支撑；二是联合办好新媒体研究院，共建科技传播专业，联合培养高端科技新媒体人才，打造国家级数字新媒体人才培养基地；三是联合引进新媒体领军人才，将新媒体研究院打造成为国家级新媒体产品工程研究中心、国家级文化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国家级数字新媒体标准研究中心。

（3）搭建业内首个教育服务全媒体平台

以大数据技术、云计算技术、多媒体技术为依托，通过建设数字教育内容资源库，搭建全面素质教育和个性化学习平台，建立教育服务标准体系和教育内容精准投送体系，从内容、平台、渠道、和服务四个方面，整合出版发行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打造面向 K12 教育群体、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服务全媒体平台，提供教育服务数字化解决方案，实现教育服务向个性化、智能化、精准化发展的目标，助推数字教育产业的发展，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均衡分布和教育公平化。

3、两大园区建设工程

以功能性园区建设，聚集产业发展资源，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一是优化网点渠道布局，建设物流服务园区，完善线下文化物流服务功能；二是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号召，建设文化科技创新创业中心。

（1）建设省域功能布局最为完备的大文化物流服务园区

建设皖新现代物流体系，促进图书及第三方物流发展，是集团转型提升的有效抓手，将为集团的持续改革转型提供重要支撑。皖新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包括皖南（黄山市休宁县）、皖中（合肥市包河区）、皖北（亳州市）三大现代物流园。通过项目建设延伸产业链，形成产业圈，打造皖新现代物流集群，形成以文化物流为核心，第三方、第四方物流服务为支撑的立体交互式物流系统。

（2）建设国内一流的文化主题“双创”园区

建设集文化、创意、科技、教育、休闲、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文化科技创业（园区）中心，按需分别建设文化科技体验区、文化消费云数据区、文化“走出去”翻译产业区、新媒体技术研发中心、新媒体人才培养中心、数字教育区、文化科技企业孵化器、文化科技金融服务区以及配套服务区，成为立足合肥、拓展全省的标志性项目。

4、打造具有徽文化特色的影视文化精品

“十三五”期间，集团将继续发展与美国迪士尼、上海六六文化传媒等国际、国内知名机构的合作关系，发展以系列主题鲜明、叫好叫座的影视精品，推动集团跨媒体融合发展。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内容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和 2018 年 3 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在阅读下面的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审计报告附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发行人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一、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 2018 年 3 季度财务报表情况

（一）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发行人 2015 年和 2016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会审字（2016）1772 号”和“会审字（2017）3008 号”的审计报告，2017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利安达审字[2018]第 2369 号”的审计报告。前述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审计报告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本募集说明书内容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及 2018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

（二）发行人会计政策和重大估值变化情况

发行人自 2007 年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对资产负债表年初数和可比期间的利润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规定，对需要追溯调整的事项进行追溯调整。发行人近三年一期无会计政策和重大估值变化。

（三）2015 年至 2018 年 3 季度会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及 2017 年 1 季度财务报表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无会计估计变更。2017 年度事务所变更是根据安徽省

委宣传部的统一招标安排。

（四）2015 年至 2018 年 3 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及变更情况

1、2015 年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15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表 6-1

序号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市	出版物发行业	75.51	-
2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合肥市	商贸业	100	-
3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投资	100	-
4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六安市	租赁	100	-
5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蚌埠市	贸易	100	-
6	亳州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市	房地产开发	-	71
7	安徽东方田园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合肥市	影视	-	100
8	亳州国弘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亳州市	教育	-	66
9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阜阳市	房地产开发	-	51
10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
11	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市	房地产开发	-	100
12	安徽华仑嘉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物业	-	60
13	涡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市	房地产开发	-	51
14	亳州园丁学校	亳州市	教育	-	100
15	黄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黄山市	投资	-	100
16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合肥市	商贸业	-	100
17	安徽华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市	餐饮业	-	57
18	安徽省新龙图国际印务有限公司	合肥市	服务	-	83.33
19	新龙图（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市	商贸业	-	91
20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	商贸业	-	80
21	上海协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贸业	-	100
22	上海寓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商贸业	-	100
23	安徽省民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肥市	商贸业	-	78.72
24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合肥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25	安徽新华图书音像连锁有限公司	合肥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26	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合肥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27	淮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南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28	马鞍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29	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铜陵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0	池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池州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1	淮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北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2	蚌埠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蚌埠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3	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亳州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4	宿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宿州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5	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安庆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6	芜湖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芜湖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7	宣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宣城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8	六安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六安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39	黄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黄山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40	阜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阜阳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41	滁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滁州市	出版物发行业	-	100.00
42	安徽华仑新媒体传播有限公司	合肥市	广告业	-	68.09
43	安徽四和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市	电子数码批发零售	-	60.00
44	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文化服务业	-	100.00
45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南京市	图书出版发行	-	51.00
46	江苏大众书局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	出版物发行业	-	51.00
47	上海大众书局文化有限公司	上海市	文化用品销售、服务业	-	51.00
48	江苏大众书局南京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南京市	图书、服务、文化业	-	51.00
49	安徽皖新金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计算机软件开发和销售	-	55.00
50	安徽皖新物流有限公司	合肥市	物流运输	-	55.00
51	合肥新宁物流有限公司	合肥市	物流运输	-	55.00
52	北京皖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北京市	物流运输	-	55.00
53	黄山市新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市	商贸业	-	100.00
54	安徽新华电子音像出版社	合肥市	出版业	-	100.00
55	安徽图书博物馆	合肥市	收藏、展览	-	100.00
56	上海悦览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市	建筑装饰设计	-	51.00
57	淮北市皖新教育补习学校	淮北市	教育	-	100.00
58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文化行业	-	45.00
59	中信信诚皖新传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上海市	证券投资	-	-

(2) 2015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5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与皖新文投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本公司以持有安徽华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和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对皖新文投进行增资。

本年新增子公司

表 6-2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皖新实业	投资设立
2	上海悦览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悦览	投资设立
3	淮北市皖新教育补习学校	淮北补习学校	投资设立
4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蓝狮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中信信诚皖新传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设立
6	上海协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协升	投资设立
7	上海寓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寓之	投资设立
8	安徽省民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民智国际	投资设立
9	黄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黄山文投	投资设立

2、2016 年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16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表 6-3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皖新传媒	69.08	-
2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龙图	100	-
3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皖新文投	100	-
4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皖新租赁	100	-
5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皖新实业	100	-
6	亳州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华仑	-	71
7	安徽东方田园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东方田园	-	66
8	亳州国弘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国弘教育	-	100
9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阜阳华仑	-	60
10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华仑	-	51
11	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华仑港湾	-	57
12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皖新物业	-	100
13	涡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涡阳华仑	-	100
14	亳州园丁学校	园丁学校	-	100
15	黄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黄山文投	-	100
16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钰泉贸易	-	100
17	安徽华仑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华仑酒店	-	100
18	肥东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肥东皖新	-	100
19	利辛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利辛皖新	-	100
20	蒙城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蒙城皖新	-	100
21	芜湖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皖新	-	100
22	重庆皖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重庆皖新	-	100
23	合肥皖新朗诗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皖新朗诗	-	100
24	安徽皖新百花谷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皖新百花谷	-	90
25	安徽省新龙图国际印务有限公司	国际印务	-	58.41
26	新龙图（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新龙图	-	91
27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新龙图	-	80
28	上海协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协升	-	100
29	上海寓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寓之	-	100
30	安徽省民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民智国际	-	78.72
31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教图公司	-	100

32	安徽新华图书音像连锁有限公司	音像连锁	-	100
33	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合肥新华	-	100
34	淮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南新华	-	100
35	马鞍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马鞍山新华	-	100
36	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铜陵新华	-	100
37	池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池州新华	-	100
38	淮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北新华	-	100
39	蚌埠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蚌埠新华	-	100
40	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亳州新华	-	100
41	宿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宿州新华	-	100
42	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安庆新华	-	100
43	芜湖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芜湖新华	-	100
44	宣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宣城新华	-	100
45	六安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六安新华	-	100
46	黄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黄山新华	-	100
47	阜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阜阳新华	-	100
48	滁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滁州新华	-	100
49	安徽新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新动数码	-	51.02
50	安徽四和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和数码	-	60
51	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文科	-	100
52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文化公司	-	51
53	江苏大众书局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服务公司	-	51
54	上海大众书局文化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书局	-	51
55	江苏大众书局南京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南京图书文化公司	-	51
56	安徽皖新金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金智	-	55
57	安徽皖新物流有限公司	皖新物流	-	55
58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宁供应链	-	100
59	北京皖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国际物流	-	100
60	黄山市新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商贸	-	100
61	安徽新华电子音像出版社	音像出版	-	100
62	安徽图书博物馆	博物馆	-	100
63	上海悦览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悦览	-	51
64	淮北市皖新教育补习学校	淮北补习学校	-	100
65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蓝狮子股份	-	45
66	杭州蓝狮子图书经营有限公司	蓝狮子图书	-	100
67	上海蓝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蓝城	-	55
68	杭州简阅科技有限公司	简阅科技	-	60
69	上海信蓝阅读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信蓝阅读	-	78.85
70	杭州蓝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蓝投投资	-	52
71	杭州狮享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狮享家	-	63.04
72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筑书网络	-	35.01
73	中信信诚皖新传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	-	-
74	上海中以智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中以	-	50
75	安徽中以数字教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中以	-	95
76	合肥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供应链	-	100
77	亳州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亳州供应链	-	100
78	合肥兴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金	-	100
79	合肥兴淮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淮	-	100

80	合肥兴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阜	-	100
81	合肥兴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北	-	100
82	合肥兴蚌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蚌	-	100
83	合肥阅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享	-	100
84	合肥阅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田	-	100
85	合肥阅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泉	-	100
86	合肥阅山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山	-	100
87	合肥阅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丰	-	100
88	安徽皖新跟谁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跟谁学	-	51
89	安徽省职成教教材服务有限公司	职成教	-	100
90	芜湖皖新传媒教育培训中心	芜湖培训中心	-	100

(2) 2016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年新增子公司

表 6-4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肥东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肥东皖新	间接控制
2	利辛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利辛皖新	间接控制
3	蒙城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蒙城皖新	间接控制
4	芜湖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皖新	间接控制
5	重庆皖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重庆皖新	间接控制
6	合肥皖新朗诗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皖新朗诗	间接控制
7	安徽皖新百花谷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皖新百花谷	间接控制
8	杭州蓝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蓝投投资	间接控制
9	杭州狮享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狮享家	间接控制
10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筑书网络	间接控制
11	上海中以智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中以	间接控制
12	安徽中以数字教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中以	间接控制
13	合肥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供应链	间接控制
14	亳州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亳州供应链	间接控制
15	合肥兴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金	间接控制
16	合肥兴淮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淮	间接控制
17	合肥兴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阜	间接控制
18	合肥兴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北	间接控制
19	合肥兴蚌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蚌	间接控制
20	合肥阅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享	间接控制
21	合肥阅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田	间接控制
22	合肥阅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泉	间接控制
23	合肥阅山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山	间接控制
24	合肥阅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丰	间接控制
25	安徽皖新跟谁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跟谁学	间接控制
26	安徽省职成教教材服务有限公司	职成教	间接控制
27	芜湖皖新传媒教育培训中心	芜湖培训中心	间接控制
28	合肥阅永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永	间接控制
29	合肥阅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新	间接控制
30	合肥悦佳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悦佳	间接控制

31	合肥阅庐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庐	间接控制
32	合肥阅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安	间接控制
33	合肥阅海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海	间接控制
34	合肥阅贤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贤	间接控制
35	合肥阅途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途	间接控制
36	合肥信永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永	间接控制
37	合肥信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南	间接控制
38	合肥信巢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巢	间接控制
39	合肥信庐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庐	间接控制
40	合肥信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六	间接控制
41	合肥信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芜	间接控制
42	合肥信贤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贤	间接控制
43	合肥信涂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涂	间接控制

本年减少子公司

表 6-5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合肥阅永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永	股权转让
2	合肥阅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新	股权转让
3	合肥悦佳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悦佳	股权转让
4	合肥阅庐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庐	股权转让
5	合肥阅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安	股权转让
6	合肥阅海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海	股权转让
7	合肥阅贤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贤	股权转让
8	合肥阅途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途	股权转让
9	合肥信永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永	股权转让
10	合肥信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南	股权转让
11	合肥信巢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巢	股权转让
12	合肥信庐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庐	股权转让
13	合肥信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六	股权转让
14	合肥信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芜	股权转让
15	合肥信贤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贤	股权转让
16	合肥信涂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信涂	股权转让

3、2017 年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2017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表 6-6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皖新传媒	69.57	-

2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龙图	100.00	-
3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皖新文投	100.00	-
4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皖新租赁	100.00	-
5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皖新实业	100.00	-
6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皖新美丽乡村	100.00	
7	亳州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华仑	-	71.00
8	安徽东方田园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东方田园	-	66.00
9	亳州国弘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国弘教育	-	100.00
10	阜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阜阳华仑	-	60.00
11	合肥华仑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华仑	-	51.00
12	安徽华仑港湾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华仑港湾	-	57.00
13	安徽皖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皖新物业	-	100.00
14	涡阳华仑国际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涡阳华仑	-	100.00
15	亳州园丁学校	园丁学校	-	100.00
16	黄山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黄山文投	-	100.00
17	安徽新华钰泉贸易有限公司	钰泉贸易	-	100.00
18	安徽皖新酒店发展有限公司	皖新酒店	-	100.00
19	肥东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肥东皖新	-	100.00
20	利辛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利辛皖新	-	100.00
21	蒙城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蒙城皖新	-	100.00
22	芜湖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皖新	-	100.00
23	重庆皖新文投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皖新	-	100.00
24	合肥皖新朗诗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皖新朗诗	-	100.00
25	安徽皖新百花谷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皖新百花谷	-	90.00
26	滁州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滁州皖新		100.00
27	芜湖皖新万汇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皖新万汇置业		51.00
28	阜阳颍州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颍州徽创		95.00
29	临泉皖新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临泉皖新		51.00
30	合肥皖新智创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智创	-	58.41
31	新龙图（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新龙图	-	91.00
32	新龙图（新加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新龙图	-	80.00
33	上海协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协升	-	100.00
34	上海寓之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寓之	-	100.00
35	安徽省民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民智国际		100.00
36	安徽新华教育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教图公司		100.00
37	安徽新华图书音像连锁有限公司	音像连锁		100.00
38	合肥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合肥新华		100.00
39	淮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南新华		100.00
40	马鞍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马鞍山新华		100.00
41	铜陵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铜陵新华		100.00
42	池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池州新华		100.00
43	淮北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淮北新华		100.00
44	蚌埠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蚌埠新华		100.00
45	亳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亳州新华		100.00
46	宿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宿州新华		100.00
47	安庆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安庆新华		100.00
48	芜湖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芜湖新华		100.00
49	宣城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宣城新华		100.00

50	六安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六安新华		100.00
51	黄山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黄山新华		100.00
52	阜阳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阜阳新华		100.00
53	滁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滁州新华		100.00
54	安徽新动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新动数码		51.02
55	安徽四和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四和数码		60.00
56	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文科		100.00
57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文化公司		51.00
58	江苏大众书局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大众书局服务公司		51.00
59	上海大众书局文化有限公司	上海大众书局		51.00
60	江苏大众书局南京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南京图书文化公司		51.00
61	安徽皖新金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金智		55.00
62	安徽皖新物流有限公司	皖新物流		55.00
63	合肥新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宁供应链		100.00
64	北京皖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国际物流		100.00
65	黄山市新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黄山商贸		100.00
66	安徽新华电子音像出版社	音像出版		100.00
67	安徽图书博物馆	博物馆		100.00
68	上海悦览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悦览		51.00
69	淮北市皖新教育补习学校	淮北补习学校		100.00
70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蓝狮子股份		44.55
71	杭州蓝狮子图书经营有限公司	蓝狮子图书		100.00
72	上海蓝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蓝城		55.00
73	杭州简阅科技有限公司	简阅科技		60.00
74	上海信蓝阅读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信蓝阅读		78.85
75	杭州蓝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蓝投投资		52.00
76	杭州狮享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狮享家		63.04
77	中信信诚皖新传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		-
78	上海中以智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中以		50.00
79	安徽中以数字教育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安徽中以		95.00
80	合肥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供应链		100.00
81	亳州皖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亳州供应链		100.00
82	安徽皖新跟谁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皖新跟谁学		51.00
83	安徽省职成教教材服务有限公司	职成教		100.00
84	芜湖皖新传媒教育培训中心	芜湖培训中心		100.00
85	合肥新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津		100.00
86	合肥新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阜		100.00
87	合肥新川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川		100.00
88	合肥新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赭		100.00
89	合肥新莱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莱		100.00
90	合肥新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亭		100.00
91	合肥新毫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毫		100.00
92	合肥新滁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滁		100.00
93	合肥阅合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合		100.00

94	合肥阅颖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颖		100.00
95	合肥阅川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川		100.00
96	合肥阅水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水		100.00
97	合肥阅浦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浦		100.00
98	合肥阅文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文		100.00
99	合肥阅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毫		100.00
100	合肥阅清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清		100.00
101	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皖新金智创投		98.62
102	深圳高朋共赢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高朋赢创		80.00
103	凤阳衡水补习学校	凤阳衡水		100.00
104	阜阳市颍东区衡水实验中学	阜阳衡水		100.00
105	宿州皖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皖新餐饮		100.00
106	安徽沃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沃屹装备		90.00
107	安徽皖新研学教育有限公司	皖新研学		70.59
108	安徽皖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皖新国旅		100.00
109	合肥庐阳新华壹佳培训学校	合肥壹佳		100.00

(2) 2017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本年新增子公司

表 6-7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合肥新津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津	间接控制
2	合肥新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阜	间接控制
3	合肥新川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川	间接控制
4	合肥新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赭	间接控制
5	合肥新莱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莱	间接控制
6	合肥新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亭	间接控制
7	合肥新毫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毫	间接控制
8	合肥新滁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新滁	间接控制
9	合肥阅合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合	间接控制
10	合肥阅颖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颖	间接控制
11	合肥阅川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川	间接控制
12	合肥阅水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水	间接控制
13	合肥阅浦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浦	间接控制
14	合肥阅文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文	间接控制
15	合肥阅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毫	间接控制
16	合肥阅清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清	间接控制
17	安徽皖新金智科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皖新金智创投	追加投资达到控制
18	深圳高朋共赢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高朋赢创	间接控制
19	凤阳衡水补习学校	凤阳衡水	间接控制
20	阜阳市颍东区衡水实验中学	阜阳衡水	间接控制
21	宿州皖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皖新餐饮	间接控制
22	安徽沃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沃屹装备	间接控制
23	安徽皖新研学教育有限公司	皖新研学	间接控制

24	安徽皖新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皖新国际	间接控制
25	合肥庐阳新华壹佳培训学校	合肥壹佳	间接控制
26	滁州皖新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滁州皖新	间接控制
27	阜阳颍州徽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颍州徽创房	间接控制
28	临泉皖新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临泉皖新	间接控制
29	芜湖皖新万汇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皖新万汇置业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30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皖新美丽乡村	直接控制

本年减少子公司

表 6-8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末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合肥兴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金	股权转让
2	合肥兴淮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淮	股权转让
3	合肥兴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阜	股权转让
4	合肥兴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北	股权转让
5	合肥兴蚌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兴蚌	股权转让
6	合肥阅享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享	股权转让
7	合肥阅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田	股权转让
8	合肥阅泉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泉	股权转让
9	合肥阅山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山	股权转让
10	合肥阅丰书店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阅丰	股权转让
11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筑书科技	控制权变更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表 6-9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100%)	表决权比例(100%)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出版物发行	198920.47	70.53	70.53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100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房地产开发与投资	43600	100	100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	投资	50000	100	100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100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旅游	30000	100	100
----------------	----	----	-------	-----	-----

(2) 2017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较 2017 年末无变化。

(五)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年度及 2018 年 3 季度财务报表情况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年度及 2018 年 3 季度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6-1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7286.24	687075.82	753866.52	825644.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30	10988.02	10605.53	21423.58
应收票据	3939.17	10119.76	781.94	22811.07
应收账款	272507.42	80283.44	56117.55	61038.78
预付款项	117864.49	108294.59	163311.73	129771.88
应收利息	6247.75	7213.92	158.86	597.18
其他应收款	87791.81	76716.76	20735.03	10320.25
存货	1366938.51	1209699.24	861974.34	58702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69.73	16800.43	72837.31	71283.56
其他流动资产	305155.20	299081.12	266772.40	133808.16
流动资产合计	2993025.64	2506273.11	2207161.21	1863724.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002.37	103346.02	76450.48	54004.87
长期应收款	43033.96	80861.67	54930.03	58626.04
长期股权投资	124029.64	99304.70	71382.40	53044.94
投资性房地产	80069.68	81530.48	81991.75	17584.92
固定资产	44913.83	43298.98	50472.47	60156.18
在建工程	62581.64	46142.69	26173.86	9770.21
固定资产清理	0.00	916.16	1061.94	126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30710.79	31816.58	38146.72	35255.19
商誉	19956.40	19956.40	14963.13	14644.12
长期待摊费用	11364.81	9746.15	7601.02	5944.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7.84	607.84	574.80	50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03.96	11296.73	13009.75	20443.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8174.92	528824.41	436758.35	331238.92
资产总计	3531200.56	3035097.51	2643919.56	2194963.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8695.43	194785.37	117630.00	271478.71
应付票据	334441.47	14119.93	9775.99	327278.51
应付账款		237966.52	196112.37	169452.09

预收款项	662512.24	327043.43	410961.10	166579.30
应付职工薪酬	20892.94	30001.46	23473.95	18567.57
应交税费	13881.96	15873.85	7013.07	3062.41
应付利息	21899.15	21172.25	17305.57	15947.38
应付股利	0	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06690.47	330338.05	162297.51	10843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0	31500.00	34780.00	129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4.16	0.00	235.36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82907.82	1202800.86	979584.91	1210197.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352.81	247775.00	255275.00	108064.19
应付债券	331966.99	331891.99	327173.04	99630.41
长期应付款	2457.52	0	2519.95	38400.00
专项应付款	0	1422.06	1422.06	1422.06
递延收益	14345.32	10357.20	9375.12	666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57.62	13081.84	220.19	161.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4.69	1194.69	1496.92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3374.96	605722.78	597482.27	254340.31
负债合计	2226282.77	1808523.64	1577067.18	1464538.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4227.92	24227.92	24227.92	0.00
资本公积金	249879.69	256796.33	264696.90	168834.44
其它综合收益	3152.70	4938.04	7683.54	5807.39
盈余公积金	10621.55	10621.55	9012.18	7920.47
未分配利润	507230.41	439552.21	370429.17	291152.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5112.27	816136.05	756049.71	553715.00
少数股东权益	429805.52	410437.82	310802.67	17671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4917.79	1226573.87	1066852.38	73042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31200.56	3035097.51	2643919.56	2194963.23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年度及 2018 年 3 季度合并利润表

表 6-1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549756.86	3189837.90	2669469.40	1,909,532.30
营业收入	1549756.86	3189837.90	2669469.40	1,909,532.30
营业总成本	1498623.93	3124429.13	2603712.72	1,861,816.69
营业成本	1394539.36	2951386.47	2455261.77	1,733,384.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55.24	28313.87	14134.53	9,645.62
销售费用	48338.10	73508.32	71015.16	62,811.07
管理费用	45998.91	61147.34	56221.03	49,147.09

财务费用	-4382.23	-2255.49	4860.26	5,017.99
资产减值损失	8874.55	12328.62	2219.97	1,810.91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	0.00	-8.51	-3.33
投资净收益	10349.98	20395.29	18107.80	32,868.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1432.02	1945.53	1,263.01
营业利润	61486.05	85804.52	83855.98	80,580.85
加：营业外收入	45989.87	49269.13	46880.09	10,079.68
减：营业外支出	1718.94	4235.51	6026.89	4,328.02
利润总额	105756.98	130838.13	124709.18	86,332.51
减：所得税	2638.92	14998.64	8457.04	5,264.20
净利润	103118.06	115839.48	116252.14	81,06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678.20	70237.32	80487.98	59,151.99
少数股东损益	35439.85	45602.16	35764.16	21,916.3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31	-3947.00	3432.04	2,328.18
综合收益总额	100586.70	111892.47	119684.18	83,396.4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65892.86	67491.83	82364.13	60,897.8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693.84	44400.65	37320.05	22,498.62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年度及 2018 年 3 季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6-1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0651.79	3372075.15	3189709.65	2130758.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1.28	2084.95	3017.55	194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97.11	298001.65	107828.67	5812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4150.18	3672161.74	3300555.87	219083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906.06	3323686.25	3143656.99	2023038.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390.61	75364.60	71491.71	6318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152.95	51427.66	55224.16	30264.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53.47	332303.66	56813.07	6995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557.64	3782782.17	3327185.93	218643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92.53	-110620.43	-26630.06	439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537.06	2511922.54	1176323.14	1011809.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70.63	14497.44	38426.95	5004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770.21	52105.38	49956.96	97.6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47.58	73694.25	24896.70	875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925.49	2652219.61	1289603.74	1070706.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97.45	27897.11	29327.21	1735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3685.81	2544480.05	1314870.77	969020.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64673.93	0.00	15257.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39.33	60031.61	0.00	2513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722.59	2697082.69	1344197.99	102676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02.90	-44863.09	-54594.24	4393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5.00	10704.37	197366.70	2062.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216.81	337535.52	426070.00	243522.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24925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	3463.35	10500.00	6312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06.31	351703.24	883186.70	308712.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6263.28	245915.82	509918.09	81789.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393.31	51545.61	60578.81	52922.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54.11	24517.20	26949.38	317.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410.70	321978.62	597446.29	13502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04.39	29724.62	285740.42	173683.4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13.38	-724.28	-56.74	7.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04.43	-126483.18	204459.38	222020.6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111.81	750595.00	546135.62	324115.0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4216.24	624111.81	750595.00	546135.62

母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年度及 2018 年 3 季度末资产负债表

表 6-1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743.20	68476.50	9939.46	32014.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	3.75	5.20	0.00
预付款项	0.00	16.20	16.12	16.28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55221.83	281272.43	280414.47	269028.47
其他流动资产	0.00	4000.00	7440.00	15805.00
流动资产合计	371968.77	353768.87	297815.25	316863.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66.28	21066.28	21066.28	21066.28
长期股权投资	336081.65	319926.77	296195.07	219616.72
投资性房地产	605.49	633.53	670.93	708.33
固定资	4595.96	825.30	914.84	994.59

产				
固定资产清理	0	413.02	557.71	557.71
无形资产	1232.54	1271.93	1315.59	1359.26
长期待摊费用	203.84	239.81	287.77	40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84.06	10284.06	32109.75	32109.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169.82	354660.71	353117.94	276817.37
资产总计	746138.59	708429.58	650933.19	593681.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000.00	93824.24	35000.00	144153.00
预付款项	0.00	0.00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68.40	173.10	146.54	142.21
应交税费	184.96	180.74	525.64	580.16
应付利息	1007.85	3126.19	3005.36	4592.54
其他应付款	9411.73	8076.30	10361.04	1392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20000.00	9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2672.94	105380.56	69038.58	255390.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20000.00
应付债券	331966.99	331891.99	327173.04	99630.41
递延收益	2421.32	2421.32	1976.78	99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0.00
非流动	334388.31	334313.31	329149.81	120629.41

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57061.25	439693.88	398188.39	376020.1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4227.92	24227.92	24227.92	0.00
资本公积	64443.31	64492.99	64492.99	64492.99
盈余公积	10621.55	10621.55	9012.18	7920.47
未分配利润	109784.56	89393.25	75011.71	65247.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9077.34	268735.70	252744.79	21766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6138.59	708429.58	650933.19	593681.20

母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利润表

表 6-1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41.92	9591.88	9796.60	9797.95
减：营业成本	28.05	37.40	37.40	37.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04	93.11	121.40	1034.80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2558.75	3594.63	3229.14	3426.44
财务费用	9984.95	15859.89	15559.14	14820.52
资产减值损失	0.00	199.29	199.64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45	2.43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49.93	26189.46	20165.52	25132.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73.05	15995.58	10817.82	15611.57
加：营业外收入	630.56	113.11	122.22	6.10
减：营业外支出	12.30	11.04	22.95	16.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91.31	16097.65	10917.10	15601.06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1.31	16097.65	10917.10	15601.06
五、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91.31	16097.65	10917.10	15601.06

母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现金流量表

表 6-15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6.79	10397.43	9493.20	617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76.79	10397.43	9493.20	617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23	706.06	676.28	849.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42	979.82	657.81	48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7.20	5291.09	7443.24	4476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28.85	6976.96	8777.33	4610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2.06	3420.46	715.88	-39935.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855.00	159640.00	140684.69	236755.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76.10	25151.98	19987.17	2385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2.40	181.66	0.00	1.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1.89	0.00	228.68	41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105.40	184973.65	160900.55	261025.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29.83	28.52	2.04	1.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615.38	139100.00	212630.24	258633.6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	60000.00	212632.28	248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45.21	204128.52	135000.00	28348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60.19	-19154.88	0.00	-22459.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000.00	103000.00	135000.00	156153.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24925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0.00	0.00	0.00	4300.00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00.00	103000.00	384250.00	16045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824.24	64175.76	341553.00	53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17.19	11035.91	14896.08	19062.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694.22	94.34	16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41.43	87905.89	356543.42	72325.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8.57	15094.11	27706.58	88127.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266.70	-640.30	-23309.28	2573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64.50	8704.80	32014.08	628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31.20	8064.50	8704.80	32014.08

二、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分析

以下财务分析，均基于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及 2018 年 3 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表 6-16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1.54	2.25	2.08	1.89
速动比率	1.05	1.37	1.08	1.03
资产负债率（%）	66.72	59.65	59.59	63.0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5	6.05	6.05	/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9.22	8.02	7.48	10.02
总资产收益率（%）	5.49	5.32	4.44	3.08
运营效率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10	45.57	46.77	8.79
存货周转率	3.52	3.39	2.85	1.08
流动资产周转率	1.24	1.31	1.35	0.56
固定资产周转率	31.41	48.26	68.03	35.14
总资产周转率	1.05	1.10	1.12	0.47

注：

1、数据来源于公司 2015-2017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及 2018 年 1-9 月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2、财务指标解释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EBITDA=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6) 毛利率=(1-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7) 总资产报酬率=(EBIT÷平均资产总额)×100%，其中：平均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EBIT=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8) 净资产利润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总额)×100%，其中：平均净资产=(年初净资产+年末净资产)/2
- (9)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其中：平均应收账款=(年初应收账款+年末应收账款)/2
- (10)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其中：平均存货=(年初存货+年末存货)/2
- (11)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其中：平均流动资产=(年初流动资产总额+年末流动资产总额)/2
- (12) 固定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固定资产，其中：平均固定资产=(年初固定资产总额+年末固定资产总额)/2
- (13)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其中：平均总资产=(年初资产总额+年末资产总额)/2

(二) 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资产分别为 219.50 亿元、264.39 亿元、303.51 亿元和 353.12 亿元，流动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84.91%、83.48%、82.58%和 84.76%，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15.09%、16.52%、17.42%和 15.24%。近三年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呈现递增趋势，其中流动资产占比和非流动资产占比保持相对稳定。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资产结构表

表 6-17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56	37.61%	75.39	28.51%	68.71	22.64%	82.73	23.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	0.98%	1.06	0.40%	1.1	0.36%	0	0.00%
应收票据	2.28	1.04%	0.08	0.03%	1.01	0.33%	0.39	0.11%
应收账款	6.10	2.78%	5.61	2.12%	8.03	2.65%	27.25	7.72%
预付款项	12.98	5.91%	16.33	6.18%	10.83	3.57%	11.79	3.34%
应收利息	0.06	0.03%	0.02	0.01%	0.72	0.24%	0.62	0.18%
其他应收款	1.03	0.47%	2.07	0.78%	7.67	2.53%	8.78	2.49%
存货	58.70	26.74%	86.20	32.60%	120.97	39.86%	136.69	38.71%
一年内到期的非	7.13	3.25%	7.28	2.75%	1.68	0.55%	0.53	0.15%

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8	6.10%	26.68	10.09%	29.91	9.85%	30.52	8.64%
流动资产合计	186.37	84.91%	220.72	83.48%	250.63	82.58%	299.3	84.76%
非流动资产：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40	2.46%	7.65	2.89%	10.33	3.40%	10.7	3.03%
长期应收款	5.86	2.67%	5.49	2.08%	8.09	2.67%	4.3	1.22%
长期股权投资	5.30	2.42%	7.14	2.70%	9.93	3.27%	12.4	3.51%
投资性房地产	1.76	0.80%	8.20	3.10%	8.15	2.69%	8.01	2.27%
固定资产	6.02	2.74%	5.05	1.91%	4.33	1.43%	4.49	1.27%
在建工程	0.98	0.45%	2.62	0.99%	4.61	1.52%	6.26	1.77%
固定资产清理	0.13	0.06%	0.11	0.04%	0.09	0.03%	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	0.00%	0	0.00%
无形资产	3.53	1.61%	3.81	1.44%	3.18	1.05%	3.07	0.87%
商誉	1.46	0.67%	1.50	0.57%	2	0.66%	2	0.57%
长期待摊费用	0.59	0.27%	0.76	0.29%	0.97	0.32%	1.14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5	0.02%	0.06	0.02%	0.06	0.02%	0.06	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	0.93%	1.30	0.49%	1.13	0.37%	1.39	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12	15.09%	43.68	16.52%	52.88	17.42%	53.82	15.24%
资产总计	219.50	100.00%	264.39	100.00%	303.51	100.00%	353.12	100.00%

1. 流动资产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分别为 186.37 亿元、220.72 亿元、250.63 亿元和 299.30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91%、83.48%、82.58%和 84.76%。发行人 2016 年末流动资产较 2015 年末增加 34.34 亿，增长 18.43%，主要是存货增加所致。2016 比 2015 年存货增加 27.49 亿元，存货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增长 46.84%，2018 年 9 月末流动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48.67 亿元，增长 19.42%，主要是存货增加所致，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皖新文投本年新增商品房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1）货币资金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分别为 82.56 亿元、75.39 亿元、68.71 亿元和 82.73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7.61%、28.51%、22.64%和 23.43%。其中，2016 年，公司货币资金下降主要系子公司新龙图 2015 年开立的信用证及保函到期导致保证金存款减少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4.02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在 2018 年收缩商品贸易业务规模导致该业务占用资金规模减少，货币资金增加。

发行人2015年-2017年及最近一期货币资金结构表

表 6-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现金	50.62	0.01%	201.56	0.02%	46.31	0.007%	32.33	0.01%
银行存款	546,009.76	66.13%	750,392.62	99.54%	686,812.73	99.96%	826,691.76	99.93%
其他货币资金	279,583.94	33.86%	3,272.34	0.43%	216.78	0.033%	562.16	0.06%
合计	825,644.33	100.00%	753,866.52	100%	687,075.82	100%	827,286.25	100.00%

发行人银行存款除银行活期存款外，还包括定期存款和售房资金专户存款等，发行人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保证金存款和在途资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2.14 亿元、1.06 亿元、1.10 亿元和 21.5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0.98%、0.4%、0.36% 和 0%。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基金投资，发行人 2016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 2015 年下降 50.50%，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赎回部分基金产品所致。2018 年 9 月末下降至 21.56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赎回基金产品所致。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及最近一期交易性金融工具情况

表 6-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5.20	3.74	3.74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	21,423.58	10,600.33	10,984.28	21.56
合计	21,423.58	10,605.53	10,988.02	25.3

（3）应收账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10 亿元、5.61 亿元、8.03 亿元和 27.25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8%、2.12%、2.73%和 7.72%。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减少 0.49 亿，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8.34 万元，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172.99 万元，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0.08 万元。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 2016 年增加 2.42 亿元，增幅 43.06%，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增加了 2.93 亿元，皖新文投减少了 6,000 万元。2018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19.22 亿元，增幅 239%，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

增加了 12.33 亿元，系应收秋季教材款。

发行人 2016-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明细

表 6-3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855.99	2342.80	5.00	67,179.40	3,358.97	5.00
1 至 2 年	8467.20	846.72	10.00	10,218.54	1,021.85	10.00
2 至 3 年	2675.68	535.14	20.00	4,457.71	891.54	20.00
3 至 4 年	2207.30	882.92	40.00	2,020.63	808.25	40.00
4 至 5 年	428.77	171.51	40.00	1,557.17	622.87	40.00
5 年以上	1080.99	1080.99	100.00	1,553.04	1,553.04	100.00
合计	61715.92	5860.07	9.50	86,986.49	8,256.52	9.49

2016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列表

表 6-20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的主要内容
单位 1	否	2,498.22	2 年以内	4.45%	货款等
单位 2	否	1298.97	2 年以内	2.31%	教材等
单位 3	否	1275.50	1 年以内	2.27%	教材等
单位 4	否	1152.70	2 年以内	2.05%	租金等
单位 5	否	883.73	3 年以内	1.57%	教材等
合计		7,109.12		12.67%	

2017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列表

表 6-21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的主要内容
单位 1	否	3,492.28	2 年以内	3.90%	货款等
单位 2	否	2,727.71	1 年以内	3.05%	教材等
单位 3	否	2,501.90	1 年以内	2.80%	教材等
单位 4	否	2,047.35	1 年以内	2.29%	教材等
单位 5	否	1,831.40	1 年以内	2.05%	教材等
合计		12,600.64		14.09%	

从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来看，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一年以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平均账龄短，大范围出现坏帐的可能性不大，且发行人遵循谨慎原则严格按照公司会计制度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发行人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

量。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对于单项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对于单项金额低于 500 万元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也可以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账款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表

表 6-4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5 年	40%
5 年以上	100%

（4）预付账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分别为 12.98 亿元、16.33 亿元、10.83 亿元和 11.79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91%、6.18%、3.57% 和 3.34%。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增加 3.35 亿元，主要原因主要系子公司新龙图超过一年以上涉及诉讼的预付款 46,284.26 万元。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减少 5.5 亿元，较年初余额下降 33.69%，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增加了 1.72 亿，新龙图合并减少 7.23 亿，新龙图本部预付账款诉讼调走了 4.2 亿至其他应收款，其他减少 0.32 亿，其子公司上海寓之减少了 2.8 亿元。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0.96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末预付账款账龄明细

表 6-5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751.80	57.41	104,324.94	96.33
1 至 2 年	29486.71	18.06	3,244.71	3.00
2 至 3 年	29969.49	18.35	550.87	0.51
3 年以上	10103.72	6.18	174.07	0.16
合计	163311.73	100.00	108,294.59	100.00

发行人 2016 年末前五大预付账款列表

表 6-24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的主要内容
单位 1	否	31940.00	1 年以内	19.56%	有色金属等
单位 2	否	27183.17	3 年以内	16.64%	煤炭等
单位 3	否	23000.00	1 年以内	14.08%	有色金属等
单位 4	否	16000.00	1 年以内	9.80%	钢材等
单位 5	否	7000.00	2 年以内	4.29%	货款等
合计		105,123.17		64.37%	

发行人 2017 年末前五大预付账款列表

表 6-25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的主要内容
单位 1	否	15,000.00	1 年以内	13.85%	有色金属等
单位 2	否	10,000.00	3 年以内	9.23%	煤炭等
单位 3	否	8,300.27	1 年以内	7.66%	有色金属等
单位 4	否	7,000.00	2 年以内	6.46%	货款等
单位 5	否	6,200.00	2 年以内	5.73%	货款等
合计		46,500.27		64.37%	

(5) 其他应收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1.03 亿元、2.07 亿元、7.67 亿元和 8.78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47%、0.78%、2.53%和 2.49%。发行人 2016 年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增长 1.04 亿元增幅 100.92%，主要系发行人支付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加 5.6 亿元，增长 269.99%，系子公司新龙图涉及诉讼的预付账款 3.5 亿调到其应收款；子公司皖新文投增加 1.5 亿，原因为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的皖新万汇置业新增了 0.6 亿，阜阳华仑对徽创地产其他应收款增加 0.5 亿；皖新传媒增加 1.5 亿，原因为其应收其他单位借款增加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1.11 亿元，主要系子

公司皖新传媒和皖新文投其他应收款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16 年末-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龄明细

表 6-6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419.88	920.99	5.00	26,303.58	1,315.18	5.00
1 至 2 年	2704.41	2704.41	10.00	10,790.97	1,079.10	10.00
2 至 3 年	526.91	105.38	20.00	4,030.10	806.02	20.00
3 至 4 年	513.98	205.59	40.00	7,060.70	2,824.28	40.00
4 至 5 年	120.44	48.17	40.00	6,795.27	2,718.11	40.00
5 年以上	1339.71	13397.1	100.00	3,850.87	3,850.87	100.00
合计	23625.33	2890.29	12.23	58,831.50	12,593.56	21.41

发行人 2017 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列表

表 6-7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其他应收账款的主要内容
单位一	否	19,183.17	2—3 年	21.42%	货款
单位二	否	9,000.00	1 年以内	10.05%	借款
单位三	否	8,947.28	1-2 年	9.99%	资金拆借
单位四	否	8,443.00	1-5 年	9.43%	保证金
单位五	否	6,480.50	4—5 年	7.24%	货款
合计		52,053.94		58.13%	

(6) 存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8.70 亿元、86.2 亿元、120.97 亿元和 136.69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6.74%、32.6%、39.86%和 38.71%。发行人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和库存商品构成，近年来发行人存货规模持续快速上升主要系房地产业务开发成本不断增长所致。其中，2016 年发行人存货同比增加 46.85%，2017 年存货同比增长 40.34%，均主要是公司子公司皖新文投新增商品房建设投入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5.72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文投新增商品房建设投入所致。

发行人 2016 年末-2017 年末存货情况表

表 6-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末			
	余额（万元）	占比	跌价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原材料	46.61	0.005%		46.61

开发成本	661,262.94	76.16%		661,262.94
库存商品	204,104.60	23.51%	6,297.30	197,807.30
自制半成品	2,749.68	0.32%		2,749.68
低值易耗品	107.81	0.005%		107.81
合计	868,271.64	100.00%	6,297.30	861,974.34

表 6-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余额（万元）	占比	跌价准备（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原材料	127.51	0.01%		127.51
开发成本	1,012,337.81	83.22%		1,012,337.81
库存商品	203,113.96	16.70%	6080.05	196,305.90
自制半成品	721.45	0.06%		721.45
低值易耗品	93.14	0.01%		93.14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343	0.01%		11.343
合计	1,216,507.29	100.00%	6080.05	1,209,699.24

注：开发成本主要为经营文化地产开发产生的支出。

基于谨慎性原则，发行人对库存商品计提了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对库存商品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①图书：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实行分年核价，采用按版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提取比例如下：

发行人图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表

表 6-10

版龄	计提比例
当年出版	不计提
前一年出版	按码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	按码价提取 3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	按码价提取 50%

②音像制品：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采用按余额的一定比例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提取比例为余额的 5%。

③其他商品：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7.13 亿元、7.28 亿元、0.83 亿元和 0.53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25%、2.75%、0.27%和 0.15%。发行人 2016 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 2015 年增加 43261.22 万元，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余额 3,972.87 万元用于保理融资借款，借款金额 3,829.99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10.19 至 2017.10.19。2017 年末较 2016 年余额减少 6.45 亿元，下降 88.65%，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皖新传媒六六投资收回 3600 万元，皖新租赁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 4.78 亿。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下降了 0.3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收回了发放的委托贷款。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情况

表 6-1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9.30
委托贷款	-	-	3,000.00	-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000.00	-	-	-
六六投资	-	3,6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6,283.56	69,237.31	5,269.73	5,269.73
合计	71,283.56	72,837.31	8,269.73	5,269.73

（8）其他流动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3.38 亿元、26.68 亿元、29.91 亿元和 30.52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10%、10.09%、9.85%和 8.64%。发行人 2016 年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5 年增长 99.37%，主要系发行人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增加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其他流动资产情况表明细

表 6-1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库存游戏点卡	8.75	1.17	-
银行理财产品	91,067.77	190,591.00	225,939.70
待抵扣、预缴增值税	9,805.56	20,522.56	24,873.75
预交所得税	1,460.47	6,807.72	5,569.52
委托贷款	26,205.00	7,200.00	12,500.00
待摊费用	16.43	86.93	11.69
预缴水利基金		146.44	51.26

预缴营业税及附加	4,025.12	8,476.63	710.32
预缴土地增值税	1,219.05	4,416.19	2721.55
再保理业务	-	28,500.00	26,00.00
其他	-	17.65	703.32
合计	133,808.16	266,772.40	29,,908.11

发行人 2017 年末持有的理财及信托产品明细

表 6-13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 1M	90,000,000.00	2017.03.16	2017.04.16	4.50%
交行生息 365	20,000,000.00	2017/12/13	随时赎回	3.3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75,750,000.00	2017/12/4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理财产品	28,000,000.00	2017/12/29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日增利 S”	95,000,000.00	2017/12/6	随时赎回	2.8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日增利 S”	70,000,000.00	2017/12/15	随时赎回	2.86%
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0701CDQB	1,400,000.00	2017/1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通银行“生息 365”	16,000,000.00	2017/10/10	随时赎回	3-3.5%
交行蕴通财富生息 365	7,000,000.00	2017/10/26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10,000,000.00	2017/10/26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光大“定活宝”（机构）	3,000,000.00	2017/12/1	2018/12/31	浮动收益率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生息 365”系列	5,200,000.00	2017/12/4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率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700,000.00	2017/10/9	随时赎回	3.8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600,000.00	2017/10/31	随时赎回	3.8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1,400,000.00	2017/11/24	随时赎回	3.80%
工行随时可收回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7/11/29	随时赎回	2.0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1,900,000.00	2016/12/26	随时赎回	3.80%
工行 0701CDQB	350,000.00	2017/10/12	随时赎回	2.30%
交行领汇财富·惠得利	650,000,000.00	2017/10/23	2018/4/23	3.15%
东亚银行结构性理财	20,000,000.00	2017/8/24	2018/2/26	4.40%
交通银行日增利	320,000,000.00	2017/12/1	2018/4/2	4.50%
海益二号集团信托计划	300,000,000.00	2017/12/28	2018/12/27	6.30%
日增利 S 款	7,000,000.0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固盈 A-05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0,000,000.00	2017/12/28	2018/11/27	6.55%
固盈 A-053 号私募投资基金	5,000,000.00	2017/4/26	2018/5/25	6.20%
中银智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	1,000,000.00	2017/12/18	2018/3/19	5.00%
天天利	59,000,000.00		随时赎回	3%
交行生息 365	40,000,000.00	2017/2/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兴业银行金雪球 1 号	459,997,000.0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行生息 365	900,000.00	2017/12/2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行日增利 S	50,000,000.00	2016/11/17	随时赎回	1.65%-2.95%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0	2018/1/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0	2018/1/1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3/31	2018/3/30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7	2018/4/6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18	2018/4/17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27	2018/4/26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20,000,000.00	2017/5/3	2018/5/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5/25	2018/5/2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0/30	2018/10/2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13	2018/11/1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22	2018/11/21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1/29	2018/3/8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20,000,000.00	2017/12/11	2018/3/1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15	2018/12/1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22	2018/12/21	11.00%

2. 非流动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3.12 亿元、43.68 亿元、52.88 和 53.82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5.09%、16.52%、17.42%和 15.24%，非流动资产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对稳定。

（1）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5.40 亿元、7.65 亿元、10.33 亿元和 10.70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6%、2.89%、3.40%和 3.03%。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情况

表 6-1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9.3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4,004.87	70,450.48	89,346.02	93,002.37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6,000.00	14,000.00	14,000.00
合计	54,004.87	76,450.48	103,346.02	107,002.37

2017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表 6-15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北京正和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375,000.00
上海润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0,000,000.00
杭州巴九灵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800,000.00
河南瓦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166,400.00
广东拾贰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98,700.00
厦门十点文化传媒传播有限公司	3,184,045.87
北京酒家世纪传媒技术有限公司	3,747,100.00
杭州十二楼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39,400.00
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特区图书贸易有限公司	202,779.00
安徽普兰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安徽国元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安徽皖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5,460,000.00
国开思远（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看见未来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0

海南高朋科技有限公司	150,061,000.00
沪江教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125.00
上海青鸾叠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
深圳腾千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重庆慧林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500,000.00
新华互联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718,696.00
合计	802,753,245.87

（2）长期股权投资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5.30 亿元、7.14 亿元、9.93 亿元和 12.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42%、2.7%、3.27% 和 3.51%。发行人 2016 年末产期股权投资较 2015 年末增加 1.83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对外投资增加所致。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增长 2.79 亿元，增幅 39.12%，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皖新传媒增加 2.19 亿。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2.47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增加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2017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表 6-16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金额
新世界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87,619,815.62
杭州飞阅图书有限公司	3,105,279.46
六安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0,122,645.88
华晟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139,358.32
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12,869,228.68
安徽超洋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8,979,774.83
安徽凯璞庭投资有限公司	604,510.32
上海新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43,672,264.91
法国凤凰书店	5,000,000.00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041,845.61
杭州头头是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979,921.54
南京地平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77,666.22
安徽新知数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71,893.14
上海皖新合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20,408.62
上海皖新文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905,644.29
巨幕传奇文化传播（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436,756.27
浙江诸暨头头是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合计	993,047,013.71

（3）投资性房地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产余额分别为 1.76 亿元、

8.20 亿元、8.15 亿元和 8.01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80%、3.10%、2.69% 和 2.27%。发行人 2016 年投资性房地产较 2015 年增加 6.44 亿元，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存货转入 7.07 亿元增加所致。其他减少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皖新传媒门店转让开展售后租回交易所致。

（4）固定资产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6.02 亿元、5.05 亿元、4.33 亿元和 4.49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 2.74%、1.91%、1.43%和 1.27%。发行人 2016 年固定资产较 2015 年末减少 0.97 亿元，系当年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处置或报废所致。

发行人 2015 年-2017 年固定资产情况

表 6-17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房屋及建筑物	49,796.27	42047.27	35,489.04
机械设备	1,787.42	999.97	740.97
电子电气设备	4,599.53	3904.33	3,752.67
运输设备	2,645.04	2373.00	2,225.54
柜台、货架	961.46	1017.65	1,018.88
其他设备	366.46	130.26	71.88
合计	60,156.18	50472.47	43,298.98

（5）在建工程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分别 0.98 亿元、2.62 亿元、4.61 亿元和 6.26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0.45%、0.99%、1.52%和 1.77 亿元。发行人 2017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6 年末增加 1.99 亿，主要系皖新传媒增加 1.27 亿，为四牌楼图书城项目、皖新数字化出版发行产业园项目、皖北物流园项目、淮北综合楼项目工程施工增加所致；新龙图增加 0.62 亿，为房产抵债调整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1.65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传媒对在建工程追加投资所致。

2016 年、2017 年发行人在建工程情况表

表 6-1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本年增加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四牌楼图书城项目	10,346.54	1,983.45	8,363.10
皖新数字化出版发行产业园项目	10867.83	5,477.18	5,390.66

肥东市民文化广场项目	-	473.51	2,868.19
宿州民俗风情街项目	-	-	2,746.11
阅生活城市文化综合体项目	3,563.61	999.34	2,564.27
黄山皖新物流园项目	2,297.20	1,113.55	1,183.65
皖北物流园项目	3,775.00	3,775.00	-
仓储自动化工程	1,512.79	1,512.79	-
淮北综合楼项目	4,285.11	4,285.11	-
合计	36,648.09	6,087.81	23,115.98

（6）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形资产分别为 3.53 亿元、3.81 亿元、3.18 亿元和 3.07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1.61%、1.44%、1.05%和 0.87%。发行人无形资产质量较高，近三年一期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三季度无形资产明细

表 6-1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7.12.31	2017.9.30
土地使用权	35846.00	30,431.77	29,830.61
商标、著作、图书版权	507.28	423.31	351.35
软件及其他	1793.45	961.50	528.83
合计	38146.72	31,816.58	30,710.79

（7）商誉

2015 年-201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商誉为 1.46 亿元、1.50 亿元、2.00 亿元和 2.00 亿元。主要为：

①兼并安徽文化音像出版社（后更名为安徽新华音像出版社）时实际支付的投资成本大于购买日所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两者之间的差额合计 261 万元，确认为商誉；

②合并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的资产价差，具体为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所拥有的销售渠道未来 5 年能够产生的收益的折现值，合并实际支付的投资成本大于购买日所取得的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合计为 3413.55 万元确认为商誉。

发行人 2017 年末商誉年末账面价值较 2016 年增加 0.5 亿元，增幅 33.37%，

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皖新文投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皖新万汇置业 51%股权所致。

发行人 2016-2017 年及 2018 年三季度商誉明细表

表 6-2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12.31	2017.12.31	2018.9.30
安徽新华电子音像出版社	261.00	261.00	261.00
江苏大众书局图书文化有限公司	3413.55	3413.55	3,413.55
杭州蓝狮子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10966.57	10966.57	10,941.50
杭州筑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2.02	-	-
芜湖皖新万汇置业有限公司	-	5,315.29	5,315.29
合计	14963.13	19,956.40	19,956.40

（三）负债结构分析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146.45 亿元、157.71 亿元、180.85 亿元和 222.63 亿元，发行人负债总额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系发行人主营业务的不断增长带来流动负债规模的上升。

发行人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负债结构

表 6-21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15	18.54%	11.76	7.46%	19.48	10.77%	21.87	9.82%
应付票据	32.73	22.35%	0.98	0.62%	1.41	0.78%	1.52	0.68%
应付账款	16.95	11.57%	19.61	12.43%	23.80	13.16%	31.92	14.34%
预收款项	16.66	11.37%	41.1	26.06%	32.70	18.08%	66.25	29.76%
应付职工薪酬	1.86	1.27%	2.35	1.49%	3.00	1.66%	2.09	0.94%
应交税费	0.31	0.21%	0.70	0.44%	1.59	0.88%	1.39	0.62%
应付利息	1.59	1.09%	1.73	1.10%	2.12	1.17%	2.19	0.98%
应付股利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其他应付款	10.84	7.40%	16.23	10.29%	33.03	18.28%	30.69	13.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4	8.84%	3.48	2.21%	3.15	1.74%	0.38	0.17%
其他流动负债	0	0.00%	0.02	0.01%	0	0.00%	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1.02	82.64%	97.96	62.11%	120.28	66.51%	158.29	71.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1	7.38%	25.53	16.19%	24.78	13.70%	28.04	12.59%
应付债券	9.96	6.80%	32.72	20.75%	33.19	18.35%	33.20	14.91%
长期应付款	3.84	2.62%	0.25	0.16%	0	0.00%	0.25	0.11%
专项应付款	0.14	0.10%	0.14	0.09%	0.14	0.08%	0	0.00%

递延收益	0.67	0.45%	0.94	0.60%	1.04	0.58%	1.43	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2	0.01%	0.02	0.01%	1.31	0.72%	1.31	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00%	0.15	0.10%	0.12	0.07%	0.12	0.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3	17.37%	59.75	37.89%	60.57	33.49%	64.34	28.90%
负债合计	146.45	100.00%	157.71	100.00%	180.85	10.77%	222.63	100.00%

1. 流动负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21.02 亿元、97.96 亿元、120.28 亿元和 158.29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2.64%、62.11%、66.51% 和 71.10%。流动负债占比高,与发行人高比例的流动资产结构相匹配。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 短期借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 27.15 亿元、11.76 亿元、19.48 亿元和 21.87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8.54%、7.46%、10.77% 和 10.82%。2016 年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5 年余额下降 56.67%,主要系本年归还借款所致。2017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 2016 年余额 7.72 亿元,增幅 65.59%,主要系子公司皖新租赁增加了 2.16 亿,皖新实业增加 0.3 亿,新龙图减少了 0.6 亿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2.39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文投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发行人近三年短期借款结构表

表 6-22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44,153.00	35,000.00	96,824.24
保证借款	127,325.71	78,800.00	97,961.13
抵押借款	-		
质押借款	-	3,829.99	
合计	271,478.71	117,629.99	194,785.37

(2) 应付账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16.95 亿元、19.61 亿元、23.80 亿元和 31.92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1.57%、12.43%、13.16% 和 14.34%。发行人应付账款 2016 较 2015 年增加 2.67 亿元,增幅 15.73%,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 4.19 亿元,增幅 21.37%,主要是下属子公司皖新传媒春季教材

款项未支付导致应付账款增加，同时子公司皖新文投部分工程款尚未结算所致。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加了 8.12 亿元，主要系子公司皖新文投的房地产业务在建规模大幅增加导致未结算工程款亦大幅增加。由于发行人出版物发行主业拥有覆盖全省的图书、音像制品及文体用品的销售终端网络，在业务链中处于优势地位，因此在采购中可以保持一定的应付账款。

（3）预收款项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收款项分别为 16.66 亿元、41.1 亿元、32.70 亿元和 66.25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 11.37%、26.06%、18.08%和 29.76%。发行人 2016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 2015 年末余额增长 24.44 亿，2018 年 9 月末较 2017 年末增长 33.55 亿元，增幅 102.60%，主要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皖新传媒部分图书款与子公司皖新文投部分工程款尚未结算所致。

（4）应交税费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交税费分别为 0.31 亿元、0.7 亿元、1.59 亿元和 1.39 亿元。发行人 2017 年应交税费较 2016 年末增加 0.89 亿元，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27%，主要系子公司皖新文投应交土地增值税余额增加 7,000 万元，应交所得税增加了 1,000 万元所致。

（5）其他应付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0.84 亿元、16.23 亿元、33.03 亿元和 30.69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40%、10.29%、18.28%和 13.79%。发行人 2017 年其他应付款比 2016 年增长了 16.8 亿元，增幅 103.54%，主要系子公司皖新文投往来款增加所致。

2. 非流动负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 25.43 亿元、59.75 亿元、60.57 亿元和 64.34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7.37%、37.89%、33.49%和 28.90%。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

（1）长期借款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81 亿元、

25.53 亿元、24.78 亿元和 28.04 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7.38%、16.19%、13.70% 和 12.59%。主要详情如下：

发行人近三年长期借款结构表

表 6-2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末	2016 年 12 月末	2017 年 12 月末
信用借款	27,344.19		
保证借款	60,000.00	209,875.00	15,000.00
抵押借款	20,720.00	45,400.00	177,6815.00
质押借款	-		
合计	108,064.19	255,275.00	247,775.00

发行人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4.72 亿元，增长 136.23%，主要为新增保证借款所致。

（2）应付债券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9.96 亿元、32.72 亿元、33.19 亿元和 33.20 亿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6.80%、20.75%、18.35% 和 14.91%。发行人 2016 年应付债券较 2015 年增长了 22.76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 2016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了 25 亿元可交换债券。

（四）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2014-2016 年末及 2017 年 3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64.25 亿元、73.04 亿元、106.69 亿元、112.9 亿元，近三年一期呈现上升趋势。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发行人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表 6-24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	10.95%	8.00	7.50%	8.00	6.52%	8.00	6.13%
其他权益工具	0	0.00%	2.42	2.27%	2.42	1.97%	2.42	1.85%
资本公积金	16.88	23.12%	26.47	24.81%	25.68	20.94%	24.99	19.15%
其它综合收益	0.58	0.80%	0.77	0.72%	0.49	0.41%	0.32	0.24%
盈余公积金	0.79	1.08%	0.90	0.84%	1.06	0.86%	1.06	0.81%
未分配利润	29.12	39.86%	37.04	34.72%	43.96	35.84%	50.72	3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37	75.81%	75.60	70.86%	81.61	66.54%	87.51	67.06%

少数股东权益	17.67	24.19%	31.08	29.13%	41.04	33.46%	42.98	32.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04	100.00%	106.69	100.00%	122.66	100.00%	130.49	100.00%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55.37 亿元、75.6 亿元、81.61 亿元和 87.51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例分别为 75.81%、70.86%、66.53%和 67.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稳步增长，主要原因在于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持续增加。

（1）实收资本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均为 8.00 亿元，未发生变化。

（2）资本公积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本公积分别为 16.88 亿元、26.47 亿元、25.68 亿元和 24.99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3.11%、24.81%、20.94%和 19.15%。发行人 2016 年资本公积较 2015 年增长 56.78%，主要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皖新传媒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3 号《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非公开发行，由此稀释了本公司对皖新传媒的股权比例，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95,862.46 万元。

（3）盈余公积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盈余公积分别为 0.79 亿元、0.90 亿元、1.06 亿元和 1.06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比重分别为 1.08%、0.84%、0.86%和 0.81%。随着公司利润的增加，发行人法定盈余公积提取导致盈余公积不断增加。

（4）未分配利润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29.12 亿元、37.04 亿元、43.96 亿元和 50.72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9.91%、34.72%、35.84%和 38.87%。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呈稳步增长趋势，主要是近年来公司持续盈利，净利润转入未分配利润所致。

2. 少数股东权益

2015-2017 年末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17.67 亿元、31.08 亿元、41.04 亿元和 42.98 亿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例分别为 29.19%、29.13%、33.46%和 32.94%。近年来，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发行人经营持续盈利，利润持续增长所致。

（五）盈利能力分析

1、盈利性数据和指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90.95 亿元、266.95 亿元、318.98 亿元和 154.98 亿元；营业总成本分别为 186.18 亿元、260.37 亿元、312.44 亿元和 149.86 亿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8.06 亿元、8.39 亿元、12.75 亿元和 10.53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8.63 亿元、12.47 亿元和 13.08 亿元和 10.58 亿元，毛利率分别为 9.22%、8.02%和 7.48%和 10.02%。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主要盈利性数据及指标

表 6-25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主要财务数据				
营业总收入	190.95	266.95	318.98	154.98
营业总成本	186.18	260.37	312.44	149.86
投资净收益	3.29	1.81	2.04	1.03
营业利润	8.06	8.39	12.75	10.53
利润总额	8.63	12.47	13.08	10.58
净利润	8.11	11.63	11.58	10.31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9.22	8.02	7.48	10.02
总资产收益率（%）	5.49	5.32	4.44	4.11
净资产收益率（%）	11.81	12.29	8.94	10.67

2、营业收入、成本、利润分析

（1）营业收入

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表

表 6-2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873141.49	2644975.83	3159744.39	1531682.78
其他业务收入	36390.81	24493.57	30093.51	18074.08

营业收入	1909532.30	2669469.40	3189837.90	1549756.86
主营业务收入/营业收入	98.09%	99.08%	99.06%	98.83%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教材销售、一般图书销售、音像制品销售、酒店业务、物业管理、广告代理、多媒体业务、房产销售、商品贸易。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都在95%以上，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经营情况良好。

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7.31亿元、264.50亿元、315.97亿元和153.17亿元，其中教材、一般图书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3.34%、19.13%、13.51%和23.27%，商品贸易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72.84%、67.47%、68.55%和60.65%，2018年以来，为聚焦文化主业，公司商品贸易板块开始“瘦身强体”战略，开始主动缩减部分毛利率较低的商品贸易业务，该板块的收入占比在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下降。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表

表 6-27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7.31	100.00%	264.5	100%	315.97	100%	153.17	100.00%
其中：教材销售	11.71	6.25%	13.12	4.96%	13.98	4.42%	12.71	8.30%
一般图书与音响制品	26.65	17.09%	37.49	14.17%	28.72	9.09%	22.94	14.98%
房产销售	6.66	0.02%	21.21	8.02%	35.51	11.24%	2.22	1.45%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业务	5.57	0.03%	8.58	3.24%	11.40	3.61%	7.24	4.73%
酒店业务	0.19	2.97%	0.22	0.08%	0.03	0.01%	0.19	0.12%
物业管理	0.06	0.68%	0.16	0.06%	0.21	0.07%	0.28	0.18%
广告及游戏业务	0.04	0.10%	0.94	0.35%	2.64	0.84%	1.72	1.12%
出版、设计服务	/	/	0.69	0.26%	0.73	0.23%	0.42	0.27%
供应链及物流业务	/	/	3.63	1.37%	6.16	1.95%	12.56	8.20%
商品贸易	136.44	72.84%	178.46	67.47%	216.60	68.55%	92.89	60.65%

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情况来看，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教材销售、一般图书与音响制品销售共计38.36亿元、50.61亿元、42.7亿元和35.65亿元，近年来主要由于中小学义务教育政府采购教材量下降，发行人进一步加强了

对一般图书市场的拓展力度，加大门市图书销售，开拓地方教材、二类教材及职教教材的销售，扩大了图书的整体销售量，使得销售收入呈现递增趋势，但是由于板块业务规模增速未及主营业务收入增速，使得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呈现下降趋势。

商品贸易主要包括控股子公司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进出口产品销售，为发行人另一个重要的收入来源。近年来，发行人商品贸易收入分别为136.44亿元、178.46亿元、216.60亿元和92.89亿元，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分别为72.84%、67.47%、68.55%和60.65%，2018年以来，为聚焦文化主业，公司商品贸易板块开始“瘦身强体”战略，开始主动缩减部分毛利率较低的商品贸易业务，该板块的收入占比在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下降。

（2）营业成本

发行人营业成本情况表

表 6-2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主营业务成本	1717276.47	2443594.63	2936861.66	1385545.57
其他业务成本	16107.54	11667.13	14524.81	8993.79
营业成本	1733384.00	2455261.76	2951386.47	1394539.36
主营业务成本/营业成本	99.07%	99.52%	99.51%	99.50%

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情况表

表 6-29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71.73	100.00%	244.36	100.00%	293.69	100.00%	138.55	100.00%
其中：教材销售	8.60	5.01%	9.99	4.09%	10.61	3.61%	9.60	6.93%
一般图书与音响制品	17.20	10.02%	27.32	11.18%	19.25	6.55%	14.58	10.52%
房产销售	5.00	2.91%	16.49	6.75%	29.24	9.96%	1.67	1.21%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业务	5.07	2.95%	7.69	3.15%	10.82	3.68%	6.75	4.87%
酒店业务	0.17	0.10%	0.04	0.02%	0.32	0.11%	0.13	0.09%
物业管理	0.02	0.01%	0.10	0.04%	0.02	0.01%	0.06	0.04%
广告及游戏业务	0.03	0.02%	0.90	0.37%	2.54	0.86%	1.61	1.16%

出版、设计服务	/	/	0.34	0.14%	0.3	0.10%	0.26	0.19%
供应链及物流业务	/	/	3.41	1.40%	5.92	2.02%	12.18	8.79%
商品贸易	135.64	78.98%	178.07	72.87%	214.67	73.09%	91.71	66.19%

发行人营业成本同营业收入构成比重一致，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95%以上，与主营业务规模一致。同时主营业务成本中分板块的占比情况同板块业务规模相一致，随着发行人商品贸易板块规模的不断扩大，其营业成本规模和占比也在逐年上升。

（3）营业毛利润

2015-2017年及2018年1-9月，发行人营业毛利润分别为15.58亿元、20.14亿元、22.28亿元和14.62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润占比为96.39%、91.00%、94.43%和90.29%。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具体情况见下表：

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情况表

表 6-30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营业毛利润	占比	营业毛利润	占比	营业毛利润	占比	营业毛利润	占比
合计	15.58	100.00%	20.14	100.00%	22.28	100.00%	14.62	100.00%
其中：教材销售	3.11	19.96%	3.13	16.00%	3.37	15.13%	3.12	21.34%
一般图书与音响制品	9.45	60.65%	10.17	50.00%	9.47	42.50%	8.37	57.25%
房产销售	1.66	10.65%	4.72	23.00%	6.27	28.14%	0.53	3.63%
教育装备及多媒体业务	0.50	3.21%	0.89	4.00%	0.58	2.60%	0.48	3.28%
酒店业务	0.02	0.13%	0.18	1.00%	-0.29	-1.30%	0.07	0.48%
物业管理	0.04	0.26%	0.06	0.00%	0.19	0.85%	0.22	1.50%
广告及游戏业务	0.01	0.06%	0.04	0.00%	0.10	0.45%	0.10	0.68%
出版、设计服务	/	/	0.35	2.00%	0.43	1.93%	0.16	1.09%
供应链及物流业务	/	/	0.22	1.00%	0.23	1.03%	0.39	2.67%
商品贸易	0.80	5.13%	0.39	2.00%	1.93	8.66%	1.18	8.07%

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构成情况来看，教材销售和一般图书销售毛利润占

比达到80%左右，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最主要来源。

2015-2017年及2018年3季度，发行人教材销售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是19.96%、16.00%、15.13%和21.34%，一般图书与音响制品销售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是60.65%、50.00%、42.50%和57.25%。剔除教材销售季节性的影响，教材销售毛利占比较为稳定。2015年到2017年及2018年3季度，发行人商品贸易板块营业毛利润占比分别为5.13%、2.00%、1.93%和8.07%，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发行人出版、设计服务和供应链及物流业务板块的盈利模式正在逐渐优化，这一点在2018年第三季度的贸易板块毛利润占比有所体现。

（4）营业毛利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 9.22%、8.02%、7.48%和 10.02%，营业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由于发行人近些年来教材销售板块业务收入逐年下降，业务规模的扩大带来营业成本上升较快的同时营业毛利润占比逐渐降低从而降低了整体的营业毛利率。

3、费用、所得税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一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所得税明细

表 6-31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金额	占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总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6.28	3.29%	7.10	2.66%	7.35	2.30%	4.83	3.12%
管理费用	4.91	2.57%	5.62	2.11%	6.11	1.92%	4.57	2.97%
财务费用	0.5	0.26%	0.49	0.18%	-0.23	-0.07%	-0.44	-0.28%
所得税	0.53	0.28%	0.85	0.32%	1.50	0.47%	0.26	0.17%

（1）销售费用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6.28 亿元、7.10 亿元、7.35 亿元和 4.83 亿元，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 3.29%、2.66%、2.30%和 3.12%，发行人销售费用绝对额虽逐年上升，但在总收入中的占比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说明发行人在业务发展的同时较好地控制了销售费用，保证了销售费用的高效使用。

（2）管理费用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4.91 亿元、5.62 亿元、6.11 亿元和 4.57 亿元，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57%、2.11%、1.92%和 2.97%。发行人管理费用在总收入中的占比保持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在于发行人完善内部治理结构，管理体制较为成熟完善。2019 年 9 月末占比提升，是由于前期管理费用已支出，收入尚未实现。

（3）财务费用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0.50 亿元、0.49 亿元、-0.23 亿元和-0.44 亿元。近三年发行人财务费用相对较少，在 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出现利息收入大于利息支出情况，主要是发行人负债成本较低，且货币资金数量大，利息收入较多。

发行人财务费用明细表

表 6-3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13081.62	27,412.84	11,873.98
减：利息收入	8758.52	23,427.45	16,678.05
加：汇兑损益	-7.36	60.41	889.38
银行手续费	702.25	602.17	1,160.35
其他	/	212.28	498.85
合计	5017.99	4,860.26	-2,255.49

（4）所得税费用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0.53 亿元、0.85 亿元、1.5 亿元和 0.26 亿元。发行人近年来所得税费用逐年增加，发行人所得税费用与营业收入成正相关关系，发行人近年来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对应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0.18 亿元、0.22 亿元、1.23 亿元和 0.89 亿元。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 1.01 亿元，增幅 455.35%，主要系子公司新龙图涉及诉讼的预付账款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 7,000 万元，皖新传媒增加了 3,000 万元所致。

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

表 6-3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677.84	1,785.53	11,813.44
存货跌价损失	1,130.23	434.44	515.1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4	-	-
合计	1,810.91	2,219.97	12,328.62

5、投资收益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份，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 3.29 亿元、1.81 亿元、2.04 亿元和 1.03 亿元。发行人投资收益 2016 年比 2015 年投资收益减少 1.48 亿元，下降 44.91%，主要系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委托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发行人投资收益明细表

表 6-3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3.01	1,945.53	1,432.0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4.69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93.38	1,939.34	3,945.53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35.98	260.71	421.4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03	1,293.83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13.60	8,690.96	8,337.29
委托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731.59	192.47	-
其他	7,923.96	3,784.96	5,614.33
合计	32,868.57	18,107.80	20,395.30

6、营业外收入、支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01 亿元、4.69 亿元、0.75 亿元和 0.22 亿元，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0.43 亿元、0.60 亿元、0.42 亿元和 0.17 亿元。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捐赠支出、罚款支出及其他，主要是捐赠支出，捐赠支出主要为图书等实物捐赠。2016 年较 2015 年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是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大幅增长，主要系控股子公司皖新传媒中信皖新阅嘉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功发行，处置 8 家门店物业资产所致。

7、净利润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8.11 亿元、11.63 亿元、

11.58 亿元和 10.31 亿元。发行人净利润近三年整体呈现稳步增加的趋势，各板块中，发行业板块对净利润贡献最大，占比达 90%以上。

8. 净资产收益率和总资产收益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5.49%、5.32%、4.44%和 4.11%，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81%、12.94%、8.94%和 10.67%，整体水平较高，且净资产收益率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表明发行人具有较好的经营能力和成本管理能力，资产运用合理有效。

（六）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表

表 6-35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流动比率	1.54	2.25	2.08	1.89
速动比率	1.05	1.37	1.08	1.03
资产负债率（%）	66.72	59.65	59.59	63.0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25	6.05	4.85	15.87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54、2.25、2.08 和 1.89，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1.37、1.08 和 1.03，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水平较好，且保持相对稳定的趋势，表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强。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72%、59.65%、59.59%和 63.05%。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近三年保持稳定水平。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偿债能力强，有较大的融资空间。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 3.25、6.05、4.85 和 15.87。总体来看，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发行人对于利息支付的保障能力相对较强。

（七）营运能力分析

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表

表 6-36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10	45.57	46.77	8.79
存货周转率	3.52	3.39	2.85	1.08
流动资产周转率	1.24	1.31	1.35	0.56
固定资产周转率	31.41	48.26	68.03	35.14

总资产周转率	1.05	1.10	1.12	0.47
--------	------	------	------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7.10、45.57、46.77 和 8.79，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快，这一方面是由于发行行业教材发行列入政府采购、一般图书发行采用现金收款的结算模式决定的，同时也体现了发行人较好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

2、存货周转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存货周转率为 3.52、3.39、2.85 和 1.08，发行人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体现了发行人较好的存货管理能力。2017 年该指标略有下降，主要是子公司皖新文投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尚未销售形成的存货。

3、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总资产周转率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总资产周转率为均呈现上升趋势，其中固定资产周转率上升较快，主要系发行人资产结构中固定资产占比处于下降，且发行人营业收入一直处于上升趋势，使得周转率上升较快。较快的资产周转速度，体现了公司良好的运营情况。

（八）现金流量分析

1、发行人近三年一期现金流入情况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现金流入总额分别为 357.02 亿元、547.34 亿元、166.62 亿元。发行人现金流入情况表如下：

发行人现金流入情况表

表 6-37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8	330.06	367.22	185.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7	128.96	265.22	13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7	88.32	35.17	20.02
现金流入合计	357.02	547.34	667.61	33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占比	61.36%	60.30%	55.01%	5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占比	29.99%	23.56%	39.72%	39.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占比	8.65%	16.14%	5.27%	5.93%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219.08 亿元、330.06 亿元、367.22 亿元和 185.42 亿元，占发行人现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61.36%、60.30%、55.01%和 54.95%。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呈现递增趋势，与近年来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规模扩大相一致，且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4.73%、119.49%、105.71%和 112.96%，表明发行人有着较强的现金回收能力，盈利能力较强。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07.07 亿元、128.96 亿元、265.22 亿元和 131.99 亿元，占现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29.99%、23.56%、39.72%和 39.12%，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 30.87 亿元、88.32 亿元、35.17 亿元和 20.02 亿元，占现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8.65%、16.14%、5.27%和 5.93%。呈现出正向增长态势。发行人近年来借款规模逐渐增大，筹资活动现金处于净流入状态。发行人在 2016 年发行了 25 亿元可交换债券，故该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2、发行人近三年一期现金流出情况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现金流出合计分别为 267.63 亿元、334.82 亿元、526.88 亿元、680.19 亿元和 323.47 亿元。

发行人现金流出情况表

表 6-38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9 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64	332.72	378.28	169.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8	134.42	269.71	12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	59.74	32.20	28.34
现金流出合计	334.82	526.88	680.19	32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占比	65.30%	63.15%	55.61%	5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占比	30.67%	25.51%	39.65%	3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占比	4.03%	11.34%	4.74%	8.76%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218.64 亿元、332.72 亿元、378.28 亿元和 169.76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比重分别为 65.30%、63.15%、55.61%和 52.48%。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支出，与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相一致。此外，发行人 2016 年、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长较快与当年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较快、营业收入大幅上升相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02.68 亿元、134.42 亿元、269.71 亿元和 125.37 亿元，主要为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发行人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用于购置权益、债务融资工具，如银行理财产品等。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3.50 亿元、59.74 亿元、32.20 亿元和 28.34 亿元。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借款利息支出。发行人自 2015 年开始筹资活动主要以借款为主，且均以短期借款为主，后续每年偿还到期债务数量逐年增加，使得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逐年增加。

3、发行人近三年一期净现金流量分析

发行人近三年一期净现金流量情况表

表 6-39

单位：亿元

	2018-0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42	367.22	330.06	21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6	378.28	332.72	21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6	-11.06	-2.66	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9	265.22	128.96	10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7	269.71	134.42	10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	-4.49	-5.46	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2	35.17	88.32	3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4	32.20	59.74	1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	2.97	28.57	1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	-12.65	20.45	22.20

（1）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44 亿元、-2.66 亿元、-11.06 亿元和 15.66 亿元。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低。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图书、音像及文教用品销售，教材回款周期的较长使公司现金流入增幅较小。另外，发行人发行主业为控制成本、减低采购风险，增加了教材和图书储备，也加大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除此之外，发行人商品贸易板块业务的增长带来货物采购现金支出增大，使得 2016-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大增，系发行人调整了商业贸易板块业务，减少了此板块的贸易投入，从而导致 2015 年购买煤炭钢材的贸易支出减少，使得现金流净流入增加。

2016 年和 2017 年净现金流为负，主要由于发行人致力于城市文化综合体建设，在建文化地产开发项目资金投入较大，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自营房地产在建项目计入公司存货，对其投入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针对 2015-2017 年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低的情况，发行人已制定改善措施：

（1）统一整个集团的资金调度，最大限度的利用资金，强化企业的现金管理；
（2）拟逐步改善贸易项下的经营策略，减少存货及其他经营性的占款。从 2018 年 9 月末的数据来看，除 2016 年和 2017 年在建文化地产开发项目资金投入较大的原因外，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已有显著改善。

（3）年末集中结算，实现销售收入，通过应收账款的现金回笼比率增加的方式，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

（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4.39 亿元和-5.46 亿元、-4.49 亿元和 6.62 亿元。发行人 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多，主要系当年发行人收回投资理财产品所致，2016 年和 2017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差额较大，主要系当年发行人投资购买理财产品及对外投放委托贷款现金

支出较多所致。2018 年 9 月末，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量净流入较大，主要系发行人当年收回委托贷款及时点收回购买的理财产品。

（3）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析

2015-2017 年及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17.37 亿元、28.57 亿元、2.97 亿元和-8.32 亿元。发行人 2015 年和 2016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大主要系发行当年度的银行借款增加，2018 年 9 月末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大，系发行人当年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发行人近年来借款规模逐渐增大，筹资活动现金处于净流入状态。

三、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发行人债务期限结构

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表

表 6-40

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7.15	53.34%	11.76	28.84%	19.48	41.09%	21.87	43.4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94	25.43%	3.48	8.54%	3.15	6.64%	0.38	0.76%
长期借款	10.81	21.23%	25.53	62.62%	24.78	52.27%	28.04	55.75%
合计	50.89	100.00%	40.77	100.00%	47.41	100.00%	50.29	100.00%

（二）发行人借款类别（不含长期应付债券）

2016 年发行人借款类别情况表

表 6-41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35000.00	0
保证借款	78800.00	209875.00
抵押借款	0.00	45400.00
保理融资	3830.00	0
合计	117630.00	255275.00

2017 年发行人借款类别情况表

表 6-4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96824.24	0.00
保证借款	97961.13	15000.00
抵押借款	0.00	232775.00
保理融资	0.00	0.00
合计	194785.37	247775.00

(三) 发行人有息债务明细

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30 日有息债务明细表

表 6-43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授信余额
工商银行	67,400	31,500	35900
邮储银行	62,000	15,000	47000
建设银行	90,000	58,000	32000
交通银行	50,000	41,000	9000
兴业银行	90,000	8,000	82000
兴业银行、国元信托	160,000	160,000	0
农业银行	120,000	30,000	90000
中国银行	80,000	80,000	0
华夏银行	60,000	15,000	45000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	48,000	12000
兴业金融租赁公司	65,000	6,100	58900
浦发银行	7,000	7,000	0
徽商银行	20,000	9,950	10050
东亚银行	5,000	0	5,000
中信银行	25,000	4,900	20100
民生银行	20,000	2,000	18000
东莞银行	2,000	0	2,000
合计	983,400	516,450	466,950

(四) 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30 日应付债券情况表

表 6-44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1	14 皖新华 MTN001	中期票据	10亿元	5年	2014-9-11	2019-9-11
2	16 皖新 EB	可交换公司债券	25亿元	5年	2016-6-23	2021-6-27

四、发行人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一）控制公司的关联方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安徽省人民政府。

（二）主要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表 6-45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 司类 型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持股比 例 (100%)	主要业务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出版物 发行	198920.47	70.53	图书、教材、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销售及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禁止的除外），物业管理，经营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房屋租赁，仓储，物流配送咨询服务，图书租型造货咨询服务
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经营经国家批准的进出口业务，文化用品销售、图书代理发行等
皖新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	房地 产开 发与 投资	43600	100	房地产开发、房屋销售与租赁、招商与推介等
安徽皖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全资	投资	50000	100	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等
安徽皖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	商贸	10000	100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无仓储式批发
皖新美丽乡村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旅游	30000	100	旅游资源开发、景区游览服务市场运营及管理

（三）关联交易

（1）定价政策

发行人对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关联方交易。

（2）关联担保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30 日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表 6-46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权利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截止 2018.9.30 借款余额
皖新文投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60,000.00	160,000.00
华仑港湾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60,000.00	48,000.00
新龙图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	4,900.00
新龙图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	5,000.00
皖新租赁	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0	30,000.00
皖新租赁	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30,000.00	15,000.00
皖新租赁	上海浦发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7,000.00	7,000.00
皖新租赁	中国银行合肥四牌楼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15,000.00	15,000.00
皖新租赁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0	9,950.00
皖新租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安徽省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12,000.00	2,000.00
皖新租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0	2,000.00

五、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无对外担保情况。

六、发行人未决诉讼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铜山县利国钢铁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新龙图预付款 6,480.50 万元，其以动产锅炉附属设施进行抵押，淮北市鑫成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11 月 16 日，新龙图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8 月 30 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判铜山县利国钢铁有限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返还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货款本金 6,480.50 万元，并以该项款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 1.5 倍，自 2013 年 12 月 10 日起计算利息至款清之日。截止审计报告日该款项尚未收回，根据 2018 年 4 月 13 日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笔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很大。2017 年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2,592.2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中金炉料有限公司（国有企业）尚欠本公司

子公司新龙图预付款 19,395.46 万元。该款项由其母公司安徽省徽商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11 月 12 日，新龙图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已查封徽商金属持有的部分股权 13 项、房产 22 处、土地一处等资产。2017 年 8 月 25 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安徽中金炉料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内，偿还安徽省新龙图贸易进出口有限公司欠款本金 27,395.46 万元及其利息损失 2,814.06 万元。安徽中金炉料有限公司在 2017 年归还了 8,000.00 万元,尚欠 19,395.46 万元。根据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该笔款项很可能收回。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格林斯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新龙图预付款 5,741.04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市公安局受理立案，并查封对方股权、房产等财产，此案目前处于侦查阶段。根据 2018 年 4 月 13 日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查封资产在扣除抵押权利价值后，可供处置的资产价值 6,000.00 余万元，新龙图的货款很可能得以返还。2017 年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1,801.09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新龙图预付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 3,173.20 万元货款，因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违约，未按期交货。2015 年 4 月 16 日，新龙图向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7 年 8 月 7 日，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贵公司返还货款 186.97 万元，并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新龙图支付违约利息至款清之日。新龙图收到该判决书后于法定期限内上诉至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本案二审仍在审理中。根据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二审法院很可能改判，鉴于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是大型国有企业，则新龙图的损失很可能收回。2017 我们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882.88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亮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尚欠本公司子公司新龙图预付款 2,517.63 万元。2014 年 11 月 25 日，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判决徐天亮犯合同诈骗罪，犯罪所得予以追缴，涉案的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由查封、扣押、冻结机关负责处理。根据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查封资产在扣除抵押权利价值后，可供处置的资产价值 6,000.00 余万元，且处置上述资产无法律上障碍，新龙图的货款很可能得以返还。2017 公司按企

业会计准则规定，全额按账面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425.48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安徽黄山元一柏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委托贷款 3,905.00 万元到期未支付。2016 年 3 月 17 日，经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查封、扣押、冻结安徽黄山元一柏庄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安徽元一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柏庄置业有限公司、李小榕、施永价值 4,115.52 万元的财产。根据安徽巨铭律师事务所出具的《诉讼和索赔事项询证函回函》，公司的委托贷款很可能收回。2017 年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 398.92 万元。

七、发行人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发行人 2018 年 9 月 30 日主要受限资产情况

表 6-47

单位：万元

受限原因	受限金额-受限资产价值（净值）	抵质押方式	占总资产比例
抵押贷款	122,528.84	合肥市高新区 BB-5-1 地块及该地块上符合条件的在建工程	3.47%
抵押贷款	122,528.84	合肥市高新区 BB-5-1 地块及该地块上符合条件的在建工程（同一地块抵押 2 笔贷款）	3.47%
抵押贷款	106,602.12	合肥市肥东县 FD15-4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	3.02%
抵押贷款	106,602.12	合肥市肥东县 FD15-4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同一地块抵押 2 笔贷款）	3.02%
抵押贷款	67,729.10	华仑国际（芜湖）文化广场项目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1.92%
抵押贷款	6,342.28	房地权合产字第 106575 号	0.18%
抵押贷款	15,000.00	抵押+担保方式 他证号：2016 合不动产证明第 0161766 号。	0.42%
抵押贷款	37,000.00	抵押物：滁州皖新翡翠庄园项目土地使用权，证号：皖（2018）滁州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3975 号	1.05%
抵押贷款	55,100.00	证号：皖（2018）芜湖市不动产证明第 0223085 号	1.56%
信用证保证金、开具票据	63,070.00	货币资金	1.79%

质押、开具保函质押			
总计	473,372.34		13.40%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受限资产总额为 47.33 亿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3.40%。

根据安徽巨铭律师事务所核查及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现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存在可能对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资产受限情况。发行人受限资产占比较高，主要为抵押借款，发行人已制定改善措施，将会以直接融资、信用融资置换原有质押贷款，降低受限资产占比。

九、发行人购买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理财产品、海外投资情况

（1）发行人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持有的理财产品明细表

表 6-48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 1M	90,000,000.00	2017.03.16	2017.04.16	4.50%
交行生息 365	20,000,000.00	2017/12/13	随时赎回	3.3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75,750,000.00	2017/12/4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理财产品	28,000,000.00	2017/12/29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日增利 S”	95,000,000.00	2017/12/6	随时赎回	2.86%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日增利 S”	70,000,000.00	2017/12/15	随时赎回	2.86%
工商银行无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币理财产品-0701CDQB	1,400,000.00	2017/1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通银行“生息 365”	16,000,000.00	2017/10/10	随时赎回	3-3.5%
交行蕴通财富生息 365	7,000,000.00	2017/10/26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中国银行中银日积月累-日计划	10,000,000.00	2017/10/26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光大“定活宝”（机构）	3,000,000.00	2017/12/1	2018/12/31	浮动收益率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生息 365”系列	5,200,000.00	2017/12/4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率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700,000.00	2017/10/9	随时赎回	3.8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600,000.00	2017/10/31	随时赎回	3.8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1,400,000.00	2017/11/24	随时赎回	3.80%
工行随时可收回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7/11/29	随时赎回	2.00%
兴业金雪球-优先 1 号	1,900,000.00	2016/12/26	随时赎回	3.80%
工行 0701CDQB	350,000.00	2017/10/12	随时赎回	2.30%
交行领汇财富·惠得利	650,000,000.00	2017/10/23	2018/4/23	3.15%
东亚银行结构性理财	20,000,000.00	2017/8/24	2018/2/26	4.40%
交通银行日增利	320,000,000.00	2017/12/1	2018/4/2	4.50%
海益二号集团信托计划	300,000,000.00	2017/12/28	2018/12/27	6.30%
日增利 S 款	7,000,000.0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固盈 A-052 号私募投资基金	10,000,000.00	2017/12/28	2018/11/27	6.55%
固盈 A-053 号私募投资基金	5,000,000.00	2017/4/26	2018/5/25	6.20%
中银智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	1,000,000.00	2017/12/18	2018/3/19	5.00%
天天利	59,000,000.00		随时赎回	3%
交行生息 365	40,000,000.00	2017/2/28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兴业银行金雪球 1 号	459,997,000.0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行生息 365	900,000.00	2017/12/20	随时赎回	浮动收益

交行日增利 S	50,000,000.00	2016/11/17	随时赎回	1.65%-2.95%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0	2018/1/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0	2018/1/1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3/31	2018/3/30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7	2018/4/6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18	2018/4/17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4/27	2018/4/26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20,000,000.00	2017/5/3	2018/5/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5/15	2018/5/1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5/25	2018/5/2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0/30	2018/10/29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13	2018/11/1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10,000,000.00	2017/11/22	2018/11/21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1/29	2018/3/8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20,000,000.00	2017/12/11	2018/3/12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15	2018/12/14	11.00%
卡得万利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保理资产及权益转让与回购协议	30,000,000.00	2017/12/22	2018/12/21	11.00%

（2）发行人购买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没有任何境外重大投资、金融衍生产品及大宗商品期货业务，也不存在上述业务可能引发的经营风险。同

时，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近期内也没有任何境外重大投资、金融衍生产品及大宗商品期货业务的计划。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除本期中期票据，发行人未同时及计划上报其他直接债务融资工具。

十一、关于发行人预披露 2018 年年报、2019 年一季报经营、财务及资信的情况说明

（一）发行人 2018 年年报营业收入下降原因分析

发行人 2018 年末营业收入为 217.56 亿元，较 2017 年末营业收入 318.98 亿元下降 31.79%，主要原因系发行人调整商品贸易业务，减少业务量导致，企业所减少的业务皆为贸易板块高成本、低利润业务，部分商品贸易业务因利润较低降幅较大，降幅为 40 亿元。但同时，发行人 2018 年营业成本为 212.89 亿元，较 2017 年下降 31.86%，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发行人 2018 年利润为 11.19 亿元，较 2017 年年末下降 1.56 亿元，下降幅度较小。企业提出的贸易板块“瘦身”，并未对企业总体利润造成显著影响。

（二）发行人 2019 年一季度报营业利润下降原因分析

发行人 2019 年一季度报总体营业利润为 2.13 亿元，较 2018 年一季度报下降 64.67%，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子公司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皖新传媒)于 2017 年发行兴业皖新阅嘉一期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2018 年皖新传媒以部分自有门店物业为标的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二期），实现收益约 4.38 亿元。至此该公司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计划全部完成。2019 年同期未开展此项业务，对发行人的利润影响较大。发行人 2019 年一季度营业利润较 2016 年、2017 年同期区别不大，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

发行人承诺除上述情况之外，无其他对财务、资信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第七章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及本期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估，结果如下：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中期票据信用等级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票据的安全性很强，违约风险很低。

发行人近三年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为 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评级展望均为正面。该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一）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评定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本级别反映了公司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本期中期票据违约风险很低。

中诚信认为发行人凭借很高的区域市场地位和较强的品牌及渠道优势，近年来，公司教材（含教辅）和一般图书发行业务稳步增长，商品贸易、现代物流和文化地产等多元化业务发展态势较好，营业总收入呈快速增长态势且融资渠道畅通。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公司教材教辅业务面临政策不确定性、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较低及受限资产占比较高因素对公司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二）优势

（1）公司在安徽省中小学教材市场占有率 100%，中小学教辅市场占有率 45%，一般图书市场占有率约 60%，区域市场地位很高。2015~2017 年，公司教材实现销售收入 11.71 亿元、13.12 亿元和 13.98 亿元，同期一般图书与音像制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6.65 亿元、27.49 亿元和 28.72 亿元，均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2）公司“新华书店”品牌形象良好，同时拥有遍布安徽省 16 个地级市及其县、镇（乡）三级合计 617 个发行网点（含批发网点），并配备完善的仓储物流体系，公司在安徽省内具有突出的品牌地位和渠道优势。

（3）融资渠道畅通。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总额为 95.00 亿元，未使用额度 43.05 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安徽新华发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传媒”，股票代码：601801）为 A 股上市公司，直接融资渠道畅通。

（三）关注

（1）中小学教材教辅政策发生变化。若未来教材出版政策发生变化或教材出版发行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在一定程度上存在产品价格变化、利润空间被压缩的风险，将对其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2）商品贸易业务对公司资金占用较多，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对债务本息覆盖能力较弱。近年来，公司商品贸易业务资金占用规模较大，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规模较小，其对债务本息的覆盖能力较弱。

（3）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公司房地产业务转型后，将加速存量项目的开发，2018 年 10~12 月~2020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仍需分别投资 15.63 亿元、52.82 亿元及 34.29 亿元，公司房地产业务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四）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我公司将在本期票据的存续期内对本期票据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或不定期跟踪评级。

我公司将在票据的存续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我公司将密切关注发行主体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我公司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在中诚信国际公司网站对外公布。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8年9月30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情况如下：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获得银行授信情况

表 7-1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授信余额
工商银行	67,400	31,500	35,900
邮储银行	62,000	15,000	47,000
建设银行	90,000	58,000	32,000

交通银行	50,000	41,000	9000
兴业银行	90,000	8,000	82000
兴业银行、国元信托	160,000	160,000	0
农业银行	120,000	30,000	90000
中国银行	80,000	80,000	0
华夏银行	60,000	15,000	45000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	48,000	12000
兴业金融租赁公司	65,000	6,100	58900
浦发银行	7,000	7,000	0
徽商银行	20,000	9,950	10050
东亚银行	5,000	0	5,000
中信银行	25,000	4,900	20100
民生银行	20,000	2,000	18000
东莞银行	2,000	0	2,000
合计	983,400	516,450	466,950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债务违约事项。

根据发行人在中国人民银行“银行信贷登记咨询系统”记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之日期，公司没有借款人逃废债信息，没有被起诉信息，没有借款人欠息信息，没有违规信息，没有不良负债信息。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发行情况

表 7-2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规模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1	14 皖新华 MTN001	中期票据	10亿元	5年	2014-9-11	2019-9-11
2	16 皖新 EB	可交换公司债券	25亿元	5年	2016-6-23	2021-6-27

第八章本期中期票据担保情况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

第九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中期票据，发行人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中期票据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公司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1、拖欠付款：拖欠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债务融资工具应付利息；

2、解散：公司于所有未赎回债务融资工具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他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3、破产：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分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1、发行人对本期中期票据投资人按时还本付息。如果发行人未能按期向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上海清算所将在本期中期票据本息支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发行人的违约事实。发行人延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除进行本金利息支付外，还需按照延期支付金额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债权人支付违约金。发行人到期未能偿还本期中期票据本息，投资者可依法提起诉讼。

2、投资人未能按时交纳认购款项的，应按照延期缴款的天数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发行人支付违约金。发行人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投资人履行协议或不履行协议。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中期票据不能按期、足额兑付，

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各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4、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发行人和主承销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债务工具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债务工具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债务工具持有人会议

1、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条件

主承销商作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 （2）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4）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5）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 （6）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

召开；

（7）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两个工作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2）会议时间和地点；

（3）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4）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8）委托事项：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3、会议参与机构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出席。出席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密切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中期票据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募集说明书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单独或合计持有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提议修正议案，并提交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在会议召开日后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召集人应当对会议表决日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有份额进行核对。表决日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保证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2）会议有效性；

（3）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答复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持有人会议公告；

（2）持有人会议议案；

（3）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

（4）持有人会议记录；

（5）表决文件；

（6）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7）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

（8）法律意见书。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记录、出席会议机构及人员的登记名册、授权委托书、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五年。

5、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中期票据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中期票据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章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人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中期票据的发行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二）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承诺在所有信息披露的过程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发行人承诺将对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按时足额兑付本息。

（四）公司声明自愿接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

（五）公司声明不存在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二、信息披露

（一）中期票据发行前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发行日5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披露如下文件：

1.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2. 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及有关持续跟踪评级的安排；
3. 经审计的公司2015-2017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意见全文，以及未经审计的2018年1-9月财务报表；
4. 关于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5. 关于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通知书；
6. 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1. 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2. 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3. 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三）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1. 企业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2. 企业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3. 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4. 企业占同类资产总额20%以上资产的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或报废；
5. 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6. 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损失；
7.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8. 企业涉及需要澄清的市场传闻；
9.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10. 企业高级管理人员涉及重大民事或刑事诉讼，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

11. 其他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中期票据兑付相关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中期票据兑付日及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果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安排作出相应调整。

第十一章 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2016年3月24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的流转税由征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中期票据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中期票据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中期票据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税项抵销

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五、声明

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

第十二章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公司名称：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279号

法定代表人：曹杰

电话：0551-62661712

传真：0551-62669092

联系人：刘勇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纯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电话：021-58781234-8359

传真：021-58408253

联系人：马一鸣

三、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电话：010-67596002

传真：010-66275840

联系人：胡云飞

四、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五、律师事务所

名称：安徽巨铭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李军

注册地址：合肥市长江西路丰乐世纪2#楼C座三、四楼

电话：0551-62611539

传真：0551-62611539

联系人：张志强

六、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外经贸大厦920-926号

电话：15256593384

传真：0551-62652879

联系人：郭凯

七、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衍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6号楼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联系人：向岚

八、托管人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臻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号楼33-34层

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联系人：发行岗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 （一）关于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通知书
- （二）发行人上级主管部门同意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
- （三）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四）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及有关持续跟踪评级的安排
- （五）经审计的公司2015年-2017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意见全文，以及未经审计的2018年1-9月财务报表
- （六）关于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 （七）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查询地址

- （一）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合肥市庐阳区长江中路279号

联系人：刘勇

联系电话：0551-62661712

传真：0551-62669092

邮政编码：230061

- （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纯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电话：021-58781234-8359

传真：021-58408253

联系人：马一鸣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中国债券网（<http://www.chinabond.com.cn>）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一）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息税前盈余）=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EBITDA（息税折旧摊销前盈余）=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经营现金流量比率=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流动负债
（二）盈利能力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EBIT/平均资产总额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
（三）运营效率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以下无正文，为《安徽新华发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